

● 国家教育行政学院培训资料汇编 ●

加强新形势下教育系统 党的建设工作

国家教育行政学院
2022年1月

• 国家教育行政学院培训资料汇编 •

加强新形势下教育系统 党的建设工作

国家教育行政学院
2022 年 1 月

编者按

教育是国之大计、党之大计。教育系统党的建设工作是整个党的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上发表重要讲话强调，“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是办好教育的根本保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最大优势是中国共产党领导。坚持党对教育事业的全面领导，这是对我国教育事业规律性认识的深化。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教育工作，就教育改革发展提出一系列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形成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为新时代教育发展提供根本遵循，推动我国教育取得了历史性成就，发生了历史性变革。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体制机制不断健全，教育事业中国特色更加鲜明，教育现代化加速推进，教育总体发展水平跃居世界中上行列，教育的国际影响力加快提升，教育面貌正在发生格局性变化。

当前我们正处在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新征程上，教育的先导性、基础性、全局性地位和作用更加凸显，肩负的使命更为重大。怀进鹏部长强调，教育系统要坚持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定不移地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发展道路，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的重大决策部署上来，做到从政治上看教育、从民生上抓教育、从规律上办教育，不断开创新时代教育工作新局面。进一步增强做到“两个维护”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行动自觉，始终心怀“国之大者”，时刻关注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在关心什么、强调什么，深刻领会什么是党和国家最重要的利益、什么是最需要坚定维护的立场。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九个坚持”重要论述纳入工作顶层设计，始终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坚定信仰者、忠实实践者。坚持和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抓好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落实，推动建立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加强民办学校、高职院校、高校附属医院党建工作，进一步健全党的领导纵到底、横到边、全覆盖工作格局。始终坚持“严”的主基调，扛好“两个责任”，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推动形成严的氛围，优化政治生态和育人环境。

加强新形势下教育系统党的建设意义重大，内涵丰富。依托国家教育行政学院干部教育培训，结合教育管理者相关培训班次的教学计划和培训目标，为各位

教育管理者提供有针对性的学习辅助参考——《加强新形势下教育系统党的建设资料汇编》。该学习资料旨在结合教育系统工作实际，对新时期如何加强党的建设工作进行多维度的解读和阐释，促进各级各类学校管理以及行政工作者深入领会党建工作内涵，全面把握党建工作的要点。《汇编》分为三个部分：政策篇、理论篇和实践篇。其中“政策篇”收集了近五年来教育部公开发布的有关党建政策和制度文件，共9项；“理论篇”收集了教育领导干部、学校管理者以及专家学者等公开发表的重磅文章和重要观点，共12篇；“实践篇”收集了20个公开发布的党建典型案例，涵盖基础教育、高等教育、职业教育、民办教育等不同类型，既有来自学校方面的案例，又有来自地方政府和教育行政部门的工作经验。

受篇幅和编者水平限制，本《汇编》难以将教育系统党的建设相关理论及实践案例全貌呈现，故此谨将部分重点、难点领域问题和最新政策文件收录，供教育管理者参考和借鉴。

（社会科学教研部 郝富军）

目 录

一、政策

《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	2
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建立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的意见(试行)》	11
国家教材委员会关于印发《“党的领导”相关内容进大中小学课程教材指南》的通知	16
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学生党建工作标准》的通知	23
《关于加强民办学校党的建设工作的意见(试行)》	30
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加强新形势下高校教师党支部建设的意见	36
中共教育部党组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实施办法(试行)	43
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高校党组织“对标争先”建设计划的实施意见	51
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高校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的实施意见	56

二、学术论文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 奋力开创新时代教育工作新局面	61
为加快建设世界重要人才中心和创新高地贡献力量	66
不断推动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高质量发展	71
进一步增强自觉性和坚定性 大力加强教育系统党的政治建设	75
以伟大建党精神为指引 奋力书写直属机关党建 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82
履行好高校党委领导职责	85
加强高校党的全面领导面临的问题及应对策略	87
固本强基 全面加强新时代高校党的政治建设	95
新时代高校党建高质量发展的思考与探索	100
新媒体时代高校党建工作创新思考	108

加强党对民办教育事业的全面领导	113
加强新时代中外合作办学党的领导	117

三、实践案例

北京语言大学以“四严”推动党建 和业务工作深度融合	122
西南大学“四个聚焦”推动基层党建工作提质增效	124
中山大学扎实推进党史党建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	126
清华大学全面加强党的领导 促进党建与事业发展深度融合	128
苏州大学坚持党管人才 筑牢人才队伍建设政治根基	130
山东大学着力提升学生党建工作质量	132
上海财经大学打造“三个特色” 以党建引领学校事业发展	134
湖南化工职业技术学院认真落实党建工作 “六个过硬” 努力推动学校高质量发展	136
贵州大学以“四个赋能”强党建促发展	139
重庆大学推进“强基、创新、铸魂、引领”工程 着力加强党的建设	141
宁夏大学落实“双带头人”制度 推进党建工作 和业务工作融合发展	143
浙江大学坚持以高质量党建引领“双一流”建设	145
同济大学构建三级党建质量标准体系 服务党建质量全面提升	147
东北大学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	149
北京交通大学以“六大举措”强化党的政治建设	151
湖北省落实政治建设统领地位 全面加强高校党的建设	153
广东省坚持“四个突出”激发组织活力 把党的领导落实到高校办学治校全过程各 方面	155
山东选优配强民办高校党委书记加强党建工作	158
北京出实招硬招让高校基层党组织 有地位、有担当、有底气	160
黑龙江省佳木斯市强化党建引领作用 推动中小学教育发展	163

一、政策

《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

(2009年11月5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审议批准 2010年8月13日中共中央发布 2021年2月26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修订 2021年4月16日中共中央发布)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了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坚持和加强党对普通高等学校(以下简称高校)的全面领导,加强和改进高校党的建设,扎根中国大地办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大学,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和有关法律,制定本条例。

第二条 高校党组织必须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教育为人民服务、为中国共产党治国理政服务、为巩固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服务、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坚守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第三条 高校实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高校党的委员会(以下简称高校党委)全面领导学校工作,支持校长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的规定积极主动、独立负责地开展工作,保证教学、科研、行政管理等各项任务的完成。

高校党委实行民主集中制,健全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的制度。凡属重大问题都应当按照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原则,由党委集体讨论,作出决定;党委成员应当根据集体的决定和分工,切实履行职责。

第四条 高校党组织工作应当遵循以下原则:

(一)坚持党管办学方向、党管干部、党管人才、党管意识形态,领导改革发展,把党的领导落实到高校办学治校全过程各方面,确保党的教育方针和党中央决策部署得到贯彻落实;

(二)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把政治标准和政治要求贯穿党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以及制度建设、反腐败斗争始终;

（三）坚持高校党的建设与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创新、国际交流合作等深度融合，为高校改革发展稳定、完成党和国家重大战略任务提供思想保证、政治保证、组织保证；

（四）坚持把思想政治工作作为开展高校党的建设的重要抓手，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检验高校党的建设工作的根本标准；

（五）坚持抓基层强基础，健全高校党的组织体系、制度体系和工作机制，全面增强高校基层党组织生机活力。

第二章 组织设置

第五条 高校党委由党员大会或者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 5 年。党委对党员大会或者党员代表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党员代表大会代表实行任期制。

第六条 规模较大、党员人数较多的高校，根据工作需要，经上级党组织批准，党委可以设立常务委员会（以下简称常委会）。常委会由党委全体会议选举产生，对党委负责并定期报告工作。设立常委会的党委每半年至少召开 1 次委员会全体会议，遇有重要情况可以随时召开。

设立常委会的高校党委，一般设党委委员 15 至 31 人，常委会委员 7 至 11 人；不设常委会的，一般设委员 7 至 11 人。根据学校实际，经上级党组织批准，可以适当增减常委会委员或者不设常委会的委员职数。

第七条 高校院（系）级单位根据工作需要和党员人数，经学校党委批准，设立党的基层委员会、总支部委员会、支部委员会。党的基层委员会由党员大会或者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党的总支部委员会、支部委员会由党员大会选举产生。院（系）党组织每届任期一般为 5 年。

第八条 有正式党员 7 人以上的党支部，应当设立党支部委员会；正式党员不足 7 人的党支部，设 1 名书记，必要时可以设 1 名副书记，由党支部党员大会选举产生。党支部委员会和不设支部委员会的支部书记、副书记每届任期一般为 3 年。

第九条 高校院（系）级以下单位设立党支部，应当与教学、科研、管理、服务等机构相对应。教师党支部一般按照院（系）内设的教学、科研机构设置，学生党支部一般按照年级班级或者学科专业设置。可以依托重大项目组、科研平台或者学生社区等设置师生党支部，注重在本专科低年级建立党的组织、开展党的工作。管理、后勤等部门的党支部一般按照部门设置。将离退休教职工党员编入党的组织，

开展党的活动。

注重选拔党性强、业务精、有威信、肯奉献的党员学术带头人担任教师党支部书记。注重从优秀辅导员、骨干教师、优秀学生党员中选拔学生党支部书记。管理、后勤等部门党支部书记一般由本部门主要负责人担任。

第三章 主要职责

第十条 高校党委承担管党治党、办学治校主体责任，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抓班子、带队伍、保落实。主要职责是：

（一）宣传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宣传和执行党中央以及上级党组织和本组织的决议，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依法治校，依靠全校师生员工推动学校科学发展，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组织党员认真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学习党的基本知识，学习业务知识和科学、历史、文化、法律等各方面知识。

（三）审议确定学校基本管理制度，讨论决定学校改革发展稳定以及教学、科研、行政管理中的重大事项。

（四）讨论决定学校内部组织机构的设置及其负责人的人选。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加强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人才队伍建设。

（五）按照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加强学校党组织建设。落实基层党建责任制，发挥学校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六）履行学校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领导、支持内设纪检组织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接受同级纪检组织和上级纪委监委及其派驻纪检监察机构的监督。

（七）领导学校思想政治工作和德育工作，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维护学校安全稳定，促进和谐校园建设。

（八）领导学校共青团组织、学术组织和教职工代表大会。

（九）做好统一战线工作。对学校内民主党派的基层组织实行政治领导，支持其依照各自章程开展活动。支持无党派人士等统一战线成员参加统一战线相关活动，发挥积极作用。加强党外知识分子工作和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加强民族和宗教工作，深入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坚决防范和抵御各类非法传教、渗

透活动。

第十一条 高校院（系）级单位党组织应当强化政治功能，履行政治责任，保证教学科研管理等各项任务完成，支持本单位行政领导班子和负责人开展工作，健全集体领导、党政分工合作、协调运行的工作机制。主要职责是：

（一）宣传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以及上级党组织的决议，并为其贯彻落实发挥保证监督作用。

（二）通过党政联席会议，讨论和决定本单位重要事项。召开党组织会议研究决定干部任用、党员队伍建设等党的建设工作。涉及办学方向、教师队伍建设、师生员工切身利益等事项的，应当经党组织研究讨论后，再提交党政联席会议决定。

（三）加强党组织自身建设，建立健全党支部书记工作例会等制度，具体指导党支部开展工作。

（四）领导本单位思想政治工作，加强师德师风建设，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把好教师引进、课程建设、教材选用、学术活动等重要工作的政治关。

（五）做好本单位党员、干部的教育管理工作，做好人才的教育引导和联系服务工作。

（六）领导本单位群团组织、学术组织和教职工代表大会。做好统一战线工作。

第十二条 教职工党支部围绕本单位改革发展稳定等工作开展，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发挥教育管理监督党员和组织宣传凝聚服务师生员工的作用。主要职责是：

（一）宣传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以及上级党组织的决议，团结师生员工，在完成教学科研管理任务中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二）参与本单位重大问题决策，支持本单位行政负责人开展工作，对教职工职称评定、岗位（职员等级）晋升、考核评价等进行政治把关；

（三）做好党员教育、管理、监督和服务工作，定期召开组织生活会，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

（四）培养教育入党积极分子，做好发展党员工作；

（五）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有针对性地做好思想政治工作；

（六）密切联系群众，经常听取师生员工意见和诉求，维护他们的正当权利和利益。

第十三条 学生党支部应当加强思想政治引领，筑牢学生理想信念根基，引导学生刻苦学习、全面发展、健康成长。主要职责是：

（一）宣传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以及上级党组织的决议。

（二）加强对学生党员的教育、管理、监督和服务，定期召开组织生活会，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发挥学生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影响、带动广大学生明确学习目的，完成学习任务。

（三）组织学生党员参与学生事务管理，维护学校稳定。支持、指导和帮助团支部、班委会以及学生社团根据学生特点开展工作，充分发挥保留团籍的学生党员的带动作用。

（四）培养教育学生中的入党积极分子，按照标准和程序发展学生党员。

（五）根据学生特点，有针对性地做好思想政治工作。

第四章 党的纪律检查工作

第十四条 高校设立党的基层纪律检查委员会（以下简称高校纪委）。高校纪委由党员大会或者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在同级党委和上级纪委双重领导下开展工作。上级纪委在监督检查、纪律审查等方面强化对高校纪委的领导。

实行向高校派驻纪检监察机构的，派驻纪检监察机构根据授权履行纪检、监察职责，代表上级纪委监委对高校党委进行监督。

第十五条 高校纪委设立专门工作机构，配备必要的工作人员。

高校党委视具体情况在院（系）级单位党委设立纪委或者纪律检查委员。党的总支部委员会和支部委员会设纪律检查委员。

第十六条 高校纪委是高校党内监督专责机关，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主要任务是：

（一）维护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高校党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作风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二）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

（三）对党的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

（四）检查和处理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者复杂的案件，决定或者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者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

（五）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权利不受侵犯。

高校纪委应当严格按照职责权限和工作程序处理违犯党纪的线索和案件，把处

理特别重要或者复杂案件中的问题和处理结果，向同级党委和上级纪委报告。

第五章 党员队伍建设

第十七条 高校党组织应当构建多层次、多渠道的党员经常性学习教育体系，加强政治理论教育和党史教育，突出政治教育和政治训练，强化党章党规党纪教育、党的宗旨教育、革命传统教育、形势政策教育和知识技能教育，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建立和落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制度。

第十八条 严格党的组织生活，坚持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提高“三会一课”质量，开好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健全落实谈心谈话、民主评议党员、主题党日等制度，确保党的组织生活经常、认真、严肃。

第十九条 强化党员日常管理，及时转接党员组织关系，督促党员按期足额交纳党费。加强流动党员管理和服务，做好毕业生党员、出国（境）学习研究党员组织关系和党籍管理工作。关心党员思想、学习、工作和生活，健全党内关怀、帮扶长效机制。搭建党员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平台，健全党员联系和服务群众工作体系。妥善处置不合格党员，严格执行党的纪律。

第二十条 尊重党员主体地位，发扬党内民主，保障党员权利，推进党务公开。高校党组织讨论决定重要事项前，应当充分听取党员的意见，党内重要情况及时向党员通报。

第二十一条 按照坚持标准、保证质量、改善结构、慎重发展的方针和有关规定，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加强对入党积极分子的教育、培养和考察，加强在高层次人才、优秀青年教师和优秀学生中发展党员工作。建立党员领导干部和党员学术带头人直接联系培养教师入党积极分子制度。将团组织推优作为确定学生入党积极分子的重要渠道。建立从高中到大学、从大学到研究生阶段入党积极分子接续培养机制，加大在高校低年级学生中发展党员力度。

第二十二条 高校党委应当设立党校。党校的主要任务是培训党员、干部和入党积极分子。

第六章 干部和人才工作

第二十三条 高校党委应当坚持党管干部原则，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对学校干部实行统一管理。选拔任用干部，必须突出政治标准，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坚持五湖四海、任人唯贤，坚持事业为上、公道正派，坚持注重实绩、群众公认，努

力实现干部队伍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建设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

选拔任用学校中层管理人员，由高校党委及其组织部门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分析研判和动议、民主推荐、考察，充分听取有关方面意见，经高校党委（常委会）集体讨论决定，按照规定程序办理。

第二十四条 高校院（系）级单位党组织在干部队伍建设中发挥主导作用，同本单位行政领导一起，做好本单位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以及学生辅导员、班主任的配备、管理工作。

对院（系）级单位行政领导班子的配备及其成员的选拔，本单位党组织可以向学校党委提出建议，并协助学校党委组织部门进行考察。

第二十五条 高校党委应当建立健全优秀年轻干部发现培养选拔制度，制定并落实年轻干部队伍建设规划，大胆选拔使用经过实践考验的优秀年轻干部。统筹做好女干部、少数民族干部和党外干部的培养选拔工作。

第二十六条 高校党委应当坚持党管人才原则，贯彻人才强国战略，实施更加积极、更加开放、更加有效的人才政策，健全人才培养、引进、使用、评价、流动、激励机制，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营造潜心育人、潜心科研、激发创造活力的工作环境，用好用活党内和党外、国内和国外等各方面优秀人才，形成人才辈出、人尽其才的良好局面。加强对人才的政治引领和政治吸纳，健全党组织联系服务专家工作制度，不断提高各类人才的思想政治素质和业务素质。

第七章 思想政治工作

第二十七条 高校党委应当牢牢掌握党对学校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统一领导学校思想政治工作。发挥行政系统、群团组织、学术组织和广大教职工的作用，共同做好思想政治工作。

第二十八条 高校党组织应当把理想信念教育放在首位，对师生员工进行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教育，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做好党的基本路线教育，爱国主义、集体主义和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教育，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教育，国情教育、形势政策教育、社会主义民主法治教育、国家安全教育 and 民族团结进步教育。把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和师德师风建设的全过程，

帮助广大师生员工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

第二十九条 高校党组织应当把立德树人作为根本任务，构建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加强意识形态阵地管理。充分发挥课堂教学的主渠道作用，办好思想政治理论课，推进课程思政建设，拓展新时代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有效途径，形成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的良好氛围和工作机制。

第三十条 思想政治工作应当坚持理论联系实际，定期分析师生员工的思想动态，坚持解决思想问题与解决实际问题相结合，注重人文关怀和心理疏导，区别不同层次，采取多种方式，推动思想政治工作传统优势和信息技术高度融合，增强思想政治工作的针对性、实效性。

第八章 对群团组织的领导

第三十一条 高校党委应当研究工会、共青团、妇女组织等群团组织和学生会（研究生会）、学术组织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加强学生社团管理，支持他们依照法律和各自章程开展工作。

第三十二条 高校党委领导教职工代表大会，支持教职工代表大会正确行使职权，在参与学校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维护教职工合法权益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第九章 领导和保障

第三十三条 各级党委及其有关部门、有关国家机关党组（党委）应当把高校基层党组织建设作为党建工作的重要内容，摆在突出位置，纳入整体部署，坚持属地管理原则，坚持管班子管业务与管党建管思想政治工作相结合，形成党委统一领导，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牵头协调，纪检监察和组织、宣传、统战、教育工作等部门密切协作、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

第三十四条 各级党委及其有关部门、有关国家机关党组（党委）应当合理设置负责高校党建工作的部门和机构，各级党委教育工作部门应当有内设机构具体承担高校党建工作职能，配齐配强工作人员。

高校党委根据工作需要，本着精干高效和有利于加强党建工作的原则，设立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统战部和教师工作、学生工作、保卫工作部门等机构。

第三十五条 按照社会主义政治家、教育家标准，选好配强高校党委书记、校长，把政治过硬、品行优良、业务精通、锐意进取、敢于担当的优秀干部选配到学

校领导岗位。学校行政领导班子成员是党员的，一般应当进入党委会或者不设常委会的党委。纪委书记、组织部长、宣传部长、统战部长一般应当由党委常委或者不设常委会的党委委员担任。

高校应当按照专职为主、专兼结合、数量充足、素质优良的要求，将党务工作和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建设纳入学校人才队伍建设总体规划，完善选拔、培养、激励机制。专职党务工作人员和思想政治工作人员应当在编制内配足，总数不低于全校师生人数的1%，每个院（系）至少配备1至2名专职组织员。专职辅导员岗位按照师生比不低于1:200的比例设置，专职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岗位按照师生比不低于1:350的比例核定。完善保障机制，为学校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提供经费和物质支持。

第三十六条 高校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情况应当纳入巡视巡察，作为学校领导班子综合评价和领导人员选拔任用的重要依据，作为“双一流”建设等工作成效评估的重要内容。开展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工作，强化考核结果运用。对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重视不够、落实不力的，应当及时提醒、约谈；对出现严重问题的，按照有关规定严肃追责问责，督促抓好问题的整改落实。

第十章 附则

第三十七条 本条例适用于国家举办的普通高等学校。

军队系统院校党组织的工作，按照中共中央、中央军事委员会有关规定执行。

第三十八条 本条例由中央组织部负责解释。

第三十九条 本条例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教育部官网）

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建立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意见（试行）》

（2022-01-16）

为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和党的教育方针，坚持和加强党对中小学校的全面领导，根据党章和有关党内法规、国家法律，现就建立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提出如下意见。

一、发挥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作用

（一）中小学校党组织全面领导学校工作，履行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抓班子、带队伍、保落实的领导职责。

1.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坚持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确保党的教育方针和党中央决策部署在中小学校得到切实贯彻落实。

2.坚持把政治标准和政治要求贯穿办学治校、教书育人全过程各方面，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团结带领全校教职工推动学校改革发展，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3.讨论决定事关学校改革发展稳定及教育教学、行政管理中的“三重一大”事项和学校章程等基本管理制度，支持和保证校长依法依规行使职权。

4.坚持党管干部原则，按照有关规定和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讨论决定学校内部组织机构的设置及其负责人的人选，协助上级党组织做好学校领导人员的教育管理监督等工作。

5.坚持党管人才原则，按照有关规定做好教师等人才的培养、招聘、使用、管理、服务和职称评审、奖惩等相关工作。

6.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抓好学生德育工作，做好教职工思想政治工作和学校意识形态工作，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和学校精神文明建设，推动形成良好校风教风学风。

7.加强学校各级党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工作，严格执行“三会一课”等党的组织生活制度，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8.坚持全面从严治党，领导学校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

9.领导工会、共青团、妇女组织、少先队等群团组织和教职工大会（教职工代表大会），强化党建带团建、队建，加强学生会和学生社团管理，做好统一战线工作。

10.讨论决定学校其他重要事项。

（二）学校党组织实行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的制度。凡属重大问题都要按照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原则，由党组织会议集体讨论作出决定。党组织班子成员根据集体的决定和分工，切实履行职责。

（三）学校党组织书记主持党组织全面工作，负责组织党组织重要活动，督促检查党组织决议贯彻落实，督促党组织班子成员履行职责、发挥作用。

二、支持和保证校长行使职权

（四）校长在学校党组织领导下，依法依规行使职权，按照学校党组织有关决议，全面负责学校的教育教学和行政管理等工作。

1.研究拟订和执行学校发展规划、基本管理制度、内部教育教学管理组织机构设置方案。研究拟订和执行具体规章制度、年度工作计划。

2.组织开展教学活动和教育教学研究，加强教育教学管理，深化教育教学改革，负责招生、就业和学生学籍管理。

3.加强学生德育、体育、美育、劳动教育和心理健康教育，提高学校思政课教学质量。组织开展学校文化活动和科学普及活动，建设文明校园。

4.研究拟订和执行学校重大建设项目、重要资产处置、重要办学资源配置方案，管理和保护学校资产。

5.研究拟订和执行学校年度预算、大额度支出，加强财务管理和审计监督。

6.加强教师等各类人才日常教育管理服务工作，依据有关规定与教师以及内部其他工作人员订立、解除或终止聘用合同。

7.做好学校安全稳定和后勤保障工作。

8.组织开展学校对外交流与合作，加强学校与社会、家庭的联系，形成育人合力。

9.向学校党组织报告重大决议执行情况，向教职工大会（教职工代表大会）报告工作，支持群团组织开展工作，依法保障师生员工合法权益。

10.履行法律法规和学校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三、建立健全议事决策制度

（五）学校党组织会议讨论决定学校重大问题。党组织会议由党组织书记召集并主持，不是党组织班子成员的行政班子成员根据工作需要可列席会议。会议议题由学校领导班子成员提出，党组织书记确定。会议应当有半数以上党组织班子成员到会方能召开；讨论决定干部任免等重要事项时，必须有三分之二以上党组织班子成员到会。

（六）校长办公会议（校务会议）是学校行政议事决策机构，研究提出拟由学校党组织讨论决定的重要事项方案，具体部署落实党组织决议的有关措施，研究处理教育教学、行政管理等工作。会议由校长召集并主持。会议成员一般为学校行政班子成员，不是行政班子成员的党组织班子成员可参加会议。会议议题由学校领导班子成员提出，校长确定。会议应当有半数以上行政班子成员到会方能召开。校长应当在广泛听取与会人员意见基础上，对讨论研究的事项作出决定。

（七）学校党组织会议和校长办公会议（校务会议）要坚持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讨论决定学校重大问题，应当在调查研究基础上提出建议方案，经学校领导班子成员特别是党组织书记与校长充分沟通且无重大分歧后提交会议讨论决定。对涉及干部工作的方案，在提交党组织会议讨论决定前，应当在一定范围内进行充分酝酿。对事关师生员工切身利益的重要事项，应当通过教职工大会（教职工代表大会）或其他方式，广泛听取师生员工的意见和建议。对专业性、技术性较强的重要事项，应当经过专家评估及技术、政策、法律咨询。会议决定的事项如需变更、调整，应当按照决策程序进行复议。

中小学校要结合实际，制定学校党组织会议、校长办公会议（校务会议）的会议制度和议事规则，并按管理权限报教育主管部门审查和备案。

四、完善协调运行机制

（八）实行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必须发挥党组织领导作用，保证校长依法依规行使职权，建立健全党组织统一领导、党政分工合作、协调运行的工作机制。合理确定学校领导班子成员分工，明确工作职责。学校领导班子成员要认真执行集体决定，按照分工积极主动开展工作。

（九）建立学校党组织书记和校长定期沟通制度。党组织书记和校长要及时交流思想、工作情况，带头维护班子团结。学校党组织会议、校长办公会议（校务会议）的重要议题，党组织书记、校长应当在会前听取对方意见，意见不一致的议题暂缓上会，待进一步交换意见、取得共识后再提交会议讨论。集体决定重大问题前，

党组织书记、校长和有关领导班子成员要个别酝酿、充分沟通。

（十）学校领导班子成员应当经常沟通情况、协调工作。学校党组织书记、校长要发扬民主，充分听取和尊重班子成员的意见，支持他们的工作。学校领导班子成员要相互理解、相互支持，对职责分工交叉的工作，注意协调配合，努力营造团结共事的和谐氛围。

（十一）发挥教职工大会（教职工代表大会）和群团组织作用，健全师生员工参与民主管理和监督的工作机制。按照规定实行党务公开和校务公开，及时向师生员工、群团组织等通报学校工作情况。

五、加强组织领导

（十二）选好配强学校领导班子特别是党组织书记和校长。上级党组织要认真履行领导和把关作用，按照有关规定，严格标准条件和程序，精准科学选人用人，注重选拔党性强、懂教育、会管理、有威信、善于做思想政治工作的优秀党员干部担任学校党组织书记，着力培养政治过硬、品德高尚、业务精湛、治校有方的校长队伍。党组织设置为党委、党总支的中小学校，党组织书记、校长一般应当分设，党组织书记一般不兼任行政领导职务，校长是中共党员的应当同时担任党组织副书记；党组织设置为党支部的中小学校，党组织书记、校长一般由一人担任，同时应当设 1 名专职副书记；学校行政班子副职中的党员一般应当进入党组织班子。加强学校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完善培养选拔、教育培训、考核评价、激励保障机制，加强任期考核，推动学校领导人员履职尽责、潜心育人、清正廉洁。

（十三）加强学校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突出政治功能，优化基层党组织设置、创新活动方式，严格党员教育管理、严肃党的组织生活，推动党建工作与教育教学、德育和思想政治工作深度融合。加强对优秀教师的政治引领和政治吸纳，健全“双培养”机制。开展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建立与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相适应的保障机制，健全党务工作机构，充实党务工作力量，落实党务工作队伍激励保障措施。集团化办学等类型的中小学校党组织要按照党组织隶属关系和办学实际，加强对成员学校、分支机构党建工作的领导和指导。

（十四）建立和落实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执行情况报告制度，学校党组织要结合年度考核向上级党组织报告执行情况，学校领导班子成员要在民主生活会、述职评议、年度工作总结中报告个人执行情况。上级党组织和有关部门要将学校贯彻执行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情况作为巡察监督、教育督导的重要内容

和对学校领导班子、领导人员考核评价的重要参考，对违反民主集中制原则，不执行学校党组织决议，或因班子内部不团结而严重影响工作的，按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关人员责任，必要时对班子进行调整。

（十五）地方各级党委要认真履行主体责任，党委组织、教育工作等部门要各司其职、密切配合，坚持分类指导、分步实施，稳慎推进建立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针对不同类型、不同规模的学校，统筹领导班子调整、制度机制配套和学校章程修订等相关工作，在做好思想准备、组织准备、工作准备的前提下，成熟一个调整一个。通过教育培训、经验交流等方式，加强对中小学校贯彻执行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的工作指导，及时研究解决工作中出现的问题。

本意见适用于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设立党的基层委员会、总支部委员会、支部委员会的公办中小学校（含中等职业学校），公办幼儿园参照执行，民办中小学校党的工作按照有关规定执行。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未单独设立党的支部委员会的中小学校，党组织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履行党章和有关规定明确的职责任务。

（教育部官网）

国家教材委员会关于印发《“党的领导”相关内容进大中小学课程教材指南》的通知

(国教材〔2021〕5号)

为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推进“党的领导”相关重大理论创新成果和实践经验进课程教材,加强对大中小学进行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的教育,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制定本指南。

一、重要意义

办好中国的事情,关键在党。中国共产党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党的领导是做好党和国家各项工作的根本保证。坚持党对一切工作的领导,是党和国家的根本所在、命脉所在,是全国各族人民的利益所在、幸福所在。

将“党的领导”相关内容全面融入大中小学课程教材,对“党的领导”教育教学基本原则、总体目标、主题内容、载体形式、学段要求、课程教材安排等进行顶层设计,是培养学生对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情感认同,强化使命担当的重要举措。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价值导向,突出政治性。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充分反映党领导人民进行革命、建设、改革的光辉历程和伟大实践,充分反映党的十八大以来党的重大理论创新、实践创新、制度创新成果,充分反映马克思主义政党学说及其中国化最新理论成果。

(二)遵循认知规律,突出针对性。充分考虑不同学段学生随着年龄增长由浅入深、由感性到理性的认知发展特点,确定各学段的融入要求以及学习内容安排、载体形式,贴近学生生活、学习、思想实际。

(三)加强整体设计,突出统筹性。落实中央有关重要精神和重大决策部署,结合国家教材委、教育部有关要求,科学确定目标,在大中小学循序渐进地编排教学内容,注重不同学段课程教材体系的统筹布局和衔接协调,做到层次分明、重点突出、统筹兼顾,纵向有机衔接、横向协同配合。

(四)强化育人目标,突出实效性。依据各学科内容体系和育人功能的不同要

求和特点，综合运用多种载体形式，教育引导学生学习、实践、体验、感悟等形式，进一步提升对党的领导的认识认同，提升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效果。

三、总体目标

“党的领导”相关内容进课程教材的整体布局与分科安排科学有序，学段学科全面覆盖，理论内涵充分阐释，学习要求循序渐进，全面提升课程教材铸魂育人功能。教育引导学生不断增进对中国共产党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理论认同、情感认同，增强做中国人的志气、骨气、底气，让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深厚情感，融于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实践，统一于全面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建设，统一于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历史进程。

四、主题内容

（一）中国共产党的特质和使命。中国共产党是中国工人阶级的先锋队，同时是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的先锋队，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代表中国先进生产力的发展要求，代表中国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代表中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党的最高理想和最终目标是实现共产主义。为中国人民谋幸福，为中华民族谋复兴，是中国共产党的初心和使命。一百年来，中国共产党形成和弘扬了坚持真理、坚守理想，践行初心、担当使命，不怕牺牲、英勇斗争，对党忠诚、不负人民的伟大建党精神。民主集中制是党的根本组织原则。

结合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教育内容，引导学生理解党的性质宗旨、初心使命、伟大建党精神、组织原则、组织体系及其与“党的领导”之间的内在关系，夯实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的思想根基。

（二）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地位。党政军民学，东西南北中，党是领导一切的，是最高政治领导力量。中国共产党领导是历史的选择、人民的选择。中国共产党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最大优势。在新时代，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必须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党的全面领导体现为党对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等各个领域和各项事业的领导。要把党的领导贯彻到改革发展稳定、内政外交国防、治党治国治军等全部活动和全部过程。

引导学生充分认识党的领导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内在统一性，充分认识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最大优势、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的重要性和必要性，不断增强学生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切实做到“两个维护”。

（三）党的领导体制机制。党的领导体制机制是实现党的领导的制度途径，包含党对自身的领导体制机制和对国家、社会的领导体制机制。中国共产党按照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原则，在同级各种组织中发挥领导核心作用，实现党对各方面的领导。

教育学生了解党领导各方面工作的体制机制，准确认识党对人大、政府、政协、军队以及外事工作的领导方式，深刻理解党的领导制度体系在整个国家制度和治理体系中的根本和关键地位，引导学生自觉接受党的领导，增强在党的领导下奋发有为的责任感使命感。

（四）中国共产党的自身建设。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不断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和领导水平。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推进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不断增强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能力，提高党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的能力，以党的自我革命推进社会革命，以高质量党建推动高质量发展。

帮助学生深刻认识党的自我革命品格，引导学生坚信中国共产党通过自身建设，在长期执政条件下能够始终保持不变质、不变色、不变味，始终保持先进性和纯洁性，在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历史进程中始终成为坚强领导核心。

五、载体形式

通过多种载体形式，深化对党的领导的认识，强化对党的领导的认同。

（一）经典著作和重要文献。主要指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特别是党的领袖关于党的领导的经典著作和重要论述，党章、宪法、党的重要文献等。

（二）史实案例。主要指典型人物、英雄事迹、重大历史事件、科技成果、发展成就等。

（三）仪式、重要纪念日和纪念场馆。主要指国家颁奖、授勋、宪法宣誓等仪式，党的生日、国庆节等重要纪念日，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会址、西柏坡中共中央旧址、中国共产党历史展览馆等纪念场馆，党旗、党徽等象征标志。

六、学段要求

（一）小学阶段。重点呈现党的领袖故事、革命英雄事迹、重要历史事件、重大发展成就等内容。通过故事讲述、活动游戏、参观革命旧址和纪念馆、认识党旗党徽等象征标志、庆祝党的生日等重要纪念日等方式，围绕思想启蒙与价值引导，让学生知党情、懂党恩，了解中国共产党始终代表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初步形成热爱党、拥护党的领导的朴素情感。

（二）初中阶段。重点围绕党领导人民进行革命、建设、改革的基本线索，介绍不同历史时期的重大事件和重要人物，以及党的理论探索成果和自身建设成就等内容。通过阅读梳理、分析思考、参观考察红色教育基地等方式，围绕觉悟提高和品德塑造，让学生听党话、跟党走，懂得没有中国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就没有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道理，理解中国共产党领导是历史的选择、人民的选择，坚持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夯实拥护党的领导的信念根基。

（三）高中阶段。重点解析中国共产党的先进性、革命性、人民性，以及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深化对党的领导历程的认识。结合党史资料和文献节选，通过自主探究、表达分享、社会实践等方式，围绕思想认同和精神升华，让学生深刻理解伟大建党精神是中国共产党的精神之源，明确中国共产党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最大优势，是党和国家的根本所在、命脉所在，是全国各族人民的利益所系、命运所系，形成拥护党的领导的政治认同。

（四）大学阶段。系统介绍党的领导的基本知识、基本理论、体制机制，重点阐释党的领导的历史逻辑、理论逻辑、实践逻辑。本专科课程重在加强理论教育和学习，高等职业教育课程要体现职业教育特点，研究生阶段要强化研究式教育。通过经典研读、理论宣讲等方式，围绕理论自信和行动自觉，让学生增强对党的领导的政治自觉，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积极投身于党领导人民进行的伟大斗争、伟大工程、伟大事业、伟大梦想，践行拥护党的领导的使命担当。

七、课程教材安排

按照大中小学不同学段要求，根据不同类型课程教材功能，融合渗透“党的领导”相关内容。

（一）中小学课程教材安排

以道德与法治（思想政治）、语文、历史三科课程教材为主，艺术课程教材有重点地纳入，其他学科课程教材有机渗透。

1.道德与法治（思想政治）课程教材。重在讲述党的先锋队性质、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以人民为中心的根本立场等基本知识，对党的政治领导、思想领导、组织领导及科学执政、民主执政、依法执政等进行阐释，结合党的理论创新成果、党领导人民治理国家的基本方略以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取得的伟大成就等，引导学生感受坚持真理、坚守理想，践行初心、担当使命的伟大建党精神，理解党

是领导我们事业的核心力量，筑牢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的思想根基，了解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牢记“国之大者”的基本要求。

2.语文课程教材。注重以文化人，主要选取《吃水不忘挖井人》《谁是最可爱的人》《县委书记的榜样——焦裕禄》《喜看稻菽千重浪》等反映党领导人民进行革命、建设、改革的伟大历程，以及《为人民服务》《丰碑》等阐述党的理论和革命精神的优秀作品等，引导学生感受不怕牺牲、英勇斗争的伟大建党精神，热爱党的领袖，拥护党的领导，传承革命精神，树立崇高理想。

3.历史课程教材。重在全面介绍党自成立以来，领导新民主主义革命、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各个历史时期的奋斗历程和建设成就，讲述不同时期党的重要人物、重大事件、历史经验，反映党的领导的伟大功绩等，引导学生感受对党忠诚、不负人民的伟大建党精神，知史爱党、知史爱国，以史为鉴、开创未来，增强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奋斗的使命感、责任感。

4.艺术课程教材。注重传承红色文化，主要通过油画《开国大典》、歌曲《英雄赞歌》、舞蹈《白毛女》、电影《英雄儿女》、歌剧《洪湖赤卫队》等美术、音乐、舞蹈、影视、戏剧形式的作品，反映党的领导的动人场景，体现人民群众对党的领导的真情拥护，增强教育的感染力、吸引力，培养学生深厚的爱党爱国情感，弘扬光荣传统，赓续红色血脉。

5.其他课程教材。结合各门课程特点，选择典型人物、科学史实等鲜活案例素材，以及在党的领导下取得的脱贫攻坚、遏制疫情等重大发展成就和载人航天、载人深潜、北斗导航、量子通信等重大科技成果，体现党的领导的重大意义，引导学生矢志跟党走，树立投身于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实践的坚定志向。

（二）大学课程教材安排

以思想政治理论课和政治学类课程教材为主，法学类、历史学类课程教材有重点地体现，哲学社会科学其他课程教材和理工农医类、军事类课程教材全覆盖。

1.思想政治理论课教材。集中阐释坚持和加强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基本理论、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的重要论述，深入阐述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进行革命、建设、改革所取得的历史性成就，重点阐释中国共产党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在长期奋斗中形成的精神谱系和政治品格，帮助学生深刻理解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必然性和重要性，深刻认识中国共产党永远是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的主心骨，

2.政治学类课程教材。政党是现代政治的重要现象，中国共产党领导是政治学教学研究的核⼼内容。政治学类课程教材要重点阐明党的领导在国家权力结构中的地位、党的组织结构、党的领导原则和领导体制，准确阐述党对⼈⼤、政府、政协、军队的领导⽅式，帮助学⽣全面掌握“党的领导”的主要内容，深刻理解其核⼼要义，增强对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理性认识和思想认同。

4.历史学类课程教材。运用唯物史观，从大历史的角度，深刻阐明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年来，领导中国人民从站起来、富起来到强起来的伟大历程、巨大贡献和宝贵经验，帮助学生深刻领会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历史必然性，不断深化对共产党执政规律、社会主义建设规律、人类社会发 展规律的认识，引导学生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

八、组织实施

（二）做好实施细化。各类课程教材编修团队要结合自身特点，根据《“党的领导”相关内容要点》（见附件），分学段分学科细化任务，明确各类课程教材融入“党的领导”的具体内容，实现中小学国家、地方、校本课程教材和职业院校、普通高等学校各学科专业课程教材及时进、有效进。

21

容充分体现在骨干教师队伍建设、高校哲学社会科学教学科研骨干研修、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骨干教师研修、高校辅导员骨干培训中。

（四）加强教学研究。充分利用各地教科研部门和高校的相关优势学科、重点研究基地和相关科研力量，深入开展对“党的领导”相关内容教育教学研究，为“党的领导”教育教学和教材编写提供理论基础和学理支撑。

（教育部官网）

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学生党建工作标准》的通知

教党〔2017〕8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教育工作部门、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部属各高等学校党委：

现将《普通高等学校学生党建工作标准》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教育部党组

2017年2月28日

普通高等学校学生党建工作标准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和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精神，推动高等学校党的建设实现全面从严治党合格、贯彻落实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合格、共产党员行为和作风合格、改革发展稳定的各项工作合格（以下简称“四个合格”）的目标要求，推进高校学生党建工作组织化、制度化、具体化，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和党内有关法规，结合高等学校实际，制定本标准。

一、组织领导

1. 领导体制

学生党建工作体系健全，责任明晰。学校建立健全学生党建工作组织领导机制，形成党委统一领导，组织部门牵头抓总，学生工作（研究生工作）、宣传、共青团、党校、教务、人事等部门协同配合，院（系）党组织负责实施、学生党支部具体落实的学生党建工作格局。学校党委对本校学生党建工作负主体责任，学校党委书记是第一责任人，学校党委分管学生工作的副书记是直接责任人，其他党委班子成员按照“一岗双责”要求，对分管部门和联系院（系）学生党建工作负主要领导责任。

院（系）党组织对院（系）学生党建工作负主体责任，院（系）党组织书记负主要领导责任，副书记负直接领导责任。

2.工作机制

校、院（系）党组织将学生党建工作摆在突出位置，列入重要议事日程，纳入整体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和党组织书记抓思想政治工作和党的建设述职评议考核的重要内容。学校党委每年至少专题研究一次学生党建工作，院（系）党组织每学期至少研究一次学生党建工作，学生党建工作有规划、有部署、有检查、有落实。建立校、院（系）两级领导班子成员、职能部门主要负责人联系指导学生党支部工作制度。切实发挥党支部主体作用。坚持以“两学一做”为基本内容，以“三会一课”为基本制度，以党支部为基本单位，形成学生党建工作常态化长效化机制。

3.学生党支部设置

按照有利于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有利于开展党员教育管理服务活动的原则，在按年级或院（系）设置学生党支部的基础上，根据实际需要，探索依托重大项目组、课题组和学生公寓、社区、社团组织等建立党组织，探索学生党建工作向最活跃、最具创新能力的组织拓展，扩大党的覆盖面，做到哪里有学生党员哪里就有学生党组织，哪里有党组织哪里就有健全的组织生活和党组织作用的充分发挥。学生党支部委员会任期根据支部设置方式设定为两年或三年，坚持按期换届。合理控制学生党支部党员人数规模，一般在 30 人以内。建强学生党支部，充实支部工作力量，创新支部工作方法，保障支部工作条件。整顿软弱涣散学生党支部，每年进行摸底排查，对支委不强、长期不开展组织生活、不发挥作用的，限期整顿转化。

4.学生党建工作队伍建设

统筹院（系）党组织书记、副书记、组织员、辅导员和班主任、学生党支部书记、共青团干部等队伍建设。按照守信念、重品行、有本领、敢担当、讲奉献的要求，选优配强学生党支部书记和支部委员、专兼职组织员。注重从优秀辅导员、骨干教师、优秀大学生党员中选拔学生党支部书记。学生党建工作队伍教育培训纳入学校人才队伍建设总体规划，定期开展专题培训，特别是根据支部换届情况加强党支部书记、支委的党务知识培训。推动学生党建工作队伍专业化、职业化建设，落实职务职级“双线”晋升办法和保障激励机制，实行职务（职称）评审单列计划、单设标准、单独评审。落实专职思想政治工作人员和党务工作人员不低于全校师生人数的 1%的要求，确保学生党建工作力量配置，每个院（系）至少配备 1-2 名专

职组织员，按师生比不低于 1:200 的比例设置专职辅导员岗位。

二、教育培养

5.入党积极分子培养

入党积极分子确定程序规范，党组织收到入党申请书后，应当在一个月内在与入党申请人谈话，指派培养联系人了解入党积极分子思想状况。在入党申请人中采取党员推荐、群团组织推优等方式，支部委员会(不设支部委员会的由支部大会)研究决定，并报上级党组织备案的程序确定入党积极分子。入党积极分子参加党校学习、开展集中培训，并定期向党组织进行书面或口头思想汇报。党支部每半年对入党积极分子进行一次考察。院（系）党组织每年对入党积极分子队伍作一次培养状况分析。

6.发展对象培养

严格落实入党积极分子一年以上培养教育和考察的要求，党支部书记、培养联系人、入党介绍人和组织员都要承担起培养教育的责任。规范程序，严格把关，对基本具备党员条件的入党积极分子，在听取党小组、培养联系人、党员和群众意见的基础上，经支部委员会讨论同意并报上级党组织备案后，列为发展对象。为每一名发展对象确定两名正式党员作为入党介绍人，介绍人认真履行责任。健全落实发展对象谈心谈话和政治审查制度。对发展对象应进行短期集中培训，时间一般不少于 3 天（或不少于 24 个学时），培训突出思想入党和政治引领，并结合社会实践和志愿服务等进行党情国情教育。发展对象要定期向党组织进行书面思想汇报。

7.预备党员教育

院（系）党组织及时将学校党委批准的预备党员编入党支部和党小组，并认真做好预备期的培养考察记录。院（系）党组织通过党的组织生活、听取本人汇报、个别谈心、集中培训、实践锻炼等方式，对预备党员进行系统教育和综合考察，重点考察预备期的思想政治表现、个人党性分析和学习工作情况。严格执行预备党员转正的组织程序和要求。

8.党员继续教育

党员继续教育结合本（专）科生、研究生等不同类型学生的特点，有计划、有安排、有落实。以增强党性与党员意识、提高思想政治素质为目标，以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先进性和纯洁性建设为主线，组织党员学党章党规、学党的理论创新成果，组织开展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纲领、基本经验、基本要求和党的历史、优良传统教育，组织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教育，组织开展党中央治国

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中国梦主题教育。开展学生党员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廉洁自律教育，引导党员政治合格、执行纪律合格、品德合格、发挥作用合格。党员每年集中培训时间一般不少于 32 个学时。认真开展党员经常性教育，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不断增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不断增强。

9.党员教育方式载体

针对本（专）科生、研究生等不同类型的学生的特点，构建以校、院党校为主体、基层组织专题学习为重点、网络学习教育为辅助、主题教育实践为支撑的多层次、多渠道的学生党员经常性学习教育体系。学校党校紧紧围绕校党委关于加强大学生党员发展工作的重要部署，紧密结合大学生思想实际，合理设置教学方案，科学制订培训计划，用党的理论创新成果武装学生头脑，增强党校教育的针对性、时效性。运用学生互动社区、主题教育网站和“两微一端”等网络新媒体，创建网上党建园地、网上党校等党员教育平台，确保外出实习、毕业班求职学生党员等流动党员正常接受教育。学校党委书记、校长和院（系）党组织书记、院长每学期至少给学生党员讲一次思想政治理论课。以重大节庆日、重要活动、重要节点为契机，开展形式多样的主题教育活动。重视教育培训实践环节，组织大学生党员广泛参加自我管理、志愿服务、社会调查、承诺践诺等活动。

三、发展党员

10.发展原则

发展党员工作应当贯彻党的基本路线、基本理论、基本纲领、基本经验、基本要求，按照控制总量、优化结构、提高质量、发挥作用的总要求，坚持党章规定的党员标准，认真落实《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各项要求，始终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坚持慎重发展、均衡发展，有领导、有计划地进行。坚持入党自愿原则和个别吸收原则，成熟一个，发展一个。禁止突击发展，反对“关门主义”。注重发展边疆少数民族优秀学生党员，在坚持标准的前提下给予倾斜政策。制定年度发展工作计划，在上级党组织规定的年度发展计划控制数内发展党员。

11.发展程序

认真落实培养、预审、公示、谈话、审批和接收、转正等程序及要求。支部大会程序规范，参会人数符合要求，党组织评定意见严谨规范、填写及时。预备党员必须面向党旗进行入党宣誓，入党宣誓仪式庄严、庄重。校、院（系）党组织认真履行职责，按照规定及时讨论审批党支部上报的接收预备党员或预备党员转正决议，

党委审批必须集体讨论、逐一表决。学生党员的档案材料建档规范、齐备，入党申请书、入党志愿书、思想汇报等材料填写认真、规范。

12.发展质量

强化发展质量，严把发展关口，严格政治审查，深入考察发展对象的入党动机是否端正，对党的认识是否深刻，是否懂得党员义务和权利，是否遵守党章党规党纪，是否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确保政治合格。把综合素质作为发展学生党员的重要考察内容，全面考察思想政治、能力素质、道德品行、现实表现等方面的具体标准，注重学生的一贯表现和关键时刻表现、自我评价和群众评议、学习情况和社会实践情况，防止把学习成绩作为党员发展的唯一条件。

四、党员管理

13.党内组织生活

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强，党的组织生活经常、认真、严肃，坚持不懈用好批评和自我批评这个武器。组织生活规范，有实质性内容，能有针对性地解决学生党员的实际问题。坚持“三会一课”制度，党员必须参加党员大会、党小组会和上党课，党支部定期召开支部委员会会议。“三会一课”结合学生特点，突出政治学习和教育，突出党性锻炼，坚决防止表面化、形式化、娱乐化、庸俗化。坚持组织生活会制度，会前广泛听取意见、深入谈心交心，会上认真查摆问题、深刻剖析根源、明确整改方向，会后逐一整改落实。坚持谈心谈话制度，开展经常性谈心谈话，做到坦诚相见，交流思想和意见。坚持民主评议制度，督促党员对照党章规定的党员标准、对照入党誓词、联系个人实际进行党性分析，强化党员意识，增强党的观念，提高党性修养。每年至少召开一次专题组织生活会，深入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民主评议党员与党性分析评议活动规范有序，党内政治生态良好。院（系）党组织要加强对学生党支部党内组织生活的指导和引导，确保党内组织生活有序开展。

14.党员日常管理

党员组织隶属关系明晰，每一名学生党员都能纳入党的基层组织管理之中。严格执行学生党员党组织关系接转规定，档案材料审查严格，接转组织关系及时规范，党员组织关系管理有效衔接。严格落实流动党员和出境党员管理实施办法，建立流动党员管理信息库与管理台账，规范滞留学校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管理。学生党员基本信息统计工作严谨规范，及时排查党员组织关系，妥善做好“失联党员”“口袋党员”的联系查找和组织关系接转。严格落实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工

作，教育党员自觉按时足额交纳党费。加强党员日常管理监督，建立健全大学生党员退出机制，及时稳妥处置不合格党员，及时处分违纪党员。

15.党员权利保障

坚持以人为本，从政治、思想、学习、工作和生活关心爱护学生党员，建立健全党内激励、关怀与帮扶机制。搭建务实管用、灵活多样、特色鲜明的服务学生党员载体。尊重学生党员的主体地位，保障党员民主权利，落实党员的知情权、参与权、选举权和监督权，保障党员申辩申诉等权利，支持学生党员广泛参与班级、院（系）和学校管理工作，畅通学生党员参与讨论党内事务的途径，拓宽表达意见渠道，营造党内民主讨论的政治氛围。

五、作用发挥

16.党组织作用发挥

校、院（系）党组织主体作用发挥突出，落实“四个合格”目标要求坚决有力，有效开展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党组织创建，领导和支持学生党组织发挥好组织带动、工作带动、队伍带动、榜样带动作用。学生党组织在党员思想政治教育、管理、服务工作中针对性实效性强，在推进专业学习、志愿服务、社会实践、就业创业等方面工作有力。坚持解决思想问题与实际问题相结合，注重人文关怀和心理疏导，在引领优良班风、校风、学风、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维护学校改革发展稳定大局中发挥战斗堡垒作用。

17.党员作用发挥

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发挥充分，严格遵守党章与党纪党规，带头遵守国家法律和校纪校规，做遵纪守法的标杆；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做“勤学、修德、明辨、笃实”的表率；带头落实“四个合格”目标要求，做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宣传者，做朋辈帮扶、互助友爱的践行者，做就业创业、志愿服务国家需要的争先者，做钻研科学知识、勇攀科学高峰的探索者。研究生党员在学术研究、恪守学术道德中的模范带头作用发挥充分，毕业生党员在创新创业中的导向和示范作用突出。定期开展评选表彰优秀学生党员工作，通过选树先进典型，用身边人、身边事教育影响其他学生。团结和带领广大学生为推动形成优良党风、校风、学风做贡献。

六、条件保障

18.制度保障

制定并完善发展学生党员及党员教育管理服务工作各项制度。“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谈心谈话、民主评议党员和学生党组织工作考评等制度的全面落实。

学生党员发展质量跟踪评价机制健全。

19.经费保障

学生党建工作纳入学校年度经费预算，党校办学经费满足需要。学生党支部活动经费按照不低于上级党组织规定的标准落实到位。

20.平台建设

建立党建信息化平台，加强“两微一端”建设，创建网上党校园地、党校、论坛等思想政治工作平台。学生党建工作有相对固定的活动场所和设施，建立多种形式的学生党员教育、实践和服务基地。校、院（系）党校师资建设和办学条件好，教学质量有保证。

（教育部官网）

《关于加强民办学校党的建设工作的意见（试行）》

（2016-4-18）

为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切实加强党对民办学校的领导，根据党章和有关法律法规，现就加强民办学校党的建设提出如下意见。

一、加强民办学校党建工作的重要性紧迫性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民办高校、民办中小学校（含民办中等职业学校，下同）和民办培训机构等各类民办学校快速发展，有效满足了人民群众多层次、多样化教育需求，为推动教育现代化、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民办学校作为社会主义教育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同样承担着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的重任。加强民办学校党的建设，对于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具有重要意义。

为促进民办教育发展，各级党委和有关部门按照中央要求，切实加强民办学校党建工作，建立健全党的组织，不断扩大党的工作覆盖，选配党组织书记，壮大党建工作力量，积极探索党组织发挥作用有效途径，取得明显成效。但也应当看到，民办学校党建工作仍然面临一些新情况新问题新挑战，党组织覆盖率比较低，隶属关系不顺畅，党组织书记队伍还不强，党员教育管理比较松散，党组织保证监督作用发挥不到位，思想政治工作薄弱，等等。解决这些问题，迫切需要按照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充分发挥民办学校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确保民办学校按照党的要求办学立校、教书育人，把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穿学校教育全过程，引导师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努力在办好民办学校中加强党的建设，通过加强党的建设保障民办学校健康发展。

二、充分发挥民办学校党组织政治核心作用

民办学校党组织是党在民办学校中的战斗堡垒，发挥政治核心作用。主要体现在：（1）保证政治方向。宣传执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宣传执行党中央、上级党组织和本组织的决议，引导学校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依法办学、规范办学、诚信办学，坚决反对否定和削弱党的领导，反对西方所谓“普世价值”等错误思潮传播，反对各种腐朽价值观念。（2）凝聚师生员工。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学校工作各方面，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密切联系、热忱服务师生员工，关心和维护

他们的正当权益，统一思想、凝聚人心、化解矛盾、增进感情，激发教职工主人翁意识和工作热情。（3）推动学校发展。支持学校董（理）事会和校长依法依规行使职权、开展工作，参与学校改革发展稳定和事关师生员工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决策，帮助学校健全章程和各项管理制度，促进学校提高教育质量、培养合格人才。

（4）引领校园文化。坚持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塑造校园文化，加强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教育，开展精神文明创建活动，组织丰富多彩的文化活动，推动形成良好校风教风学风。（5）参与人事管理和服务。参与学校各类人才选拔、培养和管理的工作，在教职工考评、职称评聘等方面提出意见建议，主动联系、关心关爱，调动他们的积极性和创造性。（6）加强自身建设。完善组织设置和工作机制，加强党组织班子成员和党务干部管理，做好发展党员和党员教育管理服务的工作，严格组织生活制度，认真贯彻民主集中制，强化党组织日常监督和党员民主监督，抓好党风廉政建设。领导学校工会、共青团等群团组织和教职工大会（代表大会），做好统一战线工作。

要从不同类型民办学校实际出发，找准党组织开展工作、发挥作用的着力点。民办高校党组织要突出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把握党对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管理权、话语权，加强对青年教师、党外知识分子和大学学生的思想引导，促使他们增强政治认同，增强政治敏锐性和政治鉴别力，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民办中小学校党组织要突出学生良好思想品德养成，推动学校把爱党、爱祖国、爱社会主义教育贯穿各项工作中，抓细抓小抓实，使之在学生心中生根发芽，为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奠定基础。民办培训机构党组织要突出诚信守法，引导培训机构端正培训思想、严格内部管理，规范招生、收费等行为，防止培训造假及以不正当手段谋取非法利益，切实提高培训质量和社会效益。

三、推进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有效覆盖

加大民办学校党组织组建力度，实现党组织和党的工作全面覆盖，做到哪里有党员、哪里就有党组织、哪里就有党组织和党员作用的充分发挥。

坚持应建必建。凡有3名以上正式党员的民办学校，都要按照党章规定建立党组织，并按期进行换届。党员人数不足3名的，可采取联合组建、挂靠组建、派入党员教师单独组建等形式建立党组织。暂不具备建立党组织条件的，要通过选派党建工作指导员、联络员或建立工会、共青团组织等途径开展党的工作，条件成熟时及时建立党组织。批准设立民办学校，要坚持党的建设同步谋划、党的组织同步设

置、党的工作同步开展。变更、撤并或注销民办学校，上级党组织应及时对民办学校党组织的变更或撤销作出决定。理顺民办学校党组织隶属关系。实行主管部门管理与属地管理相结合，以主管部门党组织管理为主，学校所在地党组织要积极配合、主动做好指导和管理工作的。民办高校党组织关系一般隶属于省（自治区、直辖市）、市（地、州、盟）党委教育工作部门或教育行政部门党组织。民办中小学校党组织关系一般隶属于县（市、区、旗）党委教育工作部门或教育行政部门党组织。民办培训机构党组织关系一般隶属于县（市、区、旗）教育行政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党组织或社会组织党工委。办学规模大、党员人数多、有一定社会影响的民办中小学校、民办培训机构党组织，也可由市（地、州、盟）党委教育工作部门或教育行政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党组织直接管理。有特殊情况的，党组织隶属关系由党委教育工作部门或教育行政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党组织，商同级党委组织部门确定。

四、选好管好民办学校党组织书记

把党组织书记队伍建设作为抓好民办学校党建工作的重中之重，加强选拔培养、教育培训和管理监督，努力提高整体素质和履职能力。

明确选配标准。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按照政治素质过硬、熟悉党建工作，懂教育善管理、有奉献精神的要求，选优配强民办学校党组织书记。坚持信念坚定、为民服务、勤政务实、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好干部标准，突出讲政治的教育家要求，选配好民办高校党组织书记；注重选拔党性观念强、专业素质强的“双强型”民办中小学校党组织书记。

推行向民办高校选派党组织书记。根据实际情况，按照党组织隶属关系，分别由归口管理的党委组织、教育工作部门或教育行政部门党组织具体负责。可从教育行政部门和公办学校在职或退休的党员干部中选派，也可从其他机关和企事业单位熟悉教育工作的党员干部中选派，按党内有关规定任职，一般兼任政府督导专员。派驻党组织书记，全职在民办高校工作，其行政关系不变，报酬待遇由原单位或选派单位负责，除必要工作经费外，不得在学校获取薪酬和其他额外利益。

拓宽民办中小学校党组织书记选配渠道。民办中小学校党组织书记一般从学校管理层中产生，符合条件的董（理）事长、校长，报经上级党组织同意，可担任学校党组织书记。学校内部没有合适人选的，可由上级党组织选派。办学规模大、党员人数多，出资人或校长担任党组织书记的民办中小学校，应配备专职副书记。

抓好党组织书记培训和管理。将民办学校党组织书记培训纳入基层党务干部教

育培训总体规划，民办高校党组织书记由省、市级党委组织、教育工作部门负责培训，民办中小学校党组织书记由市、县级党委组织、教育工作部门或教育行政部门负责培训，民办培训机构党组织书记由县级教育行政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或社会组织党工委负责培训。每名党组织书记每年至少参加1次集中培训。强化党组织书记考核，落实述职述廉、民主评议、诫勉谈话等制度，对工作认真负责、成绩突出的，要予以表彰奖励；对履职不到位、工作不负责任的，要及时批评教育，必要时按有关规定进行调整。

五、建立健全党组织参与决策和监督机制

坚持党的领导与依法治校有机统一，推动民办学校把党组织建设有关内容纳入学校章程，明确党组织在学校法人治理结构中的地位，保证党组织在重大事项决策、监督、执行各环节有效发挥作用。

推进党组织班子成员进入学校决策层和管理层。民办学校党组织书记应通过法定程序进入学校董（理）事会，办学规模大、党员人数多的学校，符合条件的专职副书记也可进入董（理）事会。党组织班子成员应按照学校章程进入行政管理层，党员校长、副校长等行政领导班子成员，可按照党内有关规定进入党组织班子。

健全党组织参与决策和监督制度。涉及民办学校发展规划、重要改革、人事安排等重大事项，党组织要参与讨论研究，董（理）事会在作出决定前，要征得党组织同意；涉及党的建设、思想政治工作和德育工作的事项，要由党组织研究决定。建立健全党组织与学校董（理）事会、监事会日常沟通协商制度，以及党组织与行政领导班子联席会议制度；强化党组织对学校重要决策实施的监督，定期组织党员、教职工代表等听取校长工作报告以及学校重大事项情况通报。

六、做好发展党员和党员教育管理工作

以增强党性、提高素质为重点，加强和改进民办学校党员队伍建设，激发党员保持先进性内在动力，增强党员队伍生机活力。

规范党员组织关系管理。民办学校党组织要从聘用环节开始全面掌握教职工党员身份，定期排查党员组织关系，纳入有效管理，纠正和防止“口袋党员”、“隐形党员”现象发生。在学校从事专职工作半年以上的党员，一般应转入组织关系；暂时不能转入的，实行组织关系一方隶属、参加多重组织生活。新调入的教职工党员，要督促其尽快转移组织关系。认真落实高校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管理工作有关要求，加强民办高校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管理，防止一转了之甚至推出不管。

严格党的组织生活。坚持“三会一课”制度，增强党员主体意识和党性观念。

党组织书记每年至少讲 1 次党课。开好学校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和支部组织生活会，认真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进行党员党性分析和民主评议。按照党章和党内有关规定，严肃处里不合格党员。

做好发展党员工作。适当增加民办学校发展党员数量，重视发展优秀大学生和青年教师入党。加强入党积极分子教育培养，注重把教学科研管理骨干培养成党员，把优秀党员教师培养成学科带头人。建立健全相关制度，提高发展党员质量。注意培养和吸收符合条件的民办学校出资人入党。

从严教育管理党员。组织党员认真学习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学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学习党章党规，引导党员坚定理想信念，提高政治觉悟，自觉践行“三严三实”要求，严格守纪律讲规矩。针对教职工党员兼职人员多、退休人员多、青年教师多、流动性强等实际，采取学习培训、专题辅导、结对帮扶、谈心交流等方式，帮助教职工党员提高素质，解决思想困惑和实际困难。设立党员教学管理服务示范岗，推行党员承诺制和党员星级管理，引导他们充分发挥在教书育人中的示范带动作用。

七、抓好思想政治教育和德育工作

领导思想政治教育和德育工作，是民办学校党组织的首要政治责任。民办学校党组织要认真履责，加强分析研判，研究解决重要问题，巩固学校思想文化和意识形态阵地。

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进课堂、进头脑。督促民办学校加强教材、教师、教学体系建设，按有关课程标准，优选经依法审定的思想政治课和德育课教材，保证足够的教学时间。实施思想政治课“名师工程”，安排政治强、业务精、作风好、综合素质高的教师授课。党组织书记要带头讲形势政策课，回答好师生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民族地区和边疆地区的民办学校，还要加强马克思主义祖国观、民族观、宗教观和民族团结进步教育教学。要把思想政治教育融入学生学习生活各环节，抓好学校教室、寝室和网络等思想文化阵地建设与管理，促进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

重视师德师风建设。将思想政治要求纳入教师日常管理，坚持学术研究无禁区、课堂讲授有纪律，引导教师恪守职业道德，自觉为人师表。定期评估学校师德师风情况，对爱岗敬业、师德表现突出的，要表扬表彰；对师德表现不佳的，要劝诫整改；对师德失范、不适宜继续从事教育教学工作的，要提出调整岗位或调离学校的

建议。对个别散布错误言论的教师，党组织要敢抓敢管。

加强思想政治工作者队伍建设。上级党委和有关部门要推动民办学校设立思想政治教育和德育工作机构，配齐配强辅导员、班主任、思想政治课教师等工作力量。思想政治课教师的平均收入，应不低于学校其他专业教师平均水平。推进民办高校辅导员专业化职业化，打通职业发展和专业晋升通道，激发他们的工作积极性。

八、加强对民办学校党建工作的领导

落实民办学校党建工作责任制。各级党委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把民办学校党建工作作为基层党建重要任务，纳入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内容，定期听取专题汇报，帮助解决困难和问题。党委组织部门要加强统筹协调和宏观指导，牵头研究制定民办学校党建工作具体措施；党委教育部门和教育行政部门要负起直接责任，强化指导和督促，推动党的建设各项政策措施落实到位。机构编制、民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工商及其他有关部门要结合各自职能，协同做好工作。对履行党建责任不力，民办学校党的建设和意识形态工作长期薄弱的，要严肃问责。

充实党务工作力量。民办高校要按有关规定健全党务工作部门，明确相应力量从事党的组织、宣传、纪检等方面工作；学校专职党务工作人员配备，应根据实际需要保持一定数量。民办中小学校也要保证党建工作有人管、有人抓。民办学校兼职从事党务工作的人员，应计算工作量。

完善经费保障机制。民办学校要将党组织活动经费列入年度经费预算，保证必要支出。学校党员交纳党费可全额返还。拓宽经费来源渠道，有条件的，地方财政可给予一定支持。发挥公办学校党建工作优势，通过区域共建、中心校带动等方式，与民办学校组织联建、资源共享。

加强分类指导和督促检查。要结合各类民办学校实际，引导党组织围绕学校发展、贴近师生需求开展党的活动，增强党建工作的针对性、实效性，防止“两张皮”。要把党建工作情况作为民办学校注册登记、年检年审、评估考核、管理监督的必备条件和必查内容。做好民办学校出资人思想工作，促使他们主动支持党建工作。对不重视不支持党建工作的，要教育引导、督促整改；对办学出现严重问题的，要依法依规扣减招生计划，直至撤销办学资格。

要高度重视民办幼儿园党的建设，根据学前教育特点和幼儿教师实际，落实民办学校党建工作有关要求，确保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有效覆盖。

（教育部官网）

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加强新形势下高校教师党支部建设的意见

教党〔2017〕41号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和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推进高校教师党支部建设的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和党内有关法规，结合高等学校实际，现就加强新形势下高校教师党支部建设提出如下意见。

一、充分认识加强高校教师党支部建设的重要性紧迫性

党支部是党最基本的组织，是党全部工作和战斗力的基础。高校教师党支部是教育、管理、监督和服务教师党员的基本单位，是把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落实到高校基层的战斗堡垒，是党团结和联系广大教师的桥梁纽带，是办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大学的重要支撑。加强新形势下高校教师党支部建设，对于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具有重大而迫切的战略意义。

长期以来，各级党委和有关部门按照中央要求，切实加强高校基层党组织建设，教师党支部的工作覆盖面不断扩大、战斗堡垒作用持续增强，广大教师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有效发挥，取得明显成效。但也应当看到，高校教师党支部建设工作仍然面临新情况新问题，一些党支部政治功能弱化，党的组织生活不经常、不认真、不严肃，党员管理失之于宽、失之于软，教师思想政治工作相对薄弱；少数教师党员党的意识不强、先锋模范作用发挥不突出；少数党支部书记党务能力不足、工作积极性不高；有效调动和激励党务工作人员积极性的机制办法不够健全，等等。对这些问题，必须采取切实措施加以解决。

二、充分发挥党支部的主体作用

充分发挥教师党支部的主体作用，是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的必然要求。要牢固树立党的一切工作到支部的鲜明导向，把党支部建设作为学校党建工作最重要的基本建设，把思想政治工作落到支部，把从严教育管理党员落到支部，把群众工作落到支部，努力使教师党支部成为教育党员的学校、团结群众的核心、攻坚克

难的堡垒，使广大教师党员成为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好老师的表率。

着力发挥政治引领方面的主体作用。坚持把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放在党支部建设的首位，坚持用党章党规规范党组织和党员行为，用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宣传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组织的决议，不断增强教师党员的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使教师党员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定不移维护党中央权威和党中央的集中统一领导。

着力发挥规范党的组织生活方面的主体作用。坚持以党支部为基本单位，以“三会一课”为基本制度，以“两学一做”为基本内容，推动组织生活经常、认真、严肃，不断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及时做好发展党员、党员党籍和组织关系管理、党费收缴、党员激励关爱帮扶和党纪处分、组织处置等基础性工作，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加强对教师党员教育、管理、监督和服务，引导教师党员追求道德高线、严守纪律底线，促进形成党员教师模范遵守师德规范、践行学术道德的良好风尚。

着力发挥团结凝聚师生方面的主体作用。坚持把思想政治工作与党的建设相结合，把立德树人、规范管理的严格要求和春风化雨、润物无声的灵活方式相结合，把解决师生的思想问题和解决教学科研、学习就业等实际问题相结合，自觉践行党的根本宗旨和群众路线，尊重党员主体地位，健全党内外激励关怀帮扶机制，不断增强发动群众、组织群众、宣传群众的看家本领，统一思想、凝聚人心、化解矛盾、增进感情，使党支部真正成为团结凝聚师生群众的坚强阵地和政治核心。

着力发挥促进学校中心工作方面的主体作用。坚持围绕中心抓党建、抓好党建促发展，围绕服务学校改革发展稳定，全面贯彻落实学校党委决策部署和学校中心工作任务，重大决策党内先讨论、重大政策党员先知情，教育引导教师党员在日常教学科研生活中亮出党员身份、立起先进标尺、树立先锋形象，带头攻坚克难，成为学高为师、身正为范的践行者，引领带动师生积极投身学校改革，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促进学校和谐稳定。

三、突出抓好党支部教师思想政治工作

把加强教师理想信念教育作为党支部工作的首要任务。以“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为抓手，规范开展教师党员党内学习教育制度，加强教师党员党性修养，按年度作出学习安排，每年集中学习培训时间一般不少于 32 个学时，其中，

参加“三会一课”、经组织认定的网络学习时间计入学时。教师党员要根据自身实际制定个人自学计划，大力倡导网络选学、互鉴互学、实践研学等学习方式。不断健全教师政治理论学习制度，重点组织开展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学习教育，通过体系式学习、融合式讨论、案例式教学、项目式研究、针对性解读，扎实推动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系统开展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教育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教育，党的基本路线、基本纲领和基本知识教育。大力推进青年教师社会实践和校外挂职锻炼，努力提升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实践能力。

把推动讲政治要求贯穿教育教学和科研活动全过程作为党支部工作重要着力点。明确党支部在教育教学、科研管理等重大事项中加强政治把关作用的具体办法，团结凝聚教师把思想引领和价值观塑造融入教育教学，教育引导教师在课堂教学、论坛讲座等活动中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政治立场、政治原则。大力推进师德师风建设，关心了解教师的思想政治状况，及时回应教师重大关切，防止各类错误思想文化侵蚀，建立健全预警机制，积极做好教育引导工作。

把解决实际问题、增强教师归属感获得感作为党支部工作的重要落脚点。坚持贴近教师思想、工作、生活实际，建立务实管用、灵活多样的服务载体，把党支部建成党员之家、教师之家，形成教师有困难找支部、有问题找党员的常态化帮扶机制。依托党支部搭建校院领导与教师定期交流联系平台，从职业规划、激励评价、人文关怀等方面促进教师成长发展。通过支部委员谈心、支部活动等方式积极做好教师心理疏导，不断提升教师心理健康素质，引导教师保持理性平和的健康心态，安心、热心、舒心、静心从教。

四、切实优化党支部设置

优化党支部设置模式。积极探索教师党建工作向最活跃、最具创新能力的组织拓展，扩大党组织和党的工作覆盖面。按照有利于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有利于开展党员教育、管理、监督和服务，有利于密切联系师生，有利于促进业务工作的原则，一般按院（系）内设的教学、科研机构设置教师党支部。积极适应高校组织结构、管理模式、学科设置、办学形式的新变化，不断优化教师党支部设置，可根据实际需要，探索依托重大项目组、学科组、课题组、创新团队、科研平台、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和机构等设置教师党支部。

规范党支部组建方式。凡有正式教师党员 3 人以上的单位，均应建立教师党支

部。正式党员不足3人的，可与业务相近的教学科研单位联合成立党支部，也可成立师生联合党支部。对于出国出境或参加校外教学科研、实习指导、学术交流活动连续6个月以上的教师党员，要及时纳入党组织管理，条件具备的要建立临时党支部（党小组）。教师党支部委员会任期2年或3年。坚持按期换届，对任期将满的党支部，上级党组织一般应提前6个月以书面发函通知等形式提醒做好换届准备工作，党支部一般提前4个月向上级党组织书面报送换届请示。合理控制教师党支部党员人数规模，一般在30人以内。高校党委每年要对教师党支部情况进行摸底排查，对软弱涣散、支委不强、长期不过组织生活、不发挥作用的，要限期整顿。

五、严格规范党支部各项党的组织生活制度

严格规范“三会一课”制度。党支部要组织教师党员按期参加党员大会、党小组会和上党课，定期召开支部委员会会议。“三会一课”要以“两学一做”为主要内容，突出政治学习和教育，突出党性锻炼，做到形式多样、氛围庄重。党支部书记每年至少讲1次党课。全面推行支部主题党日，每月相对固定时间，每次确定主题，组织党员开展“三会一课”、交纳党费、参加联系服务群众等活动，主题党日时间一般不少于半天。党支部每年年初制定“三会一课”年度计划并上报党组织备案，严格考勤和缺勤补学等制度，如实记录“三会一课”开展情况，并于每学期末报上级党组织。

严格规范组织生活会制度。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切实运用好批评和自我批评这个武器，每年至少召开1次专题组织生活会，会前认真组织学习、广泛听取意见、深入谈心交心，会上认真查摆问题、深刻剖析根源、明确整改方向，会后逐一整改落实。教师党支部中的党员领导干部在参加班子民主生活会的同时，要以普通党员的身份参加所在党支部的组织生活会。

严格规范谈心谈话制度。组织开展经常性谈心谈话，做到支部委员之间必谈、支部委员与每位党员必谈、支部委员与党外教师必谈。谈心谈话要坦诚相见，既要相互交流思想、沟通工作生活情况，又要相互听取意见、指出对方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严格规范民主评议党员制度。每年开展1次教师党员民主评议工作，督促教师党员对照党员标准、对照入党誓词、联系个人实际进行党性分析。党员民主评议结果一般分为优秀、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四个等次。根据民主评议结果，对党性不强的教师党员，进行严肃批评教育，限期改正；经教育仍无转变的，应按规定程序给予劝其退党或除名。

六、选优配强党支部书记

严格党支部书记选配标准。注重选拔党性强、业务精、有威信、肯奉献的教师党员担任党支部书记。大力推进教师党支部书记“党建带头人、学术带头人”培育工程,力争通过3年左右的时间,基本实现“双带头人”支部书记选拔方式全覆盖。“双带头人”支部书记原则上应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职称)或者博士研究生学历学位,一般应兼任本单位行政职务。教师党支部书记任期内应保持相对稳定。

强化党支部书记培养培训。高校党委要结合学校实际,分级分类组织实施教师党支部书记任前培训、示范培训和集中培训,每年组织安排1次教师党支部书记校级集中轮训。校、院(系)级党组织要结合科研合作、扶贫攻坚、部门挂职等工作,积极为党支部书记搭建实践锻炼的平台。教师党支部书记培养培训,要把坚定理想信念作为首要任务,把增强党务工作能力作为培训重点,把强化党性锻炼作为重要方式。

完善党支部书记履职尽责激励保障措施。教师党支部书记应参与本单位工作规划、干部人事、年度考核、提职晋级、评奖评优等重要事项讨论决策,享受职务职级“双线”晋升政策,其党务工作计入工作量,享受相应的津贴补贴待遇。建立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考核机制,推行教师党支部书记向上级党组织述职制度,定期开展优秀教师党支部和优秀教师党支部书记的评选表彰工作。学校选拔院(系)级党政干部,要把担任教师党支部书记经历作为选拔任用的重要条件。

强化支委班子建设。注重配备熟悉和热爱党务工作的青年党员学术骨干担任副书记或委员,并作为支部书记后备人选进行培养锻炼。加强对支委班子成员的教育培养,强化支委意识,提升履职尽责的能力。

七、着力做好党支部在青年教师中发展党员工作

统筹规划教师党员发展工作。高校党委要按照控制总量、优化结构、提高质量、发挥作用的总要求,统筹协调好党内党外组织发展工作,单列教师党员发展计划,规划好优秀青年教师的发展工作,院(系)级党组织要细化年度教师党员发展工作安排,指导教师党支部切实做好在青年教师中发展党员工作。

建立健全沟通联系、及时发现机制。针对高校青年教师队伍来源构成、发展变化的新特点,特别是高学历高层次人才引进力度加大、海外归国人员比例提升等新情况,高校各级党组织要认真梳理、摸清青年教师思想政治状况,使党的工作覆盖到每一位青年教师,主动帮助引导青年学术骨干、学科带头人、拔尖领军人才和海

外留学归国教师向党组织靠拢，条件成熟的及时确定为党组织发展对象。

创新优化教育培养方式。遵循高知识群体和青年教师思想成长发展规律，有针对性地制定培养教育措施，探索建立把骨干教师培养成党员，把党员教师培养成教学、科研、管理骨干的“双培养”机制。围绕党的建设伟大历史、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实践、改革开放的伟大成就，系统组织好青年教师党章党规党纪、世情党情国情教育，强化他们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思想认同、理论认同、情感认同。

落实落细入党积极分子联系考察办法。学校党委书记、党员校长带头联系 1—2 名优秀青年教师入党积极分子，院（系）级党组织书记、教师党支部书记常态化联系青年教师入党积极分子，定期与他们谈心谈话、沟通交流。始终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把一贯表现和对重大问题的态度作为重要考察内容，在严格标准、程序的同时，优化、改进考察办法，及时把符合党员条件的优秀青年教师吸收入党。

八、切实加强对高校教师党支部建设工作的领导

加强组织领导。各地党委教育工作部门要加强对高校教师党支部建设工作的领导，按照属地党委的总体部署，研究制订加强本地区教师党支部建设的具体意见或实施细则，统筹指导、协调推进工作开展，切实做到有规划、有部署、有检查、有问责。结合基层党组织书记述职评议考核工作，每年组织开展高校教师党支部建设工作专项检查，对存在问题的，及时督促整改，对成效突出的，予以表彰激励。加强党对群团工作的领导，坚持党建带群建，推动教师党支部建设和群团组织活动有机结合。

明确高校党委主体责任。高校党委对本校教师党支部建设工作负主体责任，党委书记是第一责任人，分管教师思想政治工作的党委副书记是直接责任人，强化校长和学校领导班子其他成员的“党政同责”，推动形成学校党委统一领导，组织部门牵头抓总，教师工作、宣传、党校、人事、教务、科研等部门协同配合，院（系）级党组织负责实施、教师党支部具体落实的工作格局。高校党委要把教师党支部建设工作纳入党建工作规划、年度工作要点，认真贯彻落实相关政策和工作要求，研究提出教师党支部发挥政治把关作用、参与重要事项决策等制度安排的实施办法，研究落实党务干部岗位津贴、工作量核算、职务职级“双线”晋升等重要政策的实施措施，推动建立校、院（系）两级党委委员联系教师党支部制度，明确核定党支部工作和活动经费标准、列入年度党建经费预算，加强党建信息化网络化平台等条件建设，鼓励支持开展教师党支部建设理论研究和实践探索。

强化院（系）级党组织工作责任。院（系）级党组织要认真落实基层党建工作

责任制，加强对所属教师党支部的工作领导，每学期至少听取 1 次教师党支部建设工作情况汇报。强化对教师党支部开展组织生活和各项活动的指导，明确计划安排，搭建工作平台，创新活动载体，提供保障条件。教师党支部建设情况纳入院（系）级党组织书记抓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学校党委定期抽查并通报工作开展情况。

中共教育部党组

2017 年 8 月 1 日

（教育部官网）

中共教育部党组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 实施办法（试行）

教党〔2017〕26号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深入贯彻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落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规范和强化党的问责工作，依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及有关规定，结合教育部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问责工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围绕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做到有权必有责、有责要担当、失责必追究，落实党组织管党治党政治责任，推动教育系统党的领导干部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践行忠诚干净担当。

第三条 问责工作要坚持的原则：依规依纪、实事求是，失责必问、问责必严，惩前毖后、治病救人，分级负责、层层落实责任。

第四条 本办法适用于教育部机关司局、直属单位、直属高校党的问责工作。

教育部党组、直属单位党委（党组）、直属高校党委按照职责权限，追究在党的建设和党的事业中失职失责党组织和党的领导干部的主体责任、监督责任和领导责任。

问责对象是教育部机关司局、直属单位、直属高校的各级党组织、党的工作部门及其领导成员，各级纪检组织及其领导成员，重点是主要负责人。

第五条 问责要分清责任。党组织领导班子在职责范围内负有全面领导责任，领导班子主要负责人和直接分管的班子成员承担主要领导责任，参与决策和工作的班子其他成员承担重要领导责任。

追究领导班子全面领导责任时，要同时追究班子主要负责人和直接分管的班子成员的主要领导责任。

班子其他成员对错误或者不当决策提出明确反对意见而未被采纳的，不承担责

任。

错误或者不当决策由领导干部个人决定或者批准的，应当追究该领导干部个人的责任。

第六条 教育部党组及其机关司局、直属单位、直属高校党组织必须贯彻民主集中制，严格执行党章党规党纪，加强和规范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加强党内监督，带头认真对待、自觉接受中央纪委驻教育部纪检组（以下简称驻部纪检组）、直属机关纪委和直属高校纪委的监督，支持其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

驻外教育机构党组织应当服从使领馆党委的统一领导，自觉接受使领馆党委的监督和管理。

第二章 问责情形

第七条 教育部机关司局、直属单位、直属高校的各级党组织、党的工作部门及其领导成员，各级纪检组织及其领导成员违反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不履行或者不正确履行职责的，应当予以问责。

第八条 党的领导弱化，给党的事业和教育工作造成严重损失，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予以问责：

（一）对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党中央和部党组的决策部署不按要求传达学习，不结合实际贯彻落实，打折扣、做选择、搞变通，出现重大失误的；

（二）不能坚持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党委在履行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保落实职责中失职渎职，高校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落实不力，严重影响改革发展的；

（三）对党的教育方针政策贯彻落实不力，不能坚持正确政治方向，不能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流于形式，致使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存在突出问题，造成严重后果的；

（四）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不力，阵地意识淡漠，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和作用弱化，思想政治工作流于形式，管辖范围内课堂、信息网络、广播、电视、报刊、教材、讲座、论坛、报告会等方面出现严重违反政治纪律问题，干部、教师、员工违反政治纪律的错误观点、言论及行为得不到及时纠正，影响恶劣的；

（五）维护教育安全稳定失职失责，造成管辖范围内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重大人身伤害事故或者其他重大事故、事件、案件，或者在应对处置工作中领导不力、措施不当，造成严重损失的。

第九条 党的建设缺失，损害党的形象，削弱党执政的政治基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予以问责：

（一）党建工作责任制落实不到位，致使党组织领导核心和政治保障作用弱化，党内和群众反映强烈的；

（二）党内政治生活不正常，违反民主集中制原则或者议事规则，重要决策事项不经过集体研究而由个人或者少数人决定，或者不能正确集中致使问题久拖不决，造成严重后果的；

（三）党性教育特别是理想信念宗旨教育薄弱，党组织软弱涣散，党员管理松散，党员发展不严格，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不规范，领导班子不团结，缺乏凝聚力、战斗力，情节严重的；

（四）对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贯彻落实不力，作风建设流于形式，致使“四风”问题屡禁不止，党内和群众反映强烈的；

（五）干部选拔任用工作中问题突出，违反干部选拔任用有关规定和程序，选人用人失察失误，出现“带病提拔”、突击提拔、买官卖官、跑官要官、任人唯亲、拉票贿选、干部人事档案弄虚作假、超职数配备干部等严重问题，影响恶劣的。

第十条 全面从严治党不力，造成严重后果，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予以问责：

（一）落实主体责任不力，党的领导干部不履行一岗双责，在抓思想教育、制度建设、工作部署和检查落实等方面工作缺位，问题突出的；

（二）落实监督责任不到位，在监督执纪问责中失职失责，后果严重的；

（三）管党治党宽松软，落实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等要求不力，对党员干部日常监督管理不到位，好人主义，搞一团和气，不负责不担当，群众反映强烈的；

（四）对巡视工作、审计工作、专项治理工作、执纪执法工作不支持不配合，提供虚假不实材料文件，对发现的问题整改不力的；

（五）党内监督乏力，对职责范围内该发现的问题没有发现，发现问题不报告不处置、不整改不问责的。

第十一条 维护党的纪律不力，导致违规违纪行为多发，造成恶劣影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予以问责：

（一）维护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失职，管辖范围内存在有令不行、有禁不止，妄议中央大政方针，搞上有政策、下有对策，对中央的决策部署贯彻执行不到位，群众反映强烈、影响较大的；

（二）维护组织纪律不力，管辖范围内存在违反党的民主集中制原则，不执行或者擅自改变党组织作出的决定，不履行有关工作规程，违反请示报告和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制度、违规出国（境）、违反国家外事纪律等问题，情节严重的；

（三）维护廉洁纪律不力，管辖范围内出现利用单位或者职务影响力谋取私利，搞权钱交易，公款吃喝、旅游、高消费娱乐，违规发放津补贴，违规收受礼品、礼金、消费卡，设立“小金库”，违规从事营利活动等现象，影响恶劣的；

（四）维护群众纪律、工作纪律、生活纪律不力，管辖范围内党群干群关系紧张；长期存在慵懒散松现象，工作中弄虚作假，不作为、乱作为问题突出；存在违背社会公序良俗等现象，影响恶劣的。

第十二条 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不坚决、不扎实，问题突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予以问责：

（一）对职责范围内存在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重大问题不研究、不采取措施解决，腐败问题多发频发或者发生系统性腐败，对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查处不力的；

（二）研究处理违规违纪问题，不讲原则、不敢管理，有责不究、执纪不严，包庇护短，造成严重后果的；

（三）对违规违纪问题失察失教、失管失究，对上级领导机关交办的问题事项或者信访举报事项不办理或者办理不及时不得力，造成严重后果的；

（四）对管辖范围内发现的党员干部违规违纪问题隐瞒不报、压案不查，影响案件查处的。

第十三条 推进教育事业发展失职失责，造成严重后果，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应当予以问责：

（一）在入学考试、招生转学、学生管理、教育教学、学位授予、学校管理等方面制定政策不合法、不合规，严重影响教育公平公正的，管辖范围内发生失密泄密、弄虚作假、徇私舞弊等重大违规违纪行为，影响恶劣的；

（二）教育行风建设和校风学风、师德师风建设不力，职责管理范围内问题多发频发，师德师风问题突出、学术不端行为严重，影响恶劣的；

（三）在教材编写、引进、审查、使用和对外合作办学等方面监管不力，教材在政治立场、价值导向、科学性方面存在突出问题的；

（四）重大教育民生项目以及科研经费、财务管理、资产管理、后勤管理、学生资助、基建工程、校办企业、附属医院、附属学校、项目审批、评估评审、招标

投标、设备采购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出现重大问题，造成严重损失或者恶劣影响的。

第十四条 除第八条至第十三条规定的情形外，党组织和党的领导干部有其他失职失责情形需要问责的，应当予以问责。

第三章 问责方式及适用

第十五条 对党组织的问责方式包括：

（一）检查。对履行职责不力、情节较轻的，应当责令其作出书面检查并切实整改。

（二）通报。对履行职责不力、情节较重的，应当责令整改，并在一定范围内通报。

（三）改组。对失职失责，严重违反党的纪律、本身又不能纠正的，应当予以改组。

对党的领导干部的问责方式包括：

（一）通报。对履行职责不力的，应当严肃批评，依规整改，并在一定范围内通报。

（二）诫勉。对失职失责、情节较轻的，应当以谈话或者书面方式进行诫勉。

（三）组织调整或者组织处理。对失职失责、情节较重，不适宜担任现职的，应当根据情况采取停职检查、调整职务、责令辞职、降职、免职等措施。

（四）纪律处分。对失职失责应当给予纪律处分的，依照《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追究纪律责任。

问责方式应根据问责情形的性质、造成损失的大小、造成影响的程度等情节确定，可以单独使用，也可以合并使用。

第十六条 具有本办法所列问责情形，并具有下列情节之一的，应当从重或者加重问责：

（一）对职责范围内发生的问题进行掩盖、袒护的；

（二）干扰、阻挠、对抗问责调查处理的，或者采取不正当行为，拉拢、收买问题调查人员的；

（三）打击、报复、陷害检举人、控告人、投诉人、证人及其他相关人员的；

（四）出现问题后仍不采取补救措施，致使危害结果扩大的；

（五）党内法规规定的其他从重或者加重情节。

第十七条 具有本办法所列问责情形，并具有下列情节之一的，可以从轻或者减轻问责：

- （一）主动采取措施纠正错误，有效避免损失或者消除影响的；
- （二）积极配合问责调查，主动承担责任的；
- （三）认真整改，成效明显的；
- （四）党内法规规定的其他从轻或者减轻情节。

第十八条 党组织和党的领导干部在推动教育改革发展过程中，因不可抗力或不可预见因素造成工作失误，但是决策程序合规，决策事项符合改革方向和现行政策精神，党的领导干部没有谋取私利，且能够主动采取措施消除影响、挽回损失的，可以免于问责。

第十九条 受到问责的党组织和党的领导干部，取消当年年度考核评优和评选各类先进的资格。

单独受到诫勉、组织调整或者组织处理问责的党的领导干部的任职影响期如下：

- （一）受到诫勉处理的，六个月内不得提升职务或者重用；
- （二）停职检查的期限一般为三到六个月，停职检查期满后，由问责决定机关决定是否恢复履行职务，受到停职检查处理的，一年内不得提升职务；
- （三）受到调整职务处理的，一年内不得提升职务；
- （四）受到责令辞职、免职处理的，一年内不得担任与其原任职务相当的领导职务，两年内不得提升职务；
- （五）受到降职处理的，两年内不得提升职务。

同时受到纪律处分和组织调整或组织处理的，按影响期较长的执行。

第四章 问责程序

第二十条 发现有本办法规定的问责情形的，由教育部党组或者有管理权限的党组织直接启动问责程序，也可以责成纪委监委（纪检组）、党的工作部门根据职责权限进行问责调查。

问责调查实行回避制度。调查人员与被调查党组织或党的领导干部存在可能影响公正开展调查情形的，应当回避。

有关基层党组织和党的领导干部应当主动配合调查。对干扰、阻挠调查工作的党的领导干部，调查部门可以向有管理权限的党组织建议暂停其职务。

第二十一条 问责决定应当由教育部党组或者有管理权限的党组织根据调查

结果作出，或者由纪委（纪检组）、党的工作部门根据调查结果提出建议，由教育部党组或有管理权限的党组织作出。

第二十二条 作出问责决定前，应当听取被调查党组织或者党的领导干部的陈述和申辩，并记录在案；对其合理意见，应当予以采纳。

第二十三条 教育部党组和驻部纪检组或者有管理权限的党组织及纪委、党的工作部门有权采取通报、诫勉方式进行问责；做出组织调整或者组织处理的建议或决定。采取纪律处分方式问责，按照党章和有关党内法规规定的权限和程序执行。

第二十四条 对党组织和党的领导干部进行问责的，应当下达《问责决定书》。《问责决定书》应当写明问责事实、问责依据、问责方式、批准机关、生效时间等。

第二十五条 问责决定作出后，应当及时向被问责党组织或者领导干部及其所在党组织宣布并督促执行。有关问责情况应当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向组织人事部门通报，组织人事部门应当将问责决定材料归入被问责领导干部个人档案，并按要求向上级组织人事部门备案；涉及组织调整或者组织处理的，应当在一个月内办理完毕相应手续。

受到问责的党组织，应当于收到《问责决定书》之日起 15 日内向上级党组织作出书面检查。

受到问责的党的领导干部，应当于收到《问责决定书》之日起 15 日内向问责决定机关写出书面检讨，并在民主生活会或者其他党的会议上作出深刻检查。

第二十六条 被问责的党组织或者党的领导干部对问责决定不服的，可于收到《问责决定书》之日起 15 日内，向问责决定机关提出申诉。问责决定机关按照相关规定对申诉进行复查，并将复查结果以书面形式告知申诉党组织或者申诉人及其所在党组织。

被问责领导干部申诉期间，不停止问责决定的执行。

第二十七条 建立健全问责典型问题报告制度。采取组织调整或者组织处理、纪律处分方式问责的，一般应当由作出问责决定的党组织向全社会公开。

第二十八条 实行终身问责。对失职失责性质恶劣、后果严重的，不论其责任人是否调离转岗、提拔或者退休，都应当严肃问责。责任人已调离或者提拔的，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将有关材料移送相关党组织按程序实施问责。

第二十九条 教育部党组或有管理权限的党组织要及时听取有关部门实施问责情况的汇报，并加强监督检查。对有责不问、问责不当、不落实问责决定的，应当及时督促纠正。

第五章 附 则

第三十条 驻外教育机构党的问责工作按照外交部党委有关规定执行。

第三十一条 本办法由教育部党组和驻部纪检组负责解释。

第三十二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此前教育部党组印发的有关问责的规定，凡与本办法不一致的，按照本办法执行。（教育部官网）

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高校党组织“对标争先”建设计划的实施意见

教党〔2018〕25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教育工作部门、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部属各高等学校党委、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党委：

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坚持和加强党对高校的全面领导，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高校基层延伸，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根据写好教育“奋进之笔”的总体部署，结合工作实际，现就高校各级党组织“对标争先”建设计划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实施“对标争先”建设计划，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按照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统筹推进高校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严格对标看齐，勇于改革创新，努力争创先进，有效提升基层党组织组织力，突出政治功能，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为加快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实现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提供坚强的政治保证、思想保证、组织保证。

（一）强化政治建设。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大力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课堂、进教材、进师生头脑，推动各级党组织和干部党员学习贯彻党章党规党纪，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突出问题导向。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相统一，聚焦高校党的领导弱化、党的建设缺失、全面从严治党不力，以及院（系）党组织政治核心作用发挥不足、基层党支部作用发挥不够、团结引领知识分子能力不强等问题，系统谋篇布局，精准施策发力。

（三）提升党建质量。坚持质量抓标准，以标准化建设为牵引，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优化基层党组织设置，扩大组织覆盖，创新活动方式，增强党员队伍的生机活力，促进党建工作规范化、科学化，使高校党建工作体系更加科学、更加严密、更加有效。

（四）完善引领机制。坚持把典型引领作为重要推动力，积极创建全国党建工作示范高校、党建工作标杆院系、党建工作样板支部，大力开展基层党组织书记示范培训，精心培育、总结凝练成熟机制、有效办法、典型经验，示范引领、辐射带动基层党建工作开展，推动高校各级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

（五）推动事业发展。坚持把统筹推进中心工作作为基本落脚点，有效发挥高校各级党组织的政治功能、组织功能和服务功能，加强和改进新时代高校师生思想政治工作，统一思想、凝聚共识，引领推动学校改革发展稳定，扎根中国大地办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大学。

二、主要任务

高校各级党组织实施“对标争先”建设计划，要全面对标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对标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对标党章党规党纪，全面对标《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努力在管党治党取得新成效上争先，在办学治校展现新作为上争先，在推动高质量发展取得新突破上争先，在全面从严治党呈现新气象上争先。

高校党委全面领导学校工作，履行管党治党、办学治校主体责任，在“对标争先”中要做到“四个过硬”。（1）把方向过硬。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巩固马克思主义在高校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确保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大学鲜明的政治方向、服务面向、育人导向。（2）管大局过硬。坚持党管办学方向，坚持党管改革发展，坚持党管干部、党管人才，认真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谋大局、议大事、抓重点，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锲而不舍地反对“四风”，确保高校党委始终发挥总揽全局、协调各方作用。（3）做决策过硬。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健全领导班子议事和决策机制，实行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统筹推进高校改革发展稳定、教学科研管理等各项工作。（4）保落实过硬。紧紧围绕学校党的建设和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创新、国际交流合作各项任务，抓调研谋划、抓落实推进、抓监督检查。对事关全局的中心工作和事

关师生根本利益的重大事项,党政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挂帅、严格把关、负责到底。

院(系)党组织是办学治校的中坚力量,在“对标争先”中要做到“五个到位”。

(1) 党组织领导和运行机制到位。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组织决定有效宣传贯彻执行,保证监督作用充分发挥。坚持民主集中制,健全完善院(系)党组织会议和党政联席会议制度,领导班子整体功能强,议事决策水平高,院(系)班子成员工作职责明晰,集体领导、党政分工负责、协调运行的工作机制顺畅,在干部队伍、教师队伍建设中发挥主导作用。(2) 政治把关作用到位。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在教师引进、课程建设、教材选用、学术活动等重大问题上把好政治关,在教学科研管理等重大事项中,坚持正确的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加强对院(系)学术组织、研究机构、学生社团等的引导,落实“一会一报”和“一事一报”制度,管好各类宣传思想文化阵地。(3) 思想政治工作到位。院(系)理论学习中心组制度、师生政治理论学习制度健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教育深入开展,师生思想政治工作亲和力和针对性强,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育践行扎实有效,师德师风、学术道德、教风学风建设成效显著。(4) 基层组织制度执行到位。对师生党支部工作指导推动到位,基层组织设置合理、按期换届。党内集中学习教育、经常性教育有序推进,党内组织生活经常、认真、严肃。教育、管理、监督党员和组织、宣传、凝聚、服务群众工作扎实有力,党务公开、党纪处分、组织处置等制度执行到位。师生党支部书记选优配强,“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全面覆盖。在高层次领军人才、优秀青年教师和大学生中培养入党积极分子、发展党员工作成效明显。专职组织员配齐配强。(5) 推动改革发展到位。谋划推进、保障落实人才培养、学科建设、科研管理等重大改革、重要事项、重点安排坚强有力,党的建设和群团组织建设和基层治理体系建设和维稳工作体系建设有机融合,切实维护学校和谐稳定,文明校园、平安校园建设业绩突出。

基层党支部是党在高校全部工作和战斗力的基础,在“对标争先”中,要做到“七个有力”。(1) 教育党员有力。坚持以“三会一课”为基本制度,以“两学一做”为基本内容,党员理想信念教育、党性教育、纪律教育、道德品行教育扎实开展,主题党日严格规范。(2) 管理党员有力。党员发展、党员培训、党籍管理、党费收缴、党员激励关怀帮扶等工作扎实有效,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充分发挥,不合格党员组织处置稳妥有序。(3) 监督党员有力。坚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善于发现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咬耳扯袖”成为常态,监督党员履行义务、遵规守纪及时到位,教育引导、组织处置等措施有效运用。(4) 组织师生有力。最大限度

地把师生组织起来，引领带动师生投入中心工作的动员力、实效性强。（5）宣传师生有力。学习传达上级党组织决策部署及时到位，注重发现树立、宣传推广师生身边典型人物、典型事迹。（6）凝聚师生有力。善于统一思想、凝聚人心、增进共识，思想引领和价值观塑造有机融入教师教学科研、学生学习生活，组织引领师生听党话、跟党走成效突出。（7）服务师生有力。常态化了解师生困难诉求、倾听师生意见建议，师生有困难找支部、有问题找党员的帮扶机制健全有效。

三、方法步骤

（一）对标自查。高校各级党组织对照“对标争先”建设计划总体要求和主要任务，每年普遍开展一次集中自查。自查重点包括，中央关于高校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有关精神、制度和上级党组织决策部署学习贯彻、推进落实情况；党的十八大以来党内集中教育、上级党组织对高校巡视提出的整改措施，年度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制定的整改措施等落实情况；党建工作存在的短板弱项、问题根源、病灶成因；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在净化政治生态方面的表现和作为；各级党组织和领导干部、普通党员政治担当、责任落实情况。在此基础上，形成问题清单、责任清单，确定创建目标，细化任务举措，研究制定“对标争先”建设计划实施方案。

（二）争先创建。高校各级党组织按照实施方案，结合落实高校党建工作重点任务，积极开展争先创建工作。推进过程中，要着眼健全体制机制抓创建，认真贯彻执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健全执行民主集中制具体制度，规范院（系）党组织会议和党政联席会议制度，建立完善党组织按期换届提醒督促机制，建立后进党支部常态化整顿机制，通过完善制度体系巩固高校党建工作“四梁八柱”。要着眼解决突出问题抓创建，聚焦党建工作体系不健全、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弱化、党内政治生活不经常不认真不严肃、少数党支部软弱涣散、在知识分子中发展党员不力、大学生党员数量质量不协调等问题，通过补齐短板弱项精准做好高校党建工作“内部装修”。要着眼总结凝练经验抓创建，积极探索新时代高校党建工作规律，拓展工作载体，完善工作机制，创新工作方法，增强工作实效，通过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经验打造高校党建工作“特色品牌”。

（三）选树培育。高校各级党组织每年对“对标争先”建设成效进行评估，作为年度党组织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内容，及时向上级党组织报告，上级党组织以此作为选树培育工作的重要依据。教育部参照各地各高校评价意见，以两年为一个周期，面向全国高校培育创建 10 所党建工作示范高校、100 个党建工作标杆院系、1000 个党建工作样板支部，培训万名基层党组织书记（以下简称“十百千万”

工程），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带动作用，调动激发各地各高校创建基层先进党组织、提升党建工作质量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首批培育创建工作将于 2018 年下半年开展。

（四）推广运用。要坚持边培育、边创建、边推广，积极宣传展示、推广运用党建工作示范高校在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健全党建工作体系方面的好体制好机制，党建工作标杆院系在破除“中梗阻”现象、抓好党建重点任务落实等方面的好经验好举措，党建工作样板支部在推动工作创新、开展“三会一课”等方面的好方法好办法，通过召开推进会、观摩会、宣传展示典型案例、推广运用优秀工作法，巩固深化高校基层党建工作成果，为高校党建工作注入活力，推动党建质量普遍提升。

四、组织领导

（一）抓实领导责任。“对标争先”建设计划作为写好教育“奋进之笔”重要内容，与推进“双一流”建设、实现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各项工作，统一部署、统筹推进、同步考核。各地党委教育工作部门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将这项工作长效纳入高校党建工作安排，专门研究、专项规划、专题部署，加强过程跟踪指导和督导检查。各高校党委要切实担负起主体责任，认真谋划研究，精心组织实施，狠抓工作落实，确保取得实效。

（二）强化保障措施。“对标争先”建设计划纳入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专项经费保障，支持党建工作示范高校、标杆院系、样板支部创建，培育建设“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促进“十百千万”工程开展。各地党委教育工作部门要出台支持政策，把“对标争先”建设作为高校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测评检查、评先评优等工作的重要内容，引导支持高校各级党组织着力提升党建工作质量。各高校要统筹资源和力量，完善机构，配强人员，搭建平台，加大经费投入，为实施“对标争先”建设计划创造良好条件。

（三）加大宣传力度。要将宣传工作贯穿“对标争先”建设计划实施始终，充分借助教育系统内外媒体、统筹高校内外宣传资源、用好网上网下宣传平台，以接地气、形象化的方式，多形式、多渠道宣传展示高校基层党建先进组织、优秀成果和典型案例，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在高校树立起大抓基层、严抓基层的鲜明导向，形成学习先进、争当先进的良好氛围，为提升高校党建质量营造良好工作氛围和舆论环境。

（教育部官网）

中共教育部党组
2018 年 5 月 22 日

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高校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的实施意见

教党〔2018〕26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教育工作部门、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部属各高等学校党委、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党委：

为加强党对高校的全面领导，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根据中组部、教育部党组《高校党建工作重点任务》要求，按照教育部党组关于写好教育“奋进之笔”的总体部署，现就高校教师党支部书记党建带头人、学术带头人培育工程（以下简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1. 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按照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立德树人，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高校基层延伸，全面落实《关于加强新形势下高校教师党支部建设的意见》，完善建设标准，强化教育培养，深化改革创新，严格监督问责，着力把教师党支部书记队伍建设成为新时代高校党建和业务双融合、双促进的中坚骨干力量，着力把教师党支部建设成为新时代高校基层的坚强战斗堡垒，为加快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实现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2. 主要目标。通过实施“双带头人”培育工程，力争在2020年底前，基本实现“双带头人”支部书记选拔方式全覆盖，使教师党支部书记普遍成为“双带头人”。高校教师党支部书记履职尽责、培养培育、管理监督、激励保障、示范带动等机制更加健全，党支部建设质量显著提升，党支部主体作用有效发挥，党支部书记“头雁效应”有力彰显。

3. 工作原则。（1）突出政治建设。把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放在“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培育工作的首位，严明党章党规党纪，引领带动广大教师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2）坚持双向提升。把符合条件的学术带头人培养选拔为教师党支部书记，把有条件的教师党支部书记培养成为学术带头人，

实现高校基层党建工作与教学科研工作双促进、双提高。（3）注重分类指导。区分学校办学类型，结合学科专业实际，把握党建带头人、学术带头人的不同特点，遵循规律、分类施策、分层培养、整体推进。（4）强化基层导向。牢固树立党的一切工作到支部的鲜明导向，把思想政治工作落到支部，把从严教育管理监督党员落到支部，把群众工作落到支部，切实履行好党支部组织师生、宣传师生、凝聚师生、服务师生的职责。

二、培育任务

1. 明确选任标准。“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既要政治强，具备过硬思想政治素质，又要业务精，在教育教学、科学研究等方面能力业绩突出，一般从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职称）或者博士研究生学历学位的优秀党员教师中选任。同时应把握以下基本条件：有较好的党务工作能力，熟悉了解教师党支部情况，具备开展思想政治工作、知识分子工作等能力水平；服务意愿强，热心党的工作，积极投身基层党务工作，有较强的奉献精神和服务意识；群众威信高，师德师风好，在所在单位具有良好的评价，在专业领域具有较强的学术影响力，得到师生的认可和信任。积极鼓励“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兼任本单位行政职务或业务管理职务。

2. 规范选任方式。“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的选任，要严格遵循党章党规有关规定和程序，由高校党委统一领导、党委组织部门具体指导，院（系）党组织负责实施，支部委员会或党员大会选举产生。对新成立或党员流动性较强的教师党支部，以及暂时没有符合“双带头人”条件的教师党支部，支部书记人选可由上一级党组织从相关学科专业范围内选派。教师党支部书记任期内应保持相对稳定。

3. 聚焦重点任务。“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在带头履行好党支部书记基本职责的同时，应把工作重点聚焦到强化教师党支部政治功能、做好教师思想政治工作、推进中心工作上来。要紧扣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入脑入心这个重点，把严肃规范开展党支部政治生活摆在突出位置，把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贯穿始终。要突出增强教师思想政治工作亲和力和针对性这个关键，着力做好新时代知识分子工作，使高校教师成为先进思想文化的传播者、党执政的坚定支持者、学生健康成长的指导者。要立足推进事业发展这个落脚点，推动党建工作与教学科研工作相互结合、有机融入，把党组织的领导力和组织力转化为推进中心工作的强大动力。

4. 着力培养教育。“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的培养教育，要突出针对性

和精准性，把经常性教育和个性化培养结合起来，实现党务和业务同向发力、联动提升。对于符合学术带头人要求、党务工作能力较弱的党支部书记，要通过集中培训、专题辅导、实践锻炼、岗位挂职等多种方式，不断提升其政治素质、理论水平、党性修养和党务工作能力。对于符合党建带头人要求、具备学术带头人基础和潜力的党支部书记，要在课堂教学、科研立项、组建团队、海外研修等方面创造条件，帮助其拓展学术发展通道、不断提高教学科研水平。要建立健全“双带头人”后备人才长效培养机制，及时把政治素质好的骨干教师培养发展为党员，把专业基础好的党员教师培养发展为教学科研骨干，为“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提供后备人才支撑。

5. 加强示范引领。注重梳理提炼、总结推广“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培育工作好方法、好经验，积极探索形成符合高校实际、兼顾学科专业特点、可示范可推广的“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法。教育部将面向全国高校，以3年为一个周期，支持建设一批“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总结凝炼、推广应用成熟经验举措。各地各高校要以建设工作室为重要手段，积极搭建平台载体、提供政策条件，支持“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开展理论和实践探索。充分利用教育系统内外、网上网下媒体资源，宣传展示“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培育工作和典型人物、典型经验，引领带动高校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

三、工作要求

1. 加强组织领导。各地党委教育工作部门要加强对高校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作的领导，按照属地党委的总体部署，统筹指导、协调推进工作开展，切实做到有部署、有推动、有督查、有问责。各高校要把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作作为一项制度安排，纳入本单位党建工作规划和年度工作要点，并制订近三年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全覆盖的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列入党委重要议事日程，学校常委会或党委会每学期至少听取1次培育工作情况汇报。高校党委组织、教师工作部门牵头，人事、学科建设等部门参与，会同院（系）党组织常态化跟踪指导，及时总结经验做法，解决突出问题，推动工作有效开展。

2. 完善政策保障。各地各高校要出台政策，在干事平台、发展空间、工作条件、待遇保障等方面支持“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培育工作。“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应参与本单位工作规划、干部人事、年度考核、提职晋级、评奖评优等重要事项讨论决策，其党务工作计入工作量，享受相应的津贴补贴待遇。“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培训纳入各级党务培训和人才培训安排，按有关规定做好评

选表彰工作。要把“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经历作为高校选拔任用院（系）级党政干部的重要条件，作为专业技术职务（职称）评定的重要参考。

3. 狠抓责任落实。各地党委教育工作部门要把“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培育工作纳入高校党建工作责任体系，高校党委担负主体责任，院（系）党组织担负直接责任，校、院（系）党组织书记为第一责任人。有关工作情况要纳入高校党建、思想政治工作测评考核，作为学校各级党组织书记抓党建工作年度述职评议考核的重要内容。各地党委教育工作部门要及时掌握进展情况，定期开展专项督查，对工作开展不力、落实不到位的，要严肃问责追责。

中共教育部党组

2018年5月22日

（教育部官网）

二、学术论文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 奋力开创新时代教育工作新局面

孙春兰 《求是》2018年9月30日

刚刚闭幕的全国教育大会，在我国教育发展史上具有重要的里程碑意义。会议用“九个坚持”，梳理概括了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形成了系统完整的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理论体系，标志着我们党对教育规律的认识达到了新高度。习近平总书记在大会上的重要讲话，是重要论述的集大成，为新时代教育改革发展提供了根本遵循。学习贯彻大会精神，最重要的是全面学习把握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科学内涵和精神实质，更好地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

一是深刻理解加强党对教育事业全面领导的根本要求。我国有51万多所学校、2.7亿在校学生、1600多万名教师，教育体量世界最大，但区域、城乡、校际之间的发展还不平衡，群众的教育需求差异很大。如何运行好、发展好这样庞大而复杂的教育体系，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加强党的领导是根本保证。特别是教育对国家和民族来说，利在当代、关乎未来，培养的是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加强党的领导尤为重要。要始终坚持党管办学方向、管改革发展、管干部、管人才，把党的教育方针全面贯彻到学校工作各方面，使教育领域成为党领导的坚强阵地。

二是深刻理解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人才培养是育人和育才相统一的过程，而育人是本。习近平总书记把劳动教育纳入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的要求之中，提出“德智体美劳”的总体要求，并从六个方面对如何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提出明确要求，这是党的教育理论的重大创新。素质教育实施20多年来，逐渐成为我国教育的核心理念和社会各界的广泛共识。我们要遵循教育规律和人才成长规律，努力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把立德树人贯穿到教育工作的各领域、各环节，使素质教育具体化，培养全面发展的时代新人。

三是深刻理解优先发展教育事业的战略部署。教育是民族振兴、社会进步的重要基石。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坚持把优先发展教育事业作为推动党和国家各项事业发展的重要先手棋，不断使教育同党和国家事业发展要求相适应、同人民群众期待相契合、同我国综合国力和国际地位相匹配。当今世界正在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

科技创新从未像今天这样深刻影响世界经济政治力量对比、成为国际竞争力的关键。过去我们是“穷国办大教育”，困难多、底子薄，很不容易。现在是“大国办强教育”，既要补短板、又要提质量，仍然必须优先发展教育事业，以教育现代化支撑国家现代化。

四是深刻理解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的政治原则。培养什么人、怎样培养人、为谁培养人，是教育的根本问题。习近平总书记明确要求，我们办的是社会主义教育，要培养社会发展、知识积累、文化传承、国家存续、制度运行所要求的人，培养一代又一代拥护中国共产党和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立志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奋斗终身的有用人才。这是我们思考和谋划教育工作的逻辑起点，也是必须牢牢把握的正确政治方向。要坚持教育为人民服务、为中国共产党治国理政服务、为巩固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服务、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真正做到为党育人、为国育才。

五是深刻理解扎根中国大地办教育的坚定自信。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我国有独特的历史、独特的文化、独特的国情，教育必须坚定不移走自己的路。我国 5000 多年的文明史，孕育了学无止境、有教无类、因材施教等深厚的教育思想。新中国成立以来，在不到 70 年的时间里，我国教育总体发展水平进入世界中上行列，成就非常了不起，彰显了党的宗旨和我国的制度优势、政治优势。这些都是我们坚定教育自信的底气。我国教育还存在一些问题，但照搬别国经验是解决不了的，必须扎根中国大地，探索更多符合国情的办法，让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发展道路越走越宽广。

六是深刻理解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教育的价值追求。我们党一贯强调，教育为了人民。习近平总书记十分关心人民群众的教育获得感，多次强调教育公平是社会公平的重要基础，必须不断促进教育事业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努力让每个孩子都享有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这些重要论述，既深刻阐明了我国教育的社会主义性质，又鲜明表达了我国教育的人民立场。当前，我国教育有了长足的发展，“有学上”的问题总体上基本解决，“上好学”的需求更加凸显。教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就是要解决教育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扩大优质资源供给，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七是深刻理解深化教育改革的鲜明导向。习近平总书记把教育改革纳入全面深化改革统筹谋划，强调改革是教育事业发展的根本动力，必须更加注重改革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以改革激活力、增动力。这充分体现了党中央深化

教育改革创新 的 坚定决心，为教育改革指明了方向。今年是改革开放 40 周年，教育改革推进到这个阶段，矛盾和问题更多地集中到抓落实、见实效上。我们要按照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思想再解放、改革再深入、工作再抓实”的要求，深化教育体制、办学体制和教育管理改革，加快推进教育领域治理能力和水平现代化。

八是深刻理解服务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使命担当。国家的发展阶段不同，对教育培养人的要求也不相同。习近平总书记着眼国际竞争格局和国家发展大势，强调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归根到底靠人才、靠教育。当前，教育的规模不断扩大，但培养的人才与现实需求还有差距，创新意识、实践能力、进取精神有待提高，特别是经济转型升级所需的创新型、实用型、复合型人才供给不足。我们要把教育同国家发展的目标和需求紧密结合起来，一起谋划、一起部署、一起检查，增强人才培养的针对性、适应性，提升教育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

九是深刻理解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的 基础作用。百年大计，教育为本；教育大计，教师为本。习近平总书记对广大教师非常重视和关心，每年教师节都会前往学校看望师生，或致信祝贺问候，为全党做出了尊师重教的表率。习近平总书记对教师先后提出“三个牢固树立”、“四有好老师”、“四个引路人”、“四个相统一”的殷切希望，要求各级党委和政府把加强教师队伍建设作为基础工作来抓。这些重要论述，为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指明了方向，必将吸引和激励更多优秀人才长期从教、终身从教，培养造就一支党和人民满意的教师队伍。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内涵丰富、博大精深，既根植于中华民族崇文重教的优良传统，又体现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的鲜明特征，是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与中国教育实践相结合的重大理论结晶，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为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教育强国提供了强大思想武器和行动指南。我们一定要学深悟透，切实增强贯彻落实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紧紧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大会精神，谋划思路、制定措施，深化改革、破解难题，确保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教育工作的决策部署落地生根、取得实效。

一要坚持正确办学方向。古今中外，每个国家都是按照自己的政治要求来培养人的。在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这个方向问题上，丝毫不能偏离。青少年是价值观形成和塑造的关键时期，要从学生的身心特点和思想实际出发，改进方式方法，深入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

进课堂进头脑。在课程建设上，要加强大中小学德育课程一体化建设，推动思想政治教育循序渐进、由浅入深、有机衔接。在教材建设上，要及时修订中小学道德与法治、语文、历史统编教材，修订用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统编教材。高校作为意识形态工作的前沿阵地，高校党委要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将思想政治工作贯穿于学科体系、教学体系、教材体系、管理体系当中，增强吸引力、感染力、说服力。

二要树立现代教育理念。实现教育现代化，首先是教育理念要现代化，深化教育改革也必须从创新理念开始。素质教育是教育的核心，要从偏重智育向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转变，努力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倡导启发式、探究式、讨论式、参与式教学，提高学生的综合素质。要把道德品行、体质健康和运动技能作为评价中小学学生的重要标准，确保青少年每天体育活动至少一小时的刚性要求落实到位，降低近视率，控制肥胖率，坚决遏制学生体质下降趋势。抓紧制订学校美育工作基本标准，让更多孩子获得受益终身的美育。制定各学段劳动教育大纲，通过课程教学、校内劳动、校外劳动、家务劳动等适应当前环境和条件的有效措施，培养学生热爱劳动的习惯。今年年底前完成所有校外培训机构的整改工作，各中小学校要落实点半开展课后服务的要求，切实减轻中小学生学习负担。

三要深化教育综合改革。改革是教育事业发展的根本动力，要坚定不移加快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改革，为推进教育现代化奠定基础。我们的国情决定了高考将继续发挥着“指挥棒”作用，要稳步增加试点省份，深化考试内容改革，减少和规范高考加分的项目和分值，严格控制和规范自主招生的规模和程序。教育评价对学校办学、教师从教具有导向作用，要突出素质教育评价，坚决克服唯分数、唯升学、唯文凭、唯论文、唯帽子的顽瘴痼疾，引导学校将治校办学的重点放到立德树人上来。完善“双一流”建设体系和动态调整机制，提升人才培养、创新能力和服务贡献水平。顺应国家未来发展和产业转型方向，及时对高校学科专业进行改革调整。整合优势力量开展协同创新和长期持续攻关，为科技创新提供支撑。

四要着力抓好薄弱环节。当前，学前教育、农村义务教育、职业教育仍是短板，必须下大力气解决。要扩大普惠性幼儿园供给，实现幼儿园监管全覆盖，力争到2020年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85%，解决“入园难、入园贵、监管弱”问题。按照乡村振兴和城镇化规划编制义务教育学校布局规划，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推进义务教育城乡一体化发展。加强乡村小规模学校和乡镇寄宿制学校建设，通过“互联网+”等形式，促进优质教育资源下沉。农村和贫困地区教育薄弱的原因，主要是

缺教师特别是优秀教师，要加大师范生培养力度，为乡村学校及教学点培养“一专多能”教师，同时改善农村教师收入待遇和工作生活条件，吸引更多优秀人才在农村长期从教。发展职业教育是深化教育改革的重要突破口，要把职业教育摆在教育改革创新更加突出的位置，深化复合型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培训模式改革，推动校企深度合作，提高职业教育发展质量。

五要努力完善保障条件。办好现代化教育，必须有强有力的人、财、物和体制机制保障。教育经费投入要更多地向教师倾斜，确保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或高于当地公务员的平均工资收入水平。要优化支出结构，更多地用在实验室、远程教育、运动场等教学需求的设施上，进一步提升教育教学质量。大力宣传教师先进典型，使尊师重教在全社会蔚然成风。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队伍素质的第一标准，对师德失范行为划出底线红线，发现一起、查处一起。要完善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部门各负其责的教育改革领导体制，各级教育部门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和反腐败斗争，加强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廉政风险的防控，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提升适应教育现代化要求的工作能力和业务水平。

蓝图已经绘就，关键在于落实。我们要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深入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精神，真抓实干，开拓进取，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教育强国、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为加快建设世界重要人才中心和创新高地贡献力量

怀进鹏 《人民日报》2022年1月26日 09版

千秋基业，人才为本。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围绕人才工作作出一系列重要论述，深刻回答了新时代人才事业发展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人才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对我国人才事业发展作出了顶层设计和战略谋划，向全党全国发出了深入实施新时代人才强国战略、加快建设世界重要人才中心和创新高地的动员令，为做好新时代人才工作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教育兴则国家兴，人才强则国家强。教育系统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抓住机遇、超前布局，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教育强国，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为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加快建设世界重要人才中心和创新高地提供有力支撑。

坚定自信，充分发挥教育在人才培养中的基础性作用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国拥有世界上规模最大的高等教育体系，有各项事业发展的广阔舞台，完全能够源源不断培养造就大批优秀人才，完全能够培养出大师。我们要有这样的决心、这样的自信！”加快建设世界重要人才中心和创新高地，必须把握战略主动，做好顶层设计和战略谋划。在中央人才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着眼2025年、2030年、2035年三个重要时间节点，提出了明确的世界重要人才中心和创新高地建设目标。我们要按照这一“时间表”“路线图”，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发展道路，坚定不移走好人才自主培养之路。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牢记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面提高教育为人民服务、为中国共产党治国理政服务、为巩固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服务、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的能力和水平。全面加强教育系统党的建设，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牢固树立正确人才观，使教育领域成为坚持党的领导的坚强阵地，让党旗始终在育人一线高高飘扬。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学校教育管理全过程，推进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增强思政课的亲和力和感染力、针对性和实效性，推动专业教育与思政课同向同行，加快健全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工作格局，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

人。

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突出服务国家战略需求，推动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大力振兴中西部高等教育，加快“双一流”建设，引导高校瞄准科技前沿和关键领域，高起点布局支撑国家原始创新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的基础学科专业。深化学科体系、教学体系、教材体系、管理体系改革，推进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布局交叉学科专业，发展应用型学科专业。加大创新实践能力培养力度，强化科教协同和产教融合育人，加快培养急需紧缺人才，着重培养创新型、复合型、应用型人才。积极发展职业教育，增强职业教育适应性，加快构建现代职业教育体系。聚焦世界科技前沿和国内薄弱、空白、紧缺学科专业，同世界一流资源开展高水平合作办学，主动走出去、积极引进来，有效拓展多元化的人才培养渠道。系统谋划构建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教育体系，发挥在线教育优势，为每个人完善自身、成长成才提供充分的学习资源和便利条件，全面挖掘和释放人才红利。

着力加强基础研究人才培养。基础研究是科技创新的源头。要全方位谋划基础学科人才培养，支持高校特别是“双一流”大学发挥培养基础研究人才主力军作用。强化长周期培养和稳定性支持，加大“强基计划”、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计划实施力度，建设一批基础学科人才培养基地。多渠道选拔对基础学科有志趣、有天赋、有潜力的青年英才，深入推进基础学科招生培养改革，不断扩大基础学科专业招生规模，保持基础学科人才培养整体规模稳中有升，吸引最优秀的学生立志投身基础研究。创新育人模式，突破常规培养，更加重视科学精神、创新能力、批判性思维的培养教育，深化书院制、导师制、学分制改革，推进小班化、个性化教学，让具有发展潜力的拔尖学生成长成才。

聚焦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积极参与国家战略人才力量建设

战略人才是支撑我国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的重要力量。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大力培养使用战略科学家”“打造大批一流科技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造就规模宏大的青年科技人才队伍”“培养大批卓越工程师”。加快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要充分发挥高校特别是高水平研究型大学在人才集聚中的重要作用，健全新型举国体制，把加强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作为重中之重抓好抓实。

培养造就更多战略科学家和大先生。没有高水平的师资队伍，就很难培养出高水平的创新人才，也很难产生高水平的创新成果。要大力发现和培养一批站在科学技术发展最前沿，能够进行方向性、全局性、前瞻性思考，具有卓越科技组织领导

才能的战略科学家，支持他们在引领重大原始创新、参与教育和科技战略顶层设计、推动学科交叉融合和创新发展、突破关键核心技术等方面发挥帅才作用。聚焦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按照“四有”好老师要求，加强教师思想政治工作，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引导教师潜心教书育人，做具有大学问、大情怀、大格局、大境界的大先生，厚植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的坚实基础。

支持培育一大批学科领军人才和高水平团队。高校是科技创新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要瞄准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和关键“卡脖子”问题，加快在优势高校布局建设前沿科学中心和关键核心技术集成攻关大平台，强化有组织的科研攻关，给予人才充分支持和信任，让更多人才从国家科技创新主战场上涌现出来，从高校科技创新主力军中成长起来。立足建设具有中国特色、中国风格、中国气派的哲学社会科学，着力培养造就具有深厚马克思主义理论素养、学贯中西的思想家和理论家，理论功底扎实、勇于开拓创新的学科带头人，年富力强、锐意进取的中青年学术骨干，支持他们聚焦中国问题、阐释中国理论、讲好中国故事。深化国际学术交流合作，搭建国际化创新平台，聚天下英才而用之，努力使更多全球智慧资源、创新要素为我所用。

加大对青年人才的支持力度。青年人才是国家战略人才力量的源头活水，培养青年人才就是奠基未来。要引导高校加强高层次人才队伍梯队建设，把政策重心和工作重点放在培育青年科技人才上，完善优秀青年人才全链条培养制度，加强高校优秀毕业生接续培养。做好国家重大人才工程实施工作，扩大青年人才项目支持规模，优化支持方式。鼓励科研项目团队吸纳更多青年人才参与，放手让他们到科研一线的重要岗位上锻炼，支持他们挑大梁、当主角。制定实施基础研究人才专项，长期稳定支持一批在自然科学领域取得突出成绩、具有创新潜力的青年人才，促使他们快速成长、早担大任。有针对性地解决青年人才面临的实际困难，让青年人才安身、安心、安业。

培养更多卓越工程师。立足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需要，加快布局建设新型高水平理工科大学，加大理工科人才培养分量。深入实施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增强学生爱党报国、敬业奉献的精神，提高学生的技术创新能力和解决复杂工程问题的能力。推进产学研合作教育，完善校企联合培养机制，重点建设一批工程领域硕士点、博士点，将学生完成企业特定研究课题和项目作为学业重要内容。深化工程教育改革，鼓励校企共同设计培养目标、制定培养方案、实施培养过程，实行校企“双导师制”，探索实行高校和企业联合培养高素质复合型工科人才的有效机制。

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充分激发学校和人才生机活力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向用人主体授权”“积极为人才松绑”“完善人才评价体系”。人才工作是一项系统工程，要准确把握教育规律、人才成长规律和人才工作规律，坚持党管人才原则，坚持系统思维，以完善体制机制为重点、营造良好氛围为关键，全面做好各项工作，为人才心无旁骛钻研业务创造良好条件。

健全教育人才工作领导机制。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高校要牢固树立人才引领发展的理念，把人才资源开发放在最优先位置，切实推动完善党对人才工作全面领导的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加大人才发展投入，优化教育系统人才表彰奖励制度，加快建立人才资源竞争优势。把做好人才思想政治工作作为高校党建工作和人才工作的重要内容，引导广大人才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始终听党话、跟党走。落实好领导干部联系服务专家制度，密切思想联系和感情交流，把党内和党外、国内和国外等各方面优秀人才都吸引过来、凝聚起来。

加大授权松绑力度。以激发活力为核心，根据实际需要向学校充分授权，切实发挥好学校在人才培养、引进、使用中的积极作用。指导高校深入落实科研经费管理改革政策，确保科研经费既“用好”又“好用”，用到该用的地方、用到刀刃上，落实让经费为人的创造性活动服务的理念。统筹督查检查评比考核事项、社会事务进校园等，尽量减少对学校 and 人才不必要的干扰。推动学校发挥主观能动性，增强对人才的服务意识和保障能力，建立有效的自我约束和外部监督机制，确保下放的权限接得住、用得好。

完善人才评价、激励、流动机制。抓好《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落实落地，加快破除唯分数、唯升学、唯文凭、唯论文、唯帽子的顽瘴痼疾，加快建立以创新价值、能力、贡献为导向的人才评价体系，推动人才称号回归学术性、荣誉性本质。引导高校完善评价标准，改革评价方式，科学设置人才评价周期，坚持开展分类评价。推动重大项目立项和组织管理方式改革，建立健全责任制和“军令状”制度，实行“揭榜挂帅”，让人才把才华和能量充分释放出来。坚持正确导向，促进高校高层次人才合理有序流动。

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科学家精神是科技工作者在长期科学实践中积累的宝贵精神财富。要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引导广大人才胸怀祖国、服务人民，勇攀高峰、敢为人先，追求真理、严谨治学，淡泊名利、潜心研究，集智攻关、团结协作，甘为人梯、奖掖后学，身怀爱国之心，砥砺爱国之志。选课题、做研究、写论文都从

国家迫切需要和长远需求出发，着力解决国家最重大、最关键、最急需的科学技术问题，努力为国尽责担责。强化学术道德、科研诚信、科研伦理建设，破除论资排辈、圈子文化。严格人才计划评审纪律，营造风清气正的评审环境。大力宣传教育系统人才先进典型，开展科普宣传教育，推动在全社会形成尊重人才、崇尚科学的风尚，让更多的青少年心怀科学梦想、树立创新志向。

不断推动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高质量发展

怀进鹏 《人民日报》2021年12月10日11版

育才造士，为国之本。2016年12月7日，习近平总书记出席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科学回答了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一系列方向性、根本性问题，是指导做好新时代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纲领性文献，是5年来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发生格局性变化、取得历史性成就的根本指引。

做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根本遵循

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发表的重要讲话，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指明了前进方向。

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关系高校培养什么样的人、如何培养人以及为谁培养人这个根本问题，事关党和人民事业后继有人这个根本大计。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坚持把立德树人作为中心环节，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这对于加强党对高校的领导、办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大学和世界一流大学，对于加强党的建设和意识形态工作、推动党和国家事业发展，起到了巨大推动作用，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们对高等教育的需要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迫切，对科学知识和卓越人才的渴求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强烈。”高等教育要为人民服务，为中国共产党治国理政服务，为巩固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服务，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要教育引导广大学生正确认识世界和中国发展大势，正确认识中国特色和国际比较，正确认识时代责任和历史使命，正确认识远大抱负和脚踏实地。

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深刻阐明了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基本思路、关键环节和科学方法，在全国教育大会上对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提出了明确要求，强调“思想政治工作是学校各项工作的生命线”。这些重要论述，深刻阐明了立德树人在思想道德教育、文化知识教育、社会实践教育各环节中的基础性地位和引领性作用，我们必须深入贯彻落实。

推动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不断迈上新台阶

5年来，各地各高校推动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在实践中加强、在创新中发展。

举旗帜，强化思想引领。始终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

育人这一主线。及时发布通知要求，推动各地各高校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考察高校系列重要讲话、致信回信重要精神等，持续掀起学习实践热潮。发挥课堂主渠道作用，37家重点马院开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必修课，各地各高校陆续开设选择性必修课。深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阐释。

建体系，做实制度支撑。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重要论述贯穿高等教育各体系各环节各方面。教育部等八部门印发《关于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的意见》，围绕理论武装等七方面明确任务要求，台账式推进落实。开展“三全育人”综合改革试点，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做法。在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中对思政工作专门强调部署。

解难题，力求精准施策。围绕破解思政工作堵点难点目标导向，持续提升思政工作的针对性实效性。先后印发《高等学校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指导纲要》《关于加强学生心理健康管理工作的通知》，召开全国高校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推进会。深化高校学生会（研究生会）、学生社团改革，把党对高校学生组织的具体领导落到实处。结合教育评价改革，将党建和思政工作作为“双一流”建设、学科专业等评估重要指标，作为各类巡视督查、干部考核重要内容。

转方式，突出改革创新。持续推动高校思政工作因事而化、因时而进、因势而新。创新实践育人模式，组织开展“小我融入大我，青春献给祖国”等活动，每年数百万师生在社会大课堂中受教育、长才干。用好用活新媒体新技术，增强易班网、中国大学生在线和全国高校思政网的引领性和辐射度，重点建设200个高校思政类公众号。深化学生社区综合管理模式改革，遴选31所高校开展“一站式”建设试点，带动全国高校党建和思政力量沉到一线、走近青年。

增实效，推进队伍建设。推进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人才一体化培养，实施思政课教师后备人才专项计划，推动思政课教师、辅导员队伍数量大幅提升、结构不断优化。发挥部省校三级培训体系作用。推动落实辅导员“双线”晋升，提升优化高端培训、访学研修、在职深造“三大专项”。选树宣传一批最美高校辅导员等先进人物。

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要牢记“国之大者”

5年来的实践证明，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必须牢记“国之大者”，紧盯目标导向、问题导向、需求导向、效果导向，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

始终把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作为政治准绳。高校思

政工作 5 年来的格局性变化，根本在于有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领航掌舵，有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高校思政工作的重要论述的科学指引。要把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切实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始终按照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笃定前行。

始终把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正确办学方向作为根本前提。中国共产党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最大优势。要充分发挥高校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抓班子、带队伍、保落实的领导作用，增强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力，打通基层党建“最后一公里”，落实好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始终把遵循基本规律、推进改革创新作为活力源泉。思想政治工作从根本上说是做人的工作，要不断提升认识、把握、运用规律的能力本领，把显性教育与隐性教育、解决思想问题与解决实际问题、广泛覆盖与分类指导相结合。要及时回应师生需求，丰富载体手段，使新时代高校思政工作始终保持生机活力。

始终把思政工作融入大体系、贯通全过程作为质量保证。思想政治工作必须与高校各项工作结合起来，必须融入高校教书育人全过程。要统筹办学治校各领域、教育教学各环节、人才培养各方面的力量和资源，推动思政工作与整个高等教育事业深度融合，凝心聚力开启高校思想政治工作新气象新局面。

努力开创高校思想政治工作新局面

今天，我们踏上了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新的赶考之路。教育系统要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深化党史学习教育，学思践悟、勇毅前行，不断推进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高质量发展，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深入推进党的创新理论入脑入心。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持续推进党的创新理论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大力办好思政课这一关键课程，不断增强课堂教学亲和力与吸引力。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坚持知识传授与价值引领相统一，使各类课程与思想政治理论课同向同行。加快构建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加强对党的创新理论学术性研究、学理性阐释。注重发挥互联网的重要作用，做好“互动”这篇大文章。

着力完善推动落实的机制办法。在育人资源供给上，更加注重全域开发和高效

利用，切实善用“大思政课”。在育人途径拓展上，更加突出互动共享，打造高校与党政军企优质实践资源深度融通的双循环。在育人方式改革上，进一步推广“一站式”学生社区综合管理模式创新，积极推进大数据技术赋能精准思政工作。在育人效果评价上，进一步优化成效评价标准和评估方式，确保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落地落实。

全面构建面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的育人新格局。围绕抓好后继有人这个根本大计，全面实施时代新人培育工程，建立各类发挥重大牵引功能的平台基地，为高校培育时代新人提供优质资源供给和丰富实践载体，同时推动全社会把立德树人作为共同责任，构建面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的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新格局，切实为培养一批又一批堪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提供坚强保障。

进一步增强自觉性和坚定性 大力加强教育系统党的建设

陈宝生 《中央和国家机关中心组学习文选》2019年第3期

《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意见》和《关于加强和改进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建设的意见》（以下简称两个《意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对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作出了重大决策部署，是新时代加强党的政治建设、加强和改进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建设的基本遵循。教育是国之大计、党之大计，在教育系统抓好两个《意见》的学习贯彻落实，对坚持和加强党对教育事业的全面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具有重要而深远的意义。教育部机关、教育系统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必须提高政治站位，增强推进党的政治建设的自觉性和坚定性，为加快教育现代化、建设教育强国、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提供坚强的政治保证、思想保证和组织保证。

一、政治建设是党的根本性建设，在我们党的奋斗历程中具有重要地位

党的政治建设是党的根本性建设，决定着党的建设方向和效果。旗帜鲜明讲政治是我们党作为马克思主义政党的根本要求，是我们党不断发展壮大、从胜利走向胜利的重要保证。历史和实践证明，我们党在革命、建设和改革中能够不断取得成功，很重要的经验就是始终加强党的政治建设。

1921年中国共产党成立，确立马克思主义为指导思想，明确了实现共产主义的政治纲领，确定了首先完成民主革命的政治任务，这是开天辟地的一件大事，对中华民族的前途命运具有决定性意义。

革命时期，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条件下，中国的前途命运，中华民族的生死存亡，成为中国共产党成立之后承担的巨大使命和神圣责任。我们党始终坚持党的建设紧扣党的政治路线来开展，提出并不断完善思想建党、政治建军等重大政治原则，使我们党不断走向发展壮大。

新中国成立后，面对百废待兴的国内局面、错综复杂的国际形势和建设社会主义这一全新的历史命题，毛泽东同志强调“没有正确的政治观点就等于没有灵魂”，“政治工作是一切经济工作的生命线”。此后，毛泽东同志多次指出，“工农商学

兵政党这七个方面，党是领导一切的”。

改革开放初期，邓小平同志反复强调讲政治，“不能设想，离开政治的大局，不研究政治的大局，不估计革命斗争的实际发展，能成为一个马克思主义的思想家、理论家。”1980年，邓小平同志主持制定《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对实现政治上、思想上、组织上、作风上的拨乱反正，促进党内团结统一、保证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顺利进行，发挥了重要作用。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第三代中央领导集体重视政治建设在党的建设中的重要地位，强调“讲政治，对共产党人来说任何时候都要坚持”，开展了以“讲政治”为核心的“三讲教育”，要求党员领导干部做讲政治的表率。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多次强调指出，“政治素质是头等重要的”“全党同志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要讲政治、顾大局、守纪律”“必须在政治上很坚强，坚定地听党的话、跟党走”。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更加突出位置，加大力度抓，形成了鲜明的政治导向，消除了党内严重政治隐患，推动党的政治建设取得重大历史性成就。党的十九大上，习近平同志在报告中第一次提出了“党的政治建设”的时代命题，强调党的政治建设“突出”“统领”“摆在首位”的重要地位。这是我们党总结建党以来正反两方面历史经验教训特别是十八大以来管党治党新经验得出的重要结论，是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的内在需要，是新时代党的建设的创新之举，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的必然要求。

二、我们党始终高度重视党的政治建设，形成了讲政治的优良传统和特别优势

我们党自成立以来就是一个政治组织，无论在革命、建设和改革的各个时期，始终高度重视党的政治建设，形成了讲政治的优良传统，并取得了一系列丰硕成果。党的政治建设的第一个成果，就是我们党找到了阶级基础和依靠力量，制定了最高纲领和最低纲领，把马克思列宁主义确立为指导思想。党的政治建设的第二个成果，就是解决了民主革命中无产阶级的领导权问题。这是当时政治建设的大问题，1927年“大革命”的失败，就是这个问题没搞清楚，因此吃了大亏。可以说，正是“大革命”的惨痛失败教育了我们党，为我们党走向政治上的成熟奠定了基础。党的政治建设的第三个成果，就是确定了政治建军的原则。在民主革命中，中国共产党要推动旧民主主义革命向新民主主义革命过渡，担负起救亡图存、民族独立的历史使命，不能没有自己的武装。毛泽东思想形成的具有标志性意义的重要成果，就是提出了枪杆子里面出政权，建立红色革命根据地，走农村包围城市的道路，将支部建

在连上、党委设在团上，保证了党对军队的绝对领导。党的政治建设的第四个成果，就是统一战线。统一战线就是要把拥护我们的人搞得更多的，把我们的力量搞得更大的，只有这样，才能完成政治路线确定的任务。统一战线在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萌芽，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发展，抗日战争时期走向成熟。党的政治建设的第五个成果，就是明确提出思想建党。1938年，我们党提出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历史任务，不断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教育党员干部。延安整风时提出共产党人不仅要在组织上入党，更要在思想上入党，解决思想入党的问题。党的政治建设的第六个成果，就是提出了政治工作是一切工作的生命线。

今天，党中央再次强调加强党的政治建设，以党的政治建设统领其他建设，强调全党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和看齐意识，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这是党的政治建设新的成果。前些年，之所以走过弯路，重要教训就是对党的自身建设不够重视，特别是放松了党的政治建设；党的十八大以来之所以取得了历史性成就，重要经验就是加强了党的自身建设特别是党的政治建设。

回顾近百年的奋斗历程，每逢重大历史关头，每临重大战略抉择，每到重要发展阶段，我们党都会根据具体历史环境特点和中心任务的不同，相应地加强政治建设从而成功地解决了历史难题，赢得了不同阶段的胜利，开创了历史新局面，也为当今党的政治建设积累了宝贵经验。我们学习《意见》，一定要把理论分析和历史经验结合起来，从党的奋斗历程中，深刻理解在新时代把加强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的深刻内涵和历史逻辑。

三、坚持不懈抓好党的政治建设，是每一个党组织和党员干部的重大责任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加强党的政治建设，是我们每一个党组织、每一个党员肩负的最重要任务、承担的最重要责任。加强党的政治建设体现了党的政治属性，彰显了我们党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领导核心最大的政治优势。《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意见》中阐述了坚定政治信仰、坚持党的政治领导、提高政治能力和净化政治生态等四方面内容，这四方面要求是辩证统一、互促互补的有机整体。政治信仰是灵魂，是对共产党员的基本要求，是我们每名党员入党的“初心”、对党忠诚的基础，更是我们做好工作的根本动力。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最本质特征，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最大优势。党的领导最重要的就是政治领导。坚持党的领导、自觉做到“四个服从”，是每一个党员应尽的义务，最重要和最关键的就是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

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政治能力是关键。“讲政治”是共产党人的立身之本。历史教训证明,有些党员干部出现问题,根本原因是政治信仰缺失、政治能力缺乏,甚至认为政治能力可有可无,以致于打了败仗。政治生态是保障。建党以来,政治生态一直是我们党强调的问题。延安整风时,毛泽东同志做的整风三大报告,都是和政治生态有关。改革开放后,邓小平同志、陈云同志反复讲,这个党该管了,不管不行了,强调从严治党,提出“党的作风问题是关系执政党生死存亡的重大问题”。

教育系统每一个党员干部都要时刻牢记自己的第一身份是党员,第一职责是为党工作,自觉地把加强党的政治建设这一最重要的任务、最重要的责任铸入灵魂、化为行动,从我做起、坚定不移地贯彻落实,使之成为思考的逻辑起点、行为的根本准则,着力在“五想”上下功夫。

一是理想。理想就是政治信仰,即共产主义理想。没有理想是不行的,但是我们讲的理想,不是空想,是远大理想与脚踏实地的工作相结合。实现共产主义是我们的远大理想,是我们终身为之奋斗的目标,我们坚信共产主义一定能实现。新中国成立70年特别是改革开放40年来,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教育事业取得了天翻地覆的变化,充分证明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教育系统党员干部要坚定政治信仰,坚决站稳党性立场和人民立场,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教育强国、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二是思想。我们党是有思想、能不断产生思想的党,在革命、建设、改革过程中始终坚持马克思主义的指导地位,不断进行理论创新推动指导思想的与时俱进,并把指导思想转化为实际行动。加强党的政治建设很重要的一点就是注重思想建党、理论强党,始终保持指导思想上正确。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共产党员思想和理论上的清醒尤为重要。教育系统党员干部必须始终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把党的指导思想作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金钥匙”,更好地指导实践、推动工作。

三是联想。客观世界和主观世界具有普遍联系的特点,联想就是学会掌握这一特点,学会在普遍联系中处理要素之间的关系。政治是管总的,是管理众人之事。党的政治建设在所有建设中居于首要地位,需要在普遍联系中实现利益的协调、矛盾的统一和思想的融合。具体地说,教育系统党员干部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要自觉坚持民主集中制这一基本领导制度、群众路线这一基本领导方法、依法执政这一基本领导方式,不断提高加强政治建设的能力,以实际行动改进教育系统党的领导,

全面加强教育系统党的建设。

四是我想。理想、思想、联想，归根结底是我想，也就是“苟日新、日日新、又日新”、“吾日三省吾身”。共产党人建设政治生态有三条标准：一是以人民为中心，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二是以事实为依据，一切从实际出发；三是以工作为重点，工作是任务的体现。教育系统党员干部要时时想、经常想、主动想、积极转化思想成果，在改造客观世界的同时改造主观世界，把党的指导思想、创新理论内化为自己的灵魂、自己的能力、自己终身离不了的精神资源，从而坚定提升修养、干事创业、为党奋斗的信心，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五是感想。感想是侧重学习的概念，就是主动联系自身思想、岗位和工作实际，始终把自己摆进去，关键节点还要能够跳得出来。感想是为了更好地提升自我、改进工作，目的是更加精准有效地把党的决策部署落到实处，在关键时刻能够豁得出来、冲得上去。教育系统党员干部不仅要学习党的科学理论，更要结合实际进行思考。要主动联系自身思想、岗位和工作实际，不断学习、不断充电、不断总结经验教训，这样才能不断产生新的感想，才能坚持不懈地学习贯彻党中央精神、做到知行合一、本领高强，努力实现学、思、用贯通和知、信、行统一。这个过程，也是自我修炼、自我提高的过程。

四、切实把党的政治建设落到实处，推进教育事业全面发展

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上指出，必须把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作为教育的根本任务，培养一代又一代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立志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奋斗终身的有用人才。教育事关国家发展、事关民族未来，没有哪一项事业像教育这样影响甚至决定着接班人问题，影响甚至决定着国家长治久安，影响甚至决定着民族复兴和国家崛起。教育部党组始终将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作为最重要的政治任务，以学习贯彻落实两个《意见》为抓手，坚持先学一步、学深一步，创新学习方式、加大学习强度，组织开展了党员个人自学、党支部专题学、党组成员主持分管部门和联系单位联学导学、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中学等多种形式相衔接的学习活动，各级党员干部结合工作谈认识体会和贯彻落实思路举措，进一步提高了思想认识，强化了各级党组织和党员自身的政治责任。在此基础上，教育系统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要坚持抓统领、抓贯穿、抓融入、抓转化、抓素养、抓纪律，“六抓”并举，努力推进新时代教育事业的全面发展。

一要抓统领。就是要抓总、抓全面。要把贯彻落实两个《意见》摆在教育工作全局和首要的位置上，作为新时代教育工作的统领性工作对待，坚持从政治上考虑

问题，看是否符合党中央的要求、是否体现人民群众的期待、是否符合事业的发展规律，加强全局观谋划、战略性思考，增强政治敏感性，提高政治判断力，做到纲举目张。要把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作为我们开展工作最重要的遵循，否则就是没有全局观，没有战略思考。“统领”的具体内涵，就是要用“四个意识”导航、用“四个自信”强基，用“两个维护”铸魂。

二要抓贯穿。就是要将讲政治、加强党的政治建设贯穿教育工作的各个环节。教育部每项工作的各个环节、各个方面都要有政治考量，不能出现“盲区”、“断点”。我们要时刻牢记培养什么人、怎样培养人、为谁培养人这一根本问题，落实好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把牢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扎根中国大地办教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通过把党的政治建设贯穿到教育工作全过程，确保加强政治建设的要求在教育系统全面贯彻落实，确保教育事业的政治属性永不褪色。

三要抓融入。要把党的政治建设融入我们出台的每一份文件、制度之中，融入到每一个教育法律法规、政策举措、工作方案之中。要把加强党的政治建设融入教育系统业务工作中，正确处理政治与业务的关系、政治过硬与本领高强的关系。教育业务工作中有政治，政治工作中有业务，要将政治和业务有机融合，做到既有政治指导下的业务，又有业务支撑中的政治，克服“两张皮”现象。要把加强党的政治建设融入教育系统党员干部的思想和行动中。有句话叫“融化在血液里”，教育系统党员干部要把党的政治建设融入到自己的理念和行动中，始终做政治上的“明白人”。

四要抓转化。要把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成果不断转化为教育发展的政策法律、法规体系，转化为教育系统各级党组织的工作部署。要把成熟的、行之有效的党的政治建设成果和措施，及时转化为制度安排、体制机制。更重要的是要把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要求转化为工作的实际成效，转化为领导方法和工作作风，在持续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进程中，切实完成好教育工作各项任务，不断推动教育事业取得新进展。

五要抓素养。要坚持“政治是入场券”，把政治标准摆在首位。要坚持“能力是坐席证”，提高四个方面的能力。一是不断提高“抓题”的能力。要抓好问题导向，要培养政治洞察力，敏锐、准确地抓住存在的问题和问题的关键，抓到的“题目”要源于实践、触及灵魂，不是拍脑袋出来的，不是泛泛而论。二是不断提高“答题”的能力。找到问题后要能够想办法解决，还要切实把问题解决好、解决到位，经得起政治上的检验，“解题”的过程就是“答题”能力提高的过程，要创造性地

“答题”，不能“交白卷”，不能照抄，更不能答非所问。三是不断提高“判题”的能力。部署工作时要预判，工作过程中要研判，工作结束后要评判，以是否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是否符合人民群众期待、是否推动了事业发展等作为“评分”标准。四是不断提高“考核”能力。对“抓题”、“答题”、“判题”的全过程进行“再考试”、“再监督”，及时发现难点，动真碰硬、改错纠错、敢于追责，从而形成长效机制。要坚持“担当是责任书”，树立讲担当、重担当的鲜明导向，激励各级干部鼓足“不用扬鞭自奋蹄”的干劲，练就敢于负责、勇于担当、善于作为的能力，在火热的实践中“搅动一池春水”，书写教育“奋进之笔”。

六要抓纪律。党的力量要靠纪律保证，党的团结要靠纪律规范，党的政治建设要靠政治纪律支撑。教育系统各级党组织一定要强化纪律意识，严守纪律规矩，不折不扣地在实际工作中贯彻落实。要将政治纪律置于最重要纪律的高度，不断抓好政治纪律的学习贯彻，严格纪律约束，强化纪律保障，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把党的纪律规矩特别是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在教育系统更加全面、牢固地树立起来。要坚持“廉洁是标准像”，在选人用人时聚焦政治纪律和廉洁纪律，严把政治关廉洁关，对廉洁上有硬伤的坚决排除。要教育引导党员干部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廉洁从政、防微杜渐，始终做到忠诚、干净、担当，永葆共产党人的政治本色。

以伟大建党精神为指引 奋力书写直属机关党建 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徐晓萍 《中国教育报》2021年8月25日

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全面回顾了我们党百年奋斗的光辉历程，首次提出并深刻阐释了伟大建党精神，系统阐述了以史为鉴、开创未来必须牢牢把握的“九个必须”，为新征程上党和国家各项事业发展明确了前进方向。讲话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新篇章，是百年大党初心使命的再宣示、接续奋斗的再动员，是引领我们走好新的赶考之路、以势不可挡的步伐迈向伟大复兴的政治宣言和行动纲领。

作为一名党员干部，通过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深入学习党史，我更加深刻认识到，党的坚强领导是我们战胜各种风险挑战的根本保证，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根本保障；更加深刻认识到，伟大建党精神是立党兴党强党的精神原点、思想基点，是我们能够不断从胜利走向胜利的动力源泉；更加深刻认识到，始终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从人民那里汲取智慧和力量，是我们党始终立于不败之地的强大根基；更加深刻认识到，我们要赢得优势、赢得主动、赢得未来，必须坚持不懈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把思想伟力转化为推动事业发展的强大动力；更加深刻认识到，我们党历经千锤百炼而朝气蓬勃，一个重要原因就是始终坚持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使党在革命和实践锻造中不断焕发新的生机和活力。

教育部直属机关党委作为机关党建的专责机构，将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要政治任务，教育引导直属机关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切实把思想和行动与讲话精神相统一，以推进机关党建高质量发展的实际成效，为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提供有力支撑。

一是在强化政治意识中提高“政治三力”。教育部直属机关首先是政治机关，要以政治建设的新成效确保高质量教育体系建设的正确方向。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立足“两个大局”，胸怀“国之大者”，准确把握“九个必须”，自觉将教育事业置于党和国家工作大局中来思考和把握，不断增强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在建设教育强国的生动实践中展现新担当新作为。

要不折不扣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和党中央关于教育的决策部署，深化创建“讲政治、守纪律、负责任、有效率”的模范机关，持续推进中央巡视、部党组民主生活会查摆问题整改落实，争当践行“两个维护”第一方阵排头兵。

二是在深化党史学习教育中激励担当作为。以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引，把党的历史这门“必修课”修好，切实把学习成果转化为工作动力和成效。坚持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着力在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上下功夫，及时跟进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深切感悟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的真理力量、实践力量、人格力量。继续抓好青年干部群体，发挥好青年理论学习小组作用，通过开展学习论坛、联学联建、“根在基层”调研、“青春向党、强国有我”系列活动等，让党史学习教育在青年思想中生根发芽。扎实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推动党员干部围绕自身业务扎实推进“谋大事、解难事、办实事、创新事、长本事”，特别是在加强中小學生“五项管理”、推进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双减”等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上有更大作为，以为群众办好实事的成果检验学习教育成效。

三是在加强组织建设中促进“强筋壮骨”。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不断提高直属机关党的组织建设的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水平，把党的组织优势转化为推动教育发展的强大合力。以加强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提升组织力，持续巩固深化党支部全面整顿及“回头看”成果，落实《直属机关党支部达标创优建设标准》，推动基层党支部凝练特色、争创标杆。以规范党内政治生活强化党员意识，健全“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谈心谈话等制度，让党员在过好组织生活中淬炼党性、净化心灵。以加强经常性教育保持党员先进性，深入开展对党忠诚教育，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严格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坚决纠正各种“低级红”“高级黑”。

四是在强化作风建设中锤炼党员品格。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大力弘扬我们党勇于自我革命的鲜明品格，大力推进党的作风建设，不断增强党员队伍的凝聚力战斗力。持续强化工作落实，按照部党组狠抓落实的新体制，推动党员干部大力践行“一线规则”，打通政策落实“最后一公里”。持续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以钉钉子精神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聚焦实处、实干、实绩导向，切实为基层松绑减负。持续强化纪律教育和日常监督，常态化开展警示教育，紧盯关键少数、关键领域、关键环节和关键岗位，加强对权力运行的监督。持续规范执纪问责，按照“存量清楚、增量清零、生态清明”目标要求推进正风肃纪长效化，

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持续强化党员自我修炼，时刻自重自省自警自励，做到慎独慎初慎微慎友，始终保持清正廉洁的政治本色。

五是在响应伟大号召中担负使命责任。作为一名党员干部，要积极响应党中央号召，把坚定理想信念、坚守共产党人精神追求作为安身立命的根本，牢记自己的第一身份是共产党员，第一职责是为党工作，传承发扬伟大建党精神，自觉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增强服务意识，提高干事创业本领，努力为党和人民争取更大光荣。作为一名党务工作者，要始终保持高度的政治清醒和政治定力，紧扣机关党建“围绕中心、建设队伍、服务群众”的核心任务，助力推动党建和业务深度融合，努力成为政治上的“明白人”、党建工作的“内行人”、干部职工的“贴心人”。

履行好高校党委领导职责

王定华 《人民日报》（2021年12月31日08版）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高校党的建设，习近平总书记作出一系列重要论述，深刻阐明了加强高校党建工作的方向性、根本性问题，为推进高校党的建设提供了根本遵循。高校党委承担管党治党、办学治校主体责任，必须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履行好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抓班子、带队伍、保落实的领导职责，努力为党育人、为国育才。

面对国内外环境的深刻变化，高校党委要不断增强政治意识，善于从政治上看问题，善于把握政治大局，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牢牢把握学校发展方向。一是科学把握形势变化。心怀“国之大者”，统筹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在国内外环境的深刻变化中判断方向、谋划战略，规划好“十四五”时期学校教育改革事业发展事业。二是精准识别现象本质。善于透过复杂现象把握本质，分析事物变化趋势，把握全球高等教育发展规律，认真谋划我国高等教育改革的战略性、系统性、前瞻性问题。三是清醒明辨是非对错。加强政治历练，积累政治经验，对重大问题、关键环节做到心明眼亮，能从倾向性、苗头性问题中发现政治端倪，及时采取应对措施，防患于未然，确保高校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始终成为“坚持党的领导的坚强阵地”和“培养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的坚强阵地”。四是有效抵御风险挑战。善于未雨绸缪，能够举一反三，不断完善体制机制，预判风险、防范风险，下好先手棋、打好主动仗，为高校改革发展稳定、完成党和国家重大战略任务提供有力保证。

办好高等教育，必须搞清楚培养什么人、怎样培养人、为谁培养人这一根本问题，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高校党委要增强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使命感和责任感，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检验高校党的建设工作的根本标准，努力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持续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课堂进教材进头脑，推动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形成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的良好氛围和工作机制，引导青年学生做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坚定信仰者、积极传播者、模范践行者。全面加强和改进高校德育、智育、

体育、美育、劳动教育，注重强化教育引导、实践养成、制度保障，服务学生全面发展、增强综合素质。

高校党委履行好领导职责，就要不断增强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的责任感和使命感。要做到识大局、明大事、担大任，增强问题意识，对着普遍问题去、揪住关键问题改，抓好教育综合改革、学科建设、教师队伍建设等重点工作。一方面，要全面提高课程含金量，推进课程内容更新，改进教学方法，推动课堂革命；加强对学科建设的顶层设计和规划统合，形成结构协调、特色鲜明、互为支撑、共生发展的学科生态。另一方面，要建设高素质教师队伍，把师德师风建设摆在首要位置，统筹考虑师资队伍的高素质要求、人员构成、培训体系等，引导教师积极探索创新教学方法、不断提升育人本领，以赤诚之心、奉献之心、仁爱之心投身教育事业。

加强高校党的全面领导面临的问题及应对策略

刘承功 《思想理论教育》2022年第2期

摘要：新时代加强高校党的领导，必须深入贯彻落实党对高校的全面领导的总体要求。从全面性、系统性、整体性的要求看，当前高校党的全面领导的工作格局有待进一步完善，组织体系有待进一步强化，制度优势有待进一步凸显。为此，应当注重突出高校各级党组织的政治功能，强化政治责任，大力提高各级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的政治能力，不断加强对广大师生员工的政治引领，推动党对高校的全面领导真正落在实处。

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大制度优势。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高等教育事业高度重视，强调要加强党对高校工作的全面领导，使高校成为坚持党的领导的坚强阵地。对此，我们必须深入学习领会，在高校工作实际中认真加以贯彻落实。

一、深入贯彻加强高校党的全面领导的总体要求

各高校要结合工作实际，深入贯彻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的总体要求，真正把党的领导这一最大制度优势切实转化为社会主义大学的治理优势和发展优势。

1. 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夯实高校党的全面领导的制度根基

在高校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必须建立起规范有效的制度安排。新中国高等教育发展的长期实践表明，在高校实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符合我国国情，有利于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在高校的贯彻落实，有利于促进高校改革发展稳定，必须长期坚持并不断完善。[1] 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其核心就是坚持党的领导，牢牢掌握党对高校工作的领导权。在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的制度安排下，高校党委对学校工作实行全面领导，承担管党治党、办学治校主体责任，履行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抓班子、带队伍、保落实的领导职责。通过贯彻民主集中制，形成党委统一领导、党政分工合作、协调运行的工作机制，充分发挥党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同时支持和保证校长在党委领导下组织实施党委有关决议，依法行使各项职权。要围绕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把党的领导切实贯彻到学校工作的各个领域、各个方面、各个层级、各个环节，加

快形成以党的领导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现代大学制度，不断完善大学治理体系、提升治理能力。

2. 抓好政治领导和思想领导，落实高校党的全面领导的战略任务

在高校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重中之重是要着力抓好政治领导和思想领导。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党委要抓好政治领导和思想领导。政治领导，就是要保证高校正确办学方向，保证党的领导在高校工作中全面发挥作用；思想领导，就是要掌握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主导权，巩固马克思主义在高校意识形态的主导地位，用科学理论培养人，用正确思想引导人，保证高校始终成为培养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的坚强阵地。”[2] 突出抓好高校的政治领导和思想领导，这是由教育的政治属性和根本任务所决定的，充分体现了加强高校党的领导的政治高度和战略高度。教育是国之大计、党之大计。古今中外，每个国家都是按照自己的政治要求来培养人的，也就是培养社会发展、知识积累、文化传承、国家存续、制度运行所要求的人。我国社会主义教育就是要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3] 这就要求高校必须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守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始终把立德树人作为教育的根本任务。在高校加强党的领导，就是要坚持从这样的战略要求出发，着力培养堪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3. 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练就高校党的全面领导的看家本领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加强和改进高校思想政治工作。2016年12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指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是党领导高校工作的具体体现，也是开展高校党的建设的重要抓手。”[4]2018年9月，在全国教育大会上他再次强调：“思想政治工作是学校各项工作的生命线，各级党委、各级教育主管部门、学校党组织都必须紧紧抓在手上。”[5] 这表明，在各级各类学校，思想政治工作都是体现党的领导的一项经常性、基础性工作。习近平总书记尤为关注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建设。他指出，办好大学的关键是要形成更高水平的人才培养体系，而贯通其中的是思想政治工作体系。[6] 由此，必须切实加强党的领导，遵照体系化建设的要求，推进形成“三全育人”的“大思政”格局。在这样的工作格局中，我们不仅要注重做好学生思想政治工作，还要扎实做好教师思想政治工作，坚持“教育者先受教育”、“传道者先明道信道”，建立健全师德建设长效机制，夯实广大教师教书育人的思想政治基础。

4. 健全党建工作体系，为高校党的全面领导提供组织保证

高校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必须以健全的学校党建工作体系作为组织保证。高

校党委必须认真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加强党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以及制度建设，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建立健全党建工作体系，不断提高党建工作质量和水平。要牢牢把握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全面加强党的建设和全面从严治党的根本要求，抓紧抓实各级党组织意识形态工作、基层党建工作、党风廉

政建设和党内监督工作“三大主体责任”。要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选好配强学校领导干部和领导班子，加强干部和人才队伍建设，注重加强党的组织体系建设，夯实基层党建工作基础，尤其是要发挥好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广大师生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同时，必须重视加强学校党建工作和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建设，统筹推进高校辅导员、党务工作干部、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等队伍的建设，不断提高这些队伍开展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的思想水平及专业能力。

二、准确认识加强高校党的全面领导面临的实际问题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是办好教育的根本保证。”[7] 由此，加强高校党的领导务必落位在“全面领导”上，务必在高校实际工作中体现党的领导的全面性、系统性、整体性。从这样的要求出发，我们应该清醒地认识到，在高校要真正贯彻落实好党的全面领导仍有一些必须认真应对和解决的问题及不足。

1. 从落实党的领导的全面性来看，党的全面领导的工作格局有待进一步健全

全面性，指的是工作的覆盖面。按照全面性的要求，党的领导在高校工作中应该实现纵到底、横到边、全覆盖，贯彻落实到学校工作的各个领域、各个方面、各个层级、各个环节。从目前的实际情况来看，这样的工作格局还有待进一步健全，尤其是党的领导与大学治理体系的深度融合需要形成更加明确的长效机制。

就大学治理而言，民主管理、学术治理是其重要的特点。因此，要实现高校党的领导的全覆盖，除了覆盖到以校长负责制为代表的行政管理工作之外，还应当有效覆盖到学术治理、民主管理等各方面。其中，比较突出的问题是如何处理好高校党的领导与学术治理的关系，具体而言就是如何更加有效地实现高校党的组织对学术组织的领导。高校是从事高层次人才培养和学术研究的机构，其内部的大量事务都是学术性的。建立学术委员会、学位评定委员会、教学指导委员会、教授委员会等学术组织，形成一定的民主程序和工作机制，让相关学科的专家、学者参与到学术事务的决策和管理中来，从而保证学校的工作能够更加符合教育规律和学术特性，这是大学治理的一个共性特点。这样的学术治理架构，既有与学校的行政管理协调

互动的关系，也有将党的领导贯穿其中并发挥作用的必要。2021年修订的《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在规定校、院（系）两级党组织的主要职责时，都增加了领导学术组织的内容，从制度层面明确了高校党的领导对学术治理的覆盖。因此，要进一步探索和实践能够实现这一覆盖的行之有效的运行机制。从高校的实际来看，当前比较普遍的做法是在相应的党组织和学术组织的议事规则和工作流程上进行一些制度化的规定和安排，以实施党对于学术组织的领导。这些工作只是初步的，还有待于通过更长时间的工作实践来逐步形成、完善深度融合的长效机制。

2. 从落实党的领导的系统性来看，党的全面领导的组织体系有待进一步强化系统性，指的是工作的体系化。按照系统性的要求，党的领导在高校工作中应该形成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从目前的实际情况来看，高校党的组织体系还有待进一步强化，尤其是院系党组织和基层党支部建设亟待夯实基础、发挥作用上取得更为显著的成效。对于高校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存在的问题，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有的高校基层党建层层递减、越往下声音越小，一些基层党组织工作薄弱，平时感觉不到存在，关键时刻顶不上去。”[8]从中央巡视中管高校党委所反馈的意见来看，近年来各级党委管党治党责任意识明显提升，办学治校工作取得新成效，但上述问题在高校仍然不同程度存在。究其原因，这里面既有基层党组织设置和队伍、资源配置的问题，又有思想认识、工作作风的问题，还有工作能力、工作方式的问题。针对这些情况，必须以贯彻落实《条例》为契机，坚持抓基层强基础，进一步健全高校党的组织体系、制度体系和工作机制，全面增强高校基层党组织的生机活力。一方面，要大力加强高校基层党的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建设，创新体制机制，优化组织队伍，着力抓好基层党的组织覆盖和工作覆盖；另一方面，要切实推动高校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改进工作方法和工作作风，从严抓好责任落实和工作落实。

3. 从落实党的领导的整体性看，党的全面领导

的制度优势有待进一步凸显整体性，指的是工作的整体效应。按照整体性的要求，党的领导在高校工作中应该突出地发挥制度优势，对学校事业的发展产生显著的整体效应，促进学校的人才培养和高质量发展，把制度优势有效转化为高校的发展优势。从目前的实际情况来看，高校党的全面领导的制度优势有待进一步凸显，以更加有利于形成高质量党建与学校高质量发展相互融合、相互促进的生动局面。

加强高校党的领导和党建工作，其成效应该充分体现在对学校事业发展的引领

和促进上。因此，“抓党建”与“促发展”应该是同向聚合、一体推进的关系。然而，在实际工作中仍然存在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两张皮”现象。有的对党建工作不重视，脱离党建抓业务，党建工作虚化、弱化、边缘化；有的抓党建工作表面上热热闹闹，实际上与业务工作相脱节，效果欠佳。这些问题严重影响了高校党的领导充分体现应有的优势和工作成效。解决党建和业务“两张皮”的问题，关键是找准结合点，“要围绕中心抓党建，抓好党建促业务，坚持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一起谋划、一起部署、一起落实、一起检查，使各项举措在部署上相互配合，在实施中相互促进”。[9] 我们要认真遵循这一思路推动高校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的深度融合，以高质量的党建引领推动高校实现高质量发展。其实，高校高质量发展面临着一系列重大的工作任务，如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加快构建高水平人才培养体系，心怀“国之大者”，不断提升服务国家战略和经济社会发展能力；深化教育评价改革，持续激发高质量发展内生动力等。谋划、部署、推进这些工作，都需要党建工作的融入和引领，通过发挥党的全面领导的政治优势，为事业发展提供坚强的政治保证、思想保证和组织保证。

三、深入推进高校党的全面领导的思路与举措

针对加强高校党的全面领导面临的实际问题，必须结合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高校党的领导、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的重要论述，积极探索有效应对的思路和举措。

1. 突出政治功能，切实增强高校基层党组织的生机活力

加强高校党的领导，有效应对在落实全面领导上存在的问题，首先应该从强化组织体系、制度体系做起，具体说来就是要从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以及相关的制度建设入手。党的基层组织是党的肌体的“神经末梢”，是保证、落实党的全面领导的基础。仔细分析加强高校党的领导面临的问题，无论是全面性上的还是系统性上的问题，其实都反映了高校党的基层、基础工作在某些环节、某些方面的缺位或乏力。要解决好这些问题，重点在于进一步突出政治功能，有效提升高校基层党组织的组织力，从而使基层党组织更加富于生机活力。习近平总书记指出：“院（系）党组织要在院（系）重大办学问题上把好政治关，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及上级党组织决定的贯彻执行，把坚持正确办学方向的要求贯彻到院（系）工作中。”[10] 按照这一要求突出院（系）党组织的政治功能，就必须认真梳理完善院（系）层面的内部治理关系，尤其是要在党组织与党政联席会议、学术组织、教职工代表大会等的联系互动机制上，建构起一系列切实可行的程序性、制度性安排，确保党组织

能够在政治上发挥好把关定向的作用。同样,对基层党支部也要注意强化其政治功能。一方面要抓好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队伍建设,另一方面要着力作出更好的制度设计,进一步为党支部和支部书记赋权、赋能、赋责,如在教师职务晋升、年终考核、评优评奖等工作中赋予党支部书记一定的话语权、评议权和考察的责任,强化基层党支部和党支部书记进行师德师风评议与思想政治素质考察的责任和权力,使基层党支部的工作更有存在感、更有抓手,以利于更好发挥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更好地促进基层党建工作的开展以及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的融合互动。

2. 强化政治责任,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落实到位

高校必须强化各级党组织的政治责任,一体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责任体系建设。责任体系既是组织体系、制度体系有序运行必不可少的监督机制,还是重要的传动机制。责任在不同层级间传导的过程,实际上也就是党的领导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逐层逐级落实的过程。这也就意味着,要通过责任的传导,确保责任能够落在实处,切实保证各级党组织把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政治责任担当起来。实践证明,建立全面从严治党的工作责任制,既有利于责任的明晰和确定,又有利于责任的落实和传导,必须在高校实际工作中不断加以强化和完善。高校要进一步抓紧抓实各级党组织意识形态工作、基层党建工作、党风廉政建设和党内监督工作“三大主体责任”,通过制定责任清单、任务清单和制度清单,厘清和细化党组织主体责任的范围、内容和工作重点。同时,从两个向度更完整地建构工作责任制和责任传导机制:一是在同级党组织层面横向传导工作责任,明确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形成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协同机制;二是在上下级党组织间纵向传导工作责任,健全知责明责、履责尽责的责任链条,压力有效传导,责任层层压实,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责任体系,确保党的领导能够贯通到位、落地生根。

3. 提高政治能力,着力抓好各级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

党的各级组织能否履职尽责,能否焕发组织力和战斗力,关键在于各级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既是贯彻党的全面领导,保证党的领导全面性、系统性、整体性的责任主体,又是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必须抓住的“关键少数”。抓好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关键是要抓好政治能力建设。在高校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必须更加突出地着力提高各级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的 political 能力。政治能力就是把握方向、把握大势、把握全局的能力,辨别政治是非、保持政治定力、驾驭政治局面、防范政治风险的能力。[11] 对高校的干部来说,提高政治能力,就意味着要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

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更加善于从政治的高度来理解教育事业和办学治校，增强全面做好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的自觉性与素质本领。提高政治能力，要求党员干部必须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不断锤炼对党忠诚的政治品格，始终做政治上的“明白人”、“老实人”。必须着力强化理论武装，不断提高干部队伍马克思主义理论素养，学深悟透，融会贯通。必须大力弘扬党的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自觉加强政治历练，自觉接受党内政治生活锻炼和检验。尤为重要的是，高校党委必须切实贯彻新时代好干部标准，突出政治标准，坚持选人用人正确导向，强化管党治党责任担当，涵养干事创业、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4. 加强政治引领，进一步健全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建设

大学是立德树人、培养人才的地方，加强政治引领既是学校工作的重要任务，也是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的基本方法。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用党的创新理论铸魂育人，筑牢师生理想信念根基；强化价值引导，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党对群团组织、学术组织的领导，做好统一战线工作；厚植爱国情怀，以高水平科研成果助力国家科技自立自强，等等，所有这些牵涉党的全面领导的工作任务，都有赖于强化对广大师生的政治引领。自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召开以来，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发生了格局性变化、取得了历史性成就。当前，要乘势而上，持续发力，进一步加强党对高校工作的全面领导，全方位推进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建设。要完善理论武装和学科教学体系建设，既坚持办好思想政治理论课，又深化课程思政建设。要优化日常教育体系建设，发挥社会实践、校园文化等“思政大课堂”作用，打造网络育人新空间新阵地。要强化管理服务和安全稳定体系建设，加强高校思想文化阵地管理，筑牢校园安全防线，形成管理育人、服务育人合力。要深化队伍建设和评价督导体系建设，促进教师思想政治工作与基层党建工作、师德师风建设相结合，坚持把立德树人的成效作为检验学校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坚持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队伍素质的第一标准。我们相信，通过突出强化高校各级党组织的政治功能和政治责任，大力提高各级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的政治能力，不断加强对广大师生员工的政治引领，就一定能够有效应对和解决在体现党的领导的全面性、系统性、整体性上存在的一些问题，推动党对高校的全面领导真正落在实处。

参考文献：

- [1] 坚持和加强党对高校的全面领导 为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提供坚

强组织保证——中央组织部、教育部负责人就修订颁布《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答记者问[J]. 党建研究, 2021(5).

[2][4][5][7][8][9][10][11] 习近平. 论坚持党对一切工作的领导[M]. 北京: 中央文献出版社, 2019: 162, 162, 279, 277, 165, 317, 165-166, 257.

[3][6] 习近平. 在北京大学师生座谈会上的讲话[N]. 人民日报, 2018-05-03.

固本强基 全面加强新时代高校党的政治建设

李进忠 方增泉 《北京教育》2019年第1期

摘 要：党的政治建设是党的根本性建设。提高新时代高校党建质量，必须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深刻认识重大意义，科学把握总体要求，以改革创新精神不断增强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和群众组织力，为高校党建伟大工程和“双一流”建设提供坚强政治保证。

党的十九大报告强调，党的政治建设是党的根本性建设，决定党的建设方向和效果，要求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推进党的各方面建设。这为加强新时代高校党的建设指明了努力方向、提供了基本遵循。

深刻认识新时代加强高校党的政治建设的重大意义

中国共产党是有着明确政治信仰、政治纲领、政治路线和政治目标的政治组织。讲政治是马克思主义政党的根本要求。高等教育是党的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肩负着学习研究宣传马克思主义、培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的重大任务。扎根中国大地，写好新时代高等教育改革发展奋进之笔，必须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夯实牢固的政治基础。

1.加强政治建设是保持和发展高校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建设的内在要求。先进性、纯洁性是党的立党之本、生命所系和力量所在。党的十九大报告强调，新时代党的建设要以加强党的长期执政能力、先进性和纯洁性建设为主线。党确保长期执政的“密码”是什么？党的先进性、纯洁性又从哪里来？答案在于科学的理论指导、共同的理想信念、严密的组织体系和铁的纪律，更来自于先进的党内政治文化[1]，而这些都要靠政治建设来保障。在新时代党的建设总体布局中，党的政治建设是统领和核心，对党的其他建设起到纲举目张的作用。推动新时代高校党的建设，只有牢牢抓好政治建设这个根本，党的政治优势、思想优势、组织优势、作风优势、纪律优势才能得到充分发挥，各级党组织才能更好地凝心聚魂、强身健体，也才能更好地激发高校党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

2.加强政治建设是继承发扬高校党建优良传统的时代要求。回顾党 97 年的成长发展历程，可以清晰地看到，讲政治关乎党的前途命运，是推动我们党保持团结

统一、从胜利走向胜利的重要法宝。虽然在不同时代、不同历史条件下，政治建设的内涵不断发展变化，但它所涉及的始终是最核心、最重大的根本问题。从党在不同时期教育路线方针政策上看，从延安抗大时期“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艰苦奋斗的工作作风、灵活机动的战略战术三者不可缺一”[2]，到社会主义建设时期“教育必须为无产阶级政治服务，必须同生产劳动相结合”[3]，到改革开放时期“到什么时候都得讲政治”[4]，再到新时代强调“扎根中国大地办大学”“坚定四个自信”，历史脉络表明党始终强调高校要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始终高度重视发挥教育的政治功能。同时，高校也始终与党和国家同呼吸共命运，一以贯之将自身政治建设与党的不同历史阶段现实目标和未来方向相结合，为推动党领导的革命、建设、改革事业作出重要贡献。

3.加强政治建设是解决当前高校党建突出矛盾和问题的迫切要求。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旗帜鲜明讲政治，推动党在革命性锻造中更加坚强，焕发出新的强大生机活力。同时，正如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所告诫的，党的建设方面还存在不少薄弱环节，需要把雷厉风行和久久为功有机结合起来。具体到高校，中央专项巡视尖锐指出，高校学习贯彻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和重大决策部署不够自觉，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执行不到位，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不够严、基层党组织作用发挥不充分等问题还比较突出。这些问题归根结底还是政治意识不够强、政治站位不够高、政治责任落实不够到位，必须作为整改重点加以解决。

科学把握新时代高校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总体要求

政治是方向、是根本。以政治建设统领党的建设，基础在“建设”，关键在“统领”。高校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核心在于要把政治建设作为根本性建设，将政治上的要求融入贯穿党的各项建设之中，以政治上的全面加强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和治理能力全面提升。

1.首要任务是坚持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党政军民学，东西南北中，党是领导一切的。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办好我国高等教育，必须坚持党的领导，牢牢掌握党对高校的领导权，这一点任何时候都不能有丝毫动摇[5]。以政治建设统领党的建设，高校就必须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持“四个服从”，把坚决服从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作为根本政治要求，自觉做到在思想上高度信赖、理论上深刻认同、政治上坚决维护、行动上始终紧跟，保证党的领导在高校全面发挥作用，使高校切实成为坚持党的领导的坚强阵地。

2.根本遵循是把好正确政治方向。方向问题历来是第一位的问题。以政治建设

统领党的建设，关键是把坚持正确政治方向作为“生命线”，贯穿于党的建设各环节、各方面、全过程。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不是一个空洞的口号，也不是一个抽象的“软指标”，而是一个有着具体要求和精准内涵的“硬任务”。高校要把立德树人作为办学之本，将正确的政治方向、价值取向贯穿到办学治校、教学科研、育人育才的全过程，增强“四个自信”、自觉做到“四个服务”，确保党的伟大旗帜插到每一个课堂、高扬在每一名师生心中。

3.基本保障是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健康洁净的党内政治生态，是党的优良作风的生成土壤，是党的旺盛生机的动力源泉。以政治建设统领党的建设，高校必须首先抓好选人用人这个源头和风向标，树立正确选人用人导向，把政治标准放在第一位，真正把事业发展需要的好干部选出来、用起来。把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作为基础性工作，严格落实“三会一课”等制度，增强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真正严起来、实起来、活起来。不断完善民主集中制各项制度，以制度建设涵养良好政治生态。

以改革创新精神全面加强新时代高校党的政治建设

党的政治建设是一个永恒课题。面对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高校首先必须增强旗帜鲜明讲政治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不断增强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为高校党建伟大工程和“双一流”建设提供坚强政治保证。

1.全面提升政治领导力，坚定不移把党的领导落实到基层。党的领导是办好中国特色高等教育的根本保证。确保党的领导在高校落到实处，必须全面增强党的政治领导力，不断健全学校、院系、支部三位一体、层层落实的政治责任链条。一要坚持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按照社会主义政治家教育家的标准，选好配强领导班子，发挥党委领导核心地位，切实做到把方向、管大局、做决策、保落实全面过硬。完善党委全委会、常委会、校长办公会等议事决策制度，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分工合作、协调运行工作机制，提升班子整体功能和议事决策水平。二要发挥院系级党委政治核心作用。完善院系党政联席会议制度和党组织会议制度，加强党政领导班子建设，推行党政班子成员交叉任职，推动党组织领导和运行机制、政治把关、思想政治工作、基层组织制度执行、推动改革发展全面到位。完善工作机制，推动院系级党委发挥主导作用，把好教师引进、课程建设、教学科研、队伍建设等重大事项中的政治关。三要强化支部政治功能。完善支部设置，推进“支部建在团队上”，推动党建全面进入教学科研主战场、主阵地，确保做到组织、工作全覆盖。坚持抓基础促规范，全面加强支部基本队伍、基本活动、基本阵地、基本制度、基

本保障建设,做到教育管理监督服务党员、组织宣传凝聚服务师生全面有力。实施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推动基层党建与教学科研双促进、双提高。推动党建工作重心下移、资源下沉、关口前移,促进基层党建取得综合性和最优化效果。

2.全面提升思想引领力,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师生。政治上的坚定源于理论上的清醒。高校作为知识分子和青年学子荟萃之地,历来是各种文化思潮传播激荡的重要场所,也是意识形态工作的前沿阵地。站稳守好这个前沿阵地,高校必须牢牢把好立德树人正确方向,强化党的思想引领力。一要明确用什么引领。把坚定理想信念宗旨作为首要任务,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和研究宣传,做到学懂、弄通、做实,切实增强理论认同、政治认同和情感认同。二要明确怎样引领。发挥好课堂主阵地、教学主渠道、教师主力军作用,推进进学术、进学科、进课程、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做到贯穿结合融入,落细、落小、落实。整合学科和人才优势,深入开展宣讲对谈、专题理论研究等,推出一批高质量理论研究成果,并推动更好转化为教育教学资源和决策参考。三要明确怎样提升引领实效。全面准确把握师生特点和发展需求,注重普遍要求和分类指导相结合、解决思想问题和解决实际问题相结合,提升工作科学化、精细化水平。继承发扬传统工作优势,适应时代和实践发展新变化,推进理念思路、内容形式、方法手段创新,既会“键对键”,又能“面对面”,形成线上线下、虚实结合、双向推进的全覆盖模式,确保接地气、聚人气、有生气。

3.全面提升群众组织力,让基层党组织真正成为师生的“主心骨”。人民群众是党的力量源泉,人民立场是党的根本政治立场。高校师生文化层次高,主体意识、民主意识、参与意识强,价值取向和利益诉求多元复杂。高校必须深入研究和把握新时期高校群众工作规律,在多元中立主导、在多样中谋共识、在多变中定方向,提升群众组织力,把碎片化的“个人孤岛”连成一片“大陆”。一要健全服务联系师生工作机制。完善党员干部联系服务师生支部、高层次人才、青年教师和入党积极分子制度,制定具体规范、明确目标任务、严格工作要求,真正深入基层了解师生的所想所愿,做好事、办实事,做到联系一个点、抓好一条线、带动一大片。特别是要学会通过网络走群众路线,做到师生在哪里、工作就跟进到哪里。二要健全师生利益表达与政治参与机制。建立科学决策咨询机制,发挥工会、教代会、学术委员会等载体和渠道作用,尊重保障师生员工参政议政权利,听师生声音、集师生智慧、护师生权利。坚持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增强政治敏感性和政治鉴别力,针对涉意识形态问题敢于发声亮剑,营造好理性平和的软环境。三要健全

师生利益保障机制。完善现代大学治理体系建设,强化管权、用权,推动“放管服”,确保权力运行公开透明。加强人文关怀,分层、分类做好学校各类人员队伍的职业发展和待遇保障,做到发展路上一个都不掉队、每个人都有出彩的机会,增强师生获得感、归属感、幸福感。

参考文献:

- [1] 刘云山. 严肃党内政治生活 净化党内政治生态 [N]. 人民日报, 2016-11-07 (3).
- [2] 毛泽东文集 (第2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6 : 116.
- [3]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教育工作的指示》(1958年9月19日) [EB/OL]. [2018-11-26]. <http://cpc.people.com.cn/GB/64162/64165/70293/70312/4830733.html>.
- [4] 邓小平文选 (第3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3: 190.
- [5] 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 [N]. 人民日报, 2016-12-09 (1).

新时代高校党建高质量发展的思考与探索

滕建勇 《思想理论教育》2021年第2期

摘要: 推动高校党建高质量发展,是高校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高等教育适应新发展阶段的必然要求。提高高校党建质量,应坚持以加强党的领导为目标,以政治建设为统领,以组织体系建设为重点,以立德树人为出发点和落脚点,着力健全上下贯通、运行有序的党的领导制度体系,构建新时代高校党员教师保持先进性、纯洁性的引领机制,建设高素质、专业化的党务工作队伍,打造与时俱进、功能完备的党建支撑保障体系。

党的五中全会开启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新征程,提出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和教育强国的重大目标任务。要实现提高高等教育质量、建设高等教育强国的目标,必须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党对高校的全面领导,提高高校党的建设质量。如何全面提高高校党的建设质量,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等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是高校党建需要面对的时代命题和现实课题。

一、高校党建高质量发展的时代意蕴

1.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的题中之义。党的明确了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并提出“要不断提高党的建设质量”命题。党的建设质量要求既是对党的建设历史经验的深刻总结,也是对马克思主义建党学说的创新发展,深化了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背景下“建设什么样的党、怎样建设党”这一重大问题的认识,为高校加强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提供了根本遵循。加强高校党的建设,必须按照党的建设总要求,以加强党的长期执政能力建设、先进性和纯洁性建设为主线,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以坚定理想信念宗旨为根基,全面推进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1]全面提高高校党建质量,让党的先进性基因和时代性特征在高校得到充分体现,始终确保高校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体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高校的鲜亮底色。

2.高等教育适应新发展阶段要求的务实之举。我国高等教育的发展始终与国家民族命运休戚相关,与国家战略需要同频共振。换言之,把握时代特征、呼应国家

需求、回应人民期盼是高等教育发展的历史使命、目标追求和内在动力。在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下,高校必须清醒认识和把握世界进入动荡变革期,机遇和挑战都前所未有,清醒认识和把握中国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正在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清醒认识和把握中国加快形成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等时代特征,主动适应国家新发展要求,全面加强党对高校的领导,不断提高高校党的建设质量,落实好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在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上明方向、提质量、上水平。

3.高校党的建设实现自我革命的现实需求。党的十八大以来,高校以改革创新精神持续加强党的建设,党的领导得到全面加强,党的建设质量不断提高。但也必须清醒地看到,高校党的领导制度体系还有待进一步完善,党的领导制度供给在二级院系、基层党支部还有待进一步加强,党的建设质量在不同类别高校、同类别不同高校之间存在面上不平衡的情况;在高校内部,层层弱化递减的现象尚未得到根本扭转,二级院系和基层党支部的党建质量还有待进一步提高。从思想认识上看,经过“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等多次党内集中教育,高校党员干部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的思想认识、行动自觉有了很大提高,但是“把抓好党建作为最大政绩”、“党建工作就是中心工作”等思想观念还需要进一步强化,“党建工作比较虚”等错误认识仍然一定程度存在。这些情况表明,推进高校党建自我革命,进一步提升高校党建质量,具有现实必要性和紧迫性。

二、高校党建高质量发展的价值导向

1.坚持以加强党的领导为目标。推动高校党建高质量发展,必须坚持以加强党的领导为目标。高等教育事业是党领导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加强高校党的建设过程中,必须毫不动摇地把新时代党的建设根本原则——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贯穿始终。新时代党的建设根本原则必须体现在全方位、各领域,落实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各项事业、各条战线中,包括高等教育事业和高校党的建设中。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强调:“办好我国高等教育,必须坚持党的领导,牢牢掌握党对高校工作的领导权,使高校成为坚持党的领导的坚强阵地。”[2] 这一点任何时候都不能有丝毫动摇。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大学的“中国特色”,不是讲特点,而是指根本属性和根本方向,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大学的根本方向是社会主义办学方向,核心是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可以说,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高校的本质要求就是始终坚持党的领导,提高高校党建质量必须把加强党的领导作为根本目标,把加强党的领导作为党建工作的根本依归。

2.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推动高校党建高质量发展，必须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加强高校党的建设是新时代党的建设伟大工程的重要组成部分，必须按照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始终以政治建设统领高校党的思想、组织、作风、纪律和制度建设，把政治建设的要求贯穿于办学治校、党的建设的全过程，做到始终坚持正确的办学方向，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办好人民满意的高等教育，为人民服务，为中国共产党治国理政服务，为巩固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服务，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3]从历史的角度来看，这实际上是我们党对教育事业，包括高等教育事业一以贯之的要求。早在社会主义建设初期，我们党就鲜明地提出“教育为无产阶级的政治服务，教育与生产劳动结合”，[4]明确高校要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要发挥教育的政治功能。进入新时代，多次强调要“扎根中国大地办大学”，就是要求高校始终加强政治建设，始终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始终与党和国家同呼吸共命运。[5]

3.坚持以组织体系建设为重点。推动高校党建高质量发展，必须坚持以党的组织体系建设为重点。党的力量来自组织，党的全面领导、党的全部工作，要靠党的坚强组织体系去实现。高校党的建设是否有质量，抓重大任务落实是最好的检验。党的教育方针政策、重大部署在高校的贯彻落实程度，取决于各级党组织的组织力水平。这就意味着，加强高校党的建设必须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贯彻落实在全国组织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以组织体系建设为重点，抓好干部队伍和人才队伍建设，为高等教育事业改革发展提供坚强的组织保证。进而言之，提高高校党建质量，必须聚焦组织体系建设这个根本环节，着力建强“学校党委—二级单位党组织—基层党支部—党员”四位一体的组织体系，不断提高高校各级党组织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和社会号召力，使高校党组织始终成为引领高等教育事业改革发展的主心骨。4.坚持以立德树人为出发点和落脚点。推动高校党建高质量发展，必须坚持以立德树人为出发点和落脚点。教育是民族振兴、社会进步的重要基石。立德树人是教育的根本任务。加强高校党的建设的根本目的就是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必须始终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来谋划和推进，以人才培养质量和办学治校成效来检验和考评，而不是为了党建而抓党建，造成党建工作和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创新、国际交流与合作等业务工作相脱节，虚化成“两张皮”。提高高校党建质量，就是要通过加强党对高校的全面领导，全面加强高校党的建设，在培养什么人这个教育的首要问题上更加清醒，在落实立德树人这个教育的根本任务上更加坚定，把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体现到办学治校

和教书育人的方方面面，坚持以高质量党建推动高质量发展，以高质量党建保证人才培养质量，着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三、推动高校党建高质量发展的实践路径

1.以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为核心，健全上下贯通、运行有序的党的领导制度体系。加强党对高校的全面领导，既是对新中国成立以来高等教育事业发展历史的经验总结，也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大学应该坚持的根本属性。坚持这一根本属性要求，不能仅仅停留在理念上、局限于观念中，必须有根本性的制度保障和系统性的制度体系支撑。历史经验表明，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符合我国国情和高等教育发展规律，是具有中国特色的高等教育制度，长期以来为高校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提供了坚强的组织保证，发挥了重要作用，高校要继续坚持、长期坚持并不断完善。提高高校党建质量，应以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为核心，健全上下贯通、运行有序的党的领导制度体系。

首先，要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以民主集中制为核心，健全党委全委会和常委会、校长办公会的议事规则和程序，建立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分工合作、协调运行的工作机制，完善权力运行的制度体系，保证党委的领导核心地位，落实校长依法行使职权。

其次，要规范和完善院系治理体制。健全院系党政联席会议和党组织委员会的议事规则和程序，建立健全院系集体领导、党政分工合作、协调运行的工作机制，提升班子整体功能和议事决策水平，使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在院系层面得到有效落实。

再次，要建强基层党支部。建立健全基层党支部参与行政议事决策的制度和机制，发挥好师生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为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在基层落实提供工作、队伍和力量基础。按照全面加强高校党的组织建设、推动高校党建高质量创新发展的思路，对标对表教育部“双创”行动，上海市教卫工作党委在上海高校全面实施党组织“攀登计划”，组织高校党委对照把方向过硬、管大局过硬、做决策过硬、抓班子过硬、带队伍过硬、保落实过硬等“六个过硬”的要求，推出一批“上海市党建工作示范高校和特色高校”创建单位；组织院系党组织对照党组织领导和运行机制到位、政治把关作用到位、思想政治工作到位、基层组织制度执行到位、推动改革发展到位等“五个到位”的要求，推出一批“上海市党建工作标杆院系”创建党组织；组织基层党支部对照教育、管理、监督党员有

力,组织、宣传、凝聚、服务师生有力等“七个有力”的要求,推出一批“上海市党建工作样板支部”创建党支部。实践表明,这一做法促使高校各级党组织进一步坚守初心使命,明晰职责任务,健全制度体系,理清工作机制,为高校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健全党的领导制度体系提供了有效平台,取得了积极成效,需要不断深化、持续推进。

2.以坚守为党育人初心、践行立德树人使命为关键,构建新时代高校党员教师保持先进性纯洁性的引领机制。高校党员教师是先进知识分子的代表,肩负着共产党员和人民教师的双重使命,在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中发挥着示范引领作用,其先进性、纯洁性与否直接影响人才培养成效。长期以来,高校党员教师在教学、科研中坚持教书育人、科技报国,在人才培养方面发挥了主力军作用。但是,面对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面对社会思潮多元化特别是西方价值观对高校青年群体的渗透,高校党员教师的工作环境日趋复杂,思想政治素质和育人育德能力有待提高,先进性、纯洁性建设的必要性和紧迫性进一步凸显。提高高校党建质量,就党员教师队伍层面来说,应以坚守为党育人初心、践行立德树人使命为关键,构建新时代高校党员教师保持先进性、纯洁性的引领机制,教育引导高校党员教师主动对标对表中央要求,成为政治合格、执行纪律合格、品德合格、发挥作用合格的合格党员,成为有理想信念、道德情操、扎实学识和仁爱之心的“四有”好老师。

首先,建立统一领导、各方协同机制。在党委的统一领导下,明确并强化教师工作部职能,明晰高校各职能部门在教师党建、思想政治工作中的职责,积极构建党委统一领导、教师工作部牵头抓总、各职能部门协同配合、基层党组织具体落实的工作格局和运行机制。

其次,发挥基层党支部主阵地作用。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突出政治功能,强化党支部教育、管理、监督和服务党员教师的职能,发挥“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制度安排的优势,把高校教师党支部建成教育党员的学校、团结师生的核心、攻坚克难的堡垒。

再次,实施党员先锋行动。聚焦国家战略和现代化国际大都市建设,实施教师党员先锋行动,形成党员教师立足教学、科研本职岗位,在立德树人、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主战场发挥先锋模范作用的长效机制。在加强党员教师队伍建设的过程中,应处理好守正与创新的关系,在注重规范的基础上,更加注重创新驱动。近年来,上海市教卫工作党委在高校大力实施党员先锋计划,积极开展组织生活创优行动、党员成长引领行动、时代先锋建功行动,挖掘推广优秀组织生活案例和主题党日案

例,推动基层党支部创新组织生活和主题党日活动;在本科院校立项建设34门“伟大工程”系列示范党课,推进党员教育内容和形式创新;布点推行党员导师制,推动育人平台和路径创新;宣传表彰先进典型,扩大党员示范引领作用,取得了良好成效。

3.以传承红色基因、推动专业发展为重点,建设高素质专业化的党务工作队伍。高校党务工作队伍是高校党建工作的主要承担者和骨干力量,打造一支高素质专业化的党务工作队伍,是加强和改进高校党建工作,实现高校党建工作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保证。长期以来,高校党务工作者在加强党对高校的领导、高校党的建设方面发挥了主力军作用,高校党务工作者队伍的自身素质和能力也相应得到提升。但是,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推进的背景下,面对高校党建高质量发展的新任务新要求,高校党务工作者队伍仍然存在数量总体上不充足、素质和能力面上不平衡、业务水平 and 专业化程度有待进一步提高等问题,一定程度上制约了高校党建工作质量的提升。加强高校党务工作队伍建设,应坚持问题导向,以传承红色基因、推动专业发展为重点,努力实现高素质和专业化目标。

首先,选优配强队伍。把高校党务工作队伍纳入人才队伍建设总体规划,切实加强高校党的工作部门建设,完善机构设置,配齐配强队伍;按照专职党务工作人员配备不低于全校师生人数1%、每个院系至少配备1至2名专职组织员、实现“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全覆盖等要求,选优配强工作队伍,形成一支专职为主、专兼结合、数量充足、素质优良的工作力量。

其次,健全制度和机制。明确各级各类党务部门、岗位和人员的职责,完善聘任、培训、管理、考核、激励和奖惩机制,建立健全党务工作者职务职级“双线”晋升制度,以“刚”的制度管理、锻造队伍。

再次,加大教育和关爱力度。把教育贯穿队伍建设的全过程,通过集中培训、短期进修、挂职锻炼、对口学习、轮岗交流、日常谈话指导等形式,加强对党务工作者的理想信念、政治素质、业务技能、工作方法等方面的教育培训。同时,加大对党务工作者的关心和帮扶力度,以“柔”的教育关爱提升、凝聚队伍。推进高校党务工作队伍专业化建设,应抓住关键少数,搭建有效平台,务求实际成效。近两年来,上海市教卫工作党委在高校着力实施党务工作者“红领”计划,坚持抓党组织书记,积极推进“万名书记进党校工程”,每年开展高校院系党组织书记和师生党支部书记示范培训,选派党组织书记开展短期挂职、跟岗。同时,建立党务工作队伍研修基地,搭建党建示范和特色高校、标杆院系、样板支部、“双带头人”教

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等系列培育创建平台，把教育培训和创建实践结合起来，整体提升党务工作队伍综合素质和能力，取得了明显成效，也为各高校加强党务工作队伍建设提供了有益借鉴。

4.以赋能增效为目标，打造与时俱进、功能完备的党建支撑保障体系。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离不开强有力的支撑保障体系。推动高校党的建设高质量创新发展同样需要理论、文化、科学技术以及阵地场所的保障支撑。长期以来，高校积极开展党建研究，推进校园文化建设，踊跃探索信息化条件下的线上党建阵地，有力保障了高校党建工作的开展，促进了高校党建质量的提升。但是，在以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广泛应用为特征的第四次工业革命背景下，面对中央对高校党建高质量发展的新要求和广大师生党员、群众的新期待，高校党建的理论研究和智力支撑、物质和技术保障仍显不足，存在相对滞后的问题，党建支撑保障体系的建设任务依然繁重而艰巨。加强高校党建支撑保障，应以赋能增效为目标，打造与时俱进、功能完备的党建支撑保障体系。

首先，加强党建研究。以改革创新精神加强党的建设，要务之一就是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加强党建研究工作。要依托高校马克思主义学院的学科和人才优势，建强“党的建设”二级学科；对标对表中央要求，梳理聚焦高校党建重点难点问题，组织优势力量开展重点党建课题研究；加强指导，搭建交流平台，提高专业教师和党务骨干队伍的研究能力；加大研究成果的转化利用，以高质量的研究成果反哺实践、指导工作。

其次，推进党建信息化。信息化时代的党建工作必须走党建信息化创新之路，这是提升党建工作实效的必由之路。要建好用好党建信息化平台，推动党建管理手段和信息汇总、数据分析的创新；运用网络党校、在线会议、掌上社交等平台，发挥信息技术在干部培训、“”和党建共建等方面的有益补充作用；综合运用网站、新媒体等传播媒介，推动党建宣传创新，提升党建宣传效率和效益。

再次，加强基地阵地建设。按照中央有关要求，建强党务工作队伍培训基地和各高校内设党校；加大指导和支持力度，建设数量更多、内涵更丰富的党建服务中心和党员活动室，扩大党建阵地的物理覆盖和工作覆盖；充分发挥红色资源和城市基层党建优势，推动高校以联建共建、结对帮扶等形式，拓展校外培训基地和党建阵地。在加强高校党建支撑保障方面，应坚持“塑形”和“铸魂”相结合，线下与线上相结合，强化协同，有序推进。近两年来，上海市教卫工作党委在高校积极实施党建工作“筑力”计划，通过学校党建研究、教育科学研究、“阳光计划”项目

和党建研究会党建课题等多渠道课题,开展党建研究;举办长三角学校党建论坛;在高校立项分批推进 23 个“党建服务中心”、17 个“党员活动室”建设;开发运行“上海市教卫工作党委系统党建信息化平台”,为加强高校党的建设提供了有力支撑,也为进一步打造理论和实践相贯通、物理形态和内涵质量相兼容、线下线上相结合的更高层次的党建质量支撑保障体系打下了坚实基础。

参考文献:

- [1] 谈治国理政,第 3 卷[M].北京:外文出版社,2020: 48.
- [2][3] 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强调: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开创我国高等教育事业发展新局面[N].人民日报,2016-12-09.
- [4] 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 11 册[Z].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1: 425.
- [5] 李进忠,方增泉.固本强基全面加强新时代高校党的政治建设[J].北京教育(高教),2019(1).

新媒体时代高校党建工作创新思考

王国鹏 《人民论坛》2021年1月

摘要: 高校党建是党的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领域。现代新媒体技术的飞速发展,为高校党建工作带来了难得的机遇,也使其面临前所未有的挑战。新媒体时代要推动高校党建工作创新发展,通过提升高校党建信息化水平,创新党建工作模式,增强风险防范意识,注意做到“三个结合”三个方面发力,探究思考新媒体时代高校党建工作创新的方式方法,以期推动高校党建工作的高质量内涵式发展。

在科学技术飞速发展的今天,信息化深刻地改变了经济社会面貌。新媒体已经迅速成为大众普遍接受和使用的媒介,越来越多地影响社会生活、重塑社交方式。包括微博、微信、QQ、抖音等在内的新媒体平台具有数据化、虚拟化、超文本等特征,集影音、文字、互动于一体,为大众提供个性化的内容、便利的传播、平等的沟通方式。

新媒体时代,高校党建工作迎来了发展的机遇,同时也不可避免要面对新媒体带来的风险和挑战。大学生群体是伴随着互联网长大的年轻“老网民”,他们了解互联网、熟悉互联网,对他们来说,新媒体比传统媒体更有吸引力。因此在实际工作中,高校党建工作要找准定位、明确目标,通过与新媒体深度融合,借助新媒体的优势,提升高校党建工作信息化和科学化水平,为培养肩负民族复兴大任的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作出应有的贡献。

新媒体时代高校党建工作面临的挑战与机遇

党建工作是高校管理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加强高校党的建设,事关办什么样的大学、培养什么样的人、为谁培养人的根本问题。然而,当前一些高校仍然存在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两张皮”的问题,如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融合性差、互相脱节、党建工作方法单一、党建宣传教育传播渠道狭窄以及党建工作内容与宣传教育传播内容和师生思想实际不够贴合等。新技术形势下,尤其是新媒体技术的快速发展,影响和改变了人们工作、学习和生活的方方面面,带来了意想不到的发展变化。因此,应当在高校党建工作实践中充分利用新媒体的传播优势,有效规避新媒体在应

用过程中的一系列风险，既直面问题和挑战，又抓住机遇创造条件，从当前师生更为喜欢和适应的渠道、方式、方法入手，探索更适合新时代高校党建的工作模式，真正实现“围绕发展抓党建，抓好党建促发展”，为进一步提升高校核心竞争力提供坚强有力的政治保证、思想保证和组织保证。

一方面，新媒体对党建工作带来了冲击，提出了挑战。在以互联网为基础的新媒体时代，网络将全世界各种政治、经济、文化等信息几乎毫无保留地呈现在高校师生面前，中西方各种思想、观念空前活跃，激烈碰撞。大学生作为伴随网络成长的“新生代”，网络早已成为他们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同时，大学生思维活跃、善于接受新鲜事物，虽然大多已经成年，但是毕竟还没有真正步入社会。尽管新媒体在党建工作中的推广使用很大程度上弥补了传统党建工作的缺点，但是大学生很容易受到网络中各类繁杂信息的影响，加之新媒体传播速度快，许多不良信息也随之得以广泛传播，容易造成学生自律意识下降、道德观念弱化、诚信缺失等现象，学生意识形态甚至理想信念受到挑战，对马克思主义和共产主义理想信念产生怀疑或动摇，出现“信仰危机”。大学生党员也同样如此，新媒体时代使他们面临着指导思想一元化与思想意识多元化等方面的选择困难，碎片化的知识结构很容易消解高校党建工作成果，使党建工作和党员教育成效大打折扣。如何卓有成效地开展工作、对党员加以适当地引导成为新媒体时代党建工作的一大难题。

另一方面，新媒体为党建工作提供新机遇，开创新局面。传统的高校党建工作形式相对单一、单调，是一种垂直性的灌输模式，通常采用座谈、谈话、思想汇报、纸媒宣传册等方式，往往因为时间、空间和教师素质的限制使党建工作的开展缺乏时效性、针对性，不能与时俱进地适应新形势新常态，难以达到预期的效果，无法满足新时代高校党建工作的要求，导致党建工作开展成效较差。新媒体时代，网络让信息传播更为全面、更为便捷，高校党建工作者由此获得更全面、更及时、更准确的前沿信息和更加丰富的教育资源。通过新媒体技术创新高校“互联网+党建”新模式，借助QQ群、微博、党建微信公众号、网络党建平台等形式创新高校党建工作生态，及时向师生传播主流思想和核心价值观，可以有效地解决传统党建工作模式存在的问题。新媒体还提供了交流平台，通过网络交互、沟通交流讨论等形式，更好地宣传教育、关心帮助学生，拓展了高校党建工作的空间。高校党建通过和新媒体的深度融合，不但可以提升党建工作质量、扩大覆盖面，还可以提升高校党建工作的时代性和实效性，使高校党建工作能够与时代接轨，实现高校党建工作的高质量内涵式发展，为高校党建工作开展提供新的发展机遇。同时，新媒体技术彻底

改变了老师“独白式”说教和“填鸭式”灌输，使老师和学生处于相对平等的地位，师生双方都可以就某一问题发表观点、互相讨论，甚至发布信息、展现自我，使学生愿意参与、积极参与，这种平等性和互动性的信息传播特征开创了新媒体时代党建工作的新局面。

以新媒体推动高校党建工作创新发展

要做好新形势下高校宣传思想工作，牢牢把握高校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和话语权，关键在于加强和改进高校党的建设。用好新媒体发挥正能量，推动高校党建工作创新发展，必须做好以下三个方面的工作：

第一，提升高校党建信息化水平、创新高校党建工作模式。习近平总书记明确要求，“要高度重视信息化发展对党的建设的影响，做到网络发展到哪里，党的工作就覆盖到哪里，充分运用信息技术改进党员教育管理”。就目前来说，以微信、微博、客户端等为代表的新媒体“微平台”对党的宣传工作产生了很大的影响。首先，新媒体平台能够第一时间将党的政策方针传递给师生，能够定期推送理论知识，更好满足党建工作的需求，并提供互动平台，密切上级党组织和基层党组织之间的联系，也可以加深党组织和党员群众的联系。其次，新媒体平台可以提供各种服务，如设立“微心愿”网上书城、菜单预约、结对联系等服务模式，这有利于为基层党组织和基层党员服务，也方便倾听基层党组织和基层党员的心声。最后，借助新媒体平台推动智能型党建服务平台建设，有助于党组织利用大数据技术加强对党员的高效管理，并对党员知识信息库的数据进行深度挖掘、分析。同时，在高校党建宣传方面可利用大数据更精准、更及时地收集党建热点难点问题、回应师生关切。此外，在高校党建工作中，新媒体技术能够承载高校党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制度建设，对发挥高校党建工作的示范、带动、传播作用具有天然优势。思想活跃的大学生群体是伴随着互联网长大的一代，手机和客户端几乎成为他们身体的“新器官”，占据了他们信息汲取的大部分传播渠道。因此，做好高校党建工作，必须适时用好新媒体，拥抱移动互联网。近年来，一些高校利用新媒体平台推进党建信息化工作取得了很好的成效。例如，上海理工大学管理学院运用新媒体技术与互联网技术，创建了“沪江党建云”手机 APP，它不但涵盖党课学习、党务公开、风采展示等诸多方面，而且建有包含党建贴吧功能的论坛区，用户之间及用户与管理员之间可以通过消息区沟通，由此开启了对高校党建信息化工作的探索，让党建服务“触手可及”。又如，中山大学着力建设“中山大学党建”公众号，为基层党组织展示党建工作风采和师生党员良好风貌拓展新媒体阵地，师生

反响极为热烈，党建工作效果显著，这说明新媒体确实能够提高高校党建工作的信息化水平。

第二，增强风险防范意识。新媒体具有开放性、匿名性等特征，为师生提供了表达意见和建议的渠道，但也容易引发舆情或者扩大舆情。一旦有舆情发生，如何处理舆情需要专业技巧。高校是青年学生聚集的地方，他们是互联网时代的原住民，新媒体在手，人人都可以制作、传播、发布、评论第一手消息。因此，一旦有舆情发生，会被新媒体无限放大，如果回应不慎，就会把个人情绪当作官方立场，在网友面前上演大型翻车现场，引发更大舆情，对师生造成伤害甚至对学校、社会带来不安定因素。因此，在利用新媒体的同时，有必要构建新媒体舆情监测系统，加强日常舆情分析，管理好新媒体互动和跟评，以确保新媒体党建平台的信息安全。在应对突发舆情时，尤其要掌握好新媒体舆情传播规律，把握关键节点，及时及早介入，高频率、多渠道、有针对性地进行回应，并且在语言风格等表述策略方面注意技巧，不逃避也不对抗，对舆论进行积极的引导。

第三，做好“三个结合”。首先是线上线下相结合。引进新媒体、利用新技术，必须要做好线上线下结合文章，充分发挥新媒体优势，推进党建工作重点任务落实。例如，浙江工业大学材料学院探索建立“党建共同体”破解高校基层党建难点，“党建共同体”内容之一就是党务联建，签约双方党支部建立了线上线下研讨机制。又如，山东农业大学很多师生党员有问题上微信公众号“山农先锋”解决已成常态，平台或提供精准的关键词自动回复，或有体贴的后台小编人工答疑。其次是形式与内容结合。党的政策方针、理论知识等不能一味采用“我教你学、我讲你听、我念你记”的灌输式方法，而是要考虑新媒体传播的特点，培养运营思维，既可以图文并茂，也可以配上视频，让师生只需指尖动一动，就能浏览到通俗易懂、入脑入心的党的理论知识，从而提高党建宣传教育工作成效。最后是“广撒网”与“精盯引”相结合。例如，鉴于师生遍布在全国各地的实际因素，浙江广播电视大学成立了开放教育学生网上党组织，既可以让远在千里之外的学生及时参与党建，还可以有针对性地对学予以思政教育和精准引导。也就是说，新媒体传播既要注重范围广泛和跨越时空，同时也要注意深入持久和特殊关注。

新媒体党建作为一种媒体服务党建工作的创新模式是全新的尝试和探索，可以充分发挥互联网技术在党建教育中的作用，创新了党建服务载体，拓展了党建服务空间，丰富了党建服务内容，以当代大学生乐于接受的形式和内容，推动高校党建工作的有效开展，体现了新媒体服务党建工作的核心价值和创新意义。因此，应注

意研究总结其创新方法、工作模式和规律,把对党建工作的实践探索固化为全新的党建工作范式,为新媒体时代党建工作探索出一条全新的道路。

参考文献:

- [1] 王晓红:《互联网发展报告中的商机》,《知识经济》,2020年第17期。
- [2] 柏华、柏墙:《新媒体时代高校党建工作创新研究》,《学校党建与思想教育》,2018年第9期。
- [3] 徐晓燕、程刚、王艳娟:《新媒体时代大学生网络自律意识的缺失及其培养路径》,《浙江理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6年第6期。
- [4] 祝念峰:《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论述》,《中国高校社会科学》,2017年第5期。
- [5] 荣开明:《习近平新时代建设网络强国思想论略》,《江汉论坛》,2020年第3期。
- [6] 陈洪静:《互联网+背景下高校辅导员思想政治教育路径新探》,《思想政治研究》,2020年第7期。

加强党对民办教育事业的全面领导

阙明坤 教育部官网 2021 年 5 月 17 日

适逢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日前国务院正式颁布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以下简称《实施条例》），这是对全国人大常委会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的进一步细化，对上位法所确立的基本原则和制度作出了更具针对性、可行性、操作性的规定，为进一步推进民办教育新法新政落地提供了遵循。这次修订是在全面从严治党不断走向深入，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背景下进行的，其中对民办学校党的领导和建设作出了具体部署，这对于加强党对民办教育事业的领导、完善我国民办教育顶层设计、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道路具有重要意义。

中国共产党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最大优势。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上强调，“坚持党对教育事业的全面领导”。加强党的领导是教育发展的必然要求，也是做好教育工作的根本保证。我国民办教育是政策创新和市场改革的产物，最初犹如诞生于中国大地上的一粒粒种子，现在已经茁壮成长成为一片茂盛的森林，其生长所需要的土壤、阳光、水分、养料均离不开党的关怀。

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提出，必须把党的领导落实到国家治理各领域各方面各环节，确保党在各种组织中发挥领导作用。民办教育作为教育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理所当然必须毫不动摇地坚持党的领导。党对民办教育事业的全面领导并非是宏观抽象的，而是具体的；并非是一时一事，而是全方位全过程，要把党的领导贯穿于办学治校、教书育人全过程。从新修订的《实施条例》来看，进一步强调了加强党对民办学校的全面领导。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进一步明确民办学校党组织的法律地位。

加强党对民办教育的全面领导，是民办教育坚持正确办学方向的根本保障。《实施条例》专门增加了一条关于加强党建工作的条款，作为第四条，明确“民办学校应当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教育公益性，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这为新时代全面加强党对民办教育的领导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彰显民办学校党组织的法律地位，从法律层面确立了民办学校党组织

的重要作用、战略地位、基本原则、发展方向。这与最近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第三条提出的“国家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遵循宪法确定的基本原则，发展社会主义的教育事业”一脉相承，相互呼应。

我国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社会主义国家，这就决定了教育必须把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作为根本目标。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民办高校的办学方式、组织结构、运行模式可以不同，但在坚持正确政治方向、正确育人导向上没有例外。从这一角度来看，民办学校与公办学校的办学宗旨、培养目标、培养任务完全一致，都是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在这个根本问题上必须旗帜鲜明、毫不含糊。与公办学校不同，民办学校是由社会力量举办，如何将来自不同领域的社会力量汇聚起来，这是摆在民办教育工作者的一项重要课题。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离开了党的领导，民办教育就会失去“定盘星”和“指南针”，只有在党的领导下，才能实现党管办学方向，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民办学校得到全面贯彻落实。

该条款强调“民办学校中的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贯彻党的方针政策，依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参与学校重大决策并实施监督”，进一步强化了民办学校党组织参与决策和监督的职能。由于法律具有相对的稳定性，不能轻易修改，且难以作出具体规定，因此，民办学校党组织依据“行政法规、国家有关规定”来参与学校决策监督，将成为党组织依法履职的重要依据。近年来，国家出台了诸多加强民办学校党建的政策，包括中央办公厅《关于加强民办学校党的建设工作的意见（试行）》，中组部、教育部党组等五部门《民办学校党建重点任务》，等等。

二是进一步凸显民办学校党组织的职责担当。

《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民办学校章程应当规定的主要事项，包括“学校党组织负责人或者代表进入学校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的程序”，该规定有利于推动民办学校把党组织建设有关内容纳入学校章程，强化党组织在学校根本大法即章程中的地位。第二十六条规定，“民办学校的理事会、董事会或者其他形式决策机构应当由举办者或者其代表、校长、党组织负责人、教职工代表等共同组成”，这是将《国务院关于鼓励社会力量兴办教育促进民办教育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规定的“董事会（理事会）应当优化人员构成”和中央办公厅《关于加强民办学校党的建设工作的意见（试行）》规定的“推进党组织班子成员进入学校决策层和管理层”

等政策的进一步固化，使行政规定上升至法律层面，为民办学校党组织负责人进入理事会、董事会奠定法律基础。

第二十七条指出，“民办学校应当设立监督机构。监督机构应当包含党的基层组织代表，且教职工代表不少于 1/3。教职工人数少于 20 人的民办学校可以只设 1 至 2 名监事。监督机构依据国家有关规定和学校章程对学校办学行为进行监督。监督机构负责人或者监事应当列席学校决策机构会议。”监督机构是借鉴现代企业监事会制度和国外私立大学制度的一大探索和创新，填补了我国民办学校长期以来内部监督机构缺失的短板，同时也凸显了党组织在监督学校办学行为、董事会决策中的重要职责。

总而言之，此举明确了党组织在民办学校法人治理结构中的重要地位，坚持党的领导与依法治校有机统一，突出了党组织政治功能，有利于党的建设同步谋划、党的组织同步设置、党的工作同步开展，保证党组织在重大事项决策、监督、执行各环节有效发挥政治核心作用。

三是进一步强化民办学校党组织的保障举措。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高度重视民办学校党的领导和建设，作出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蹄疾步稳，紧锣密鼓，各地民办学校党的建设逐步加强，党建工作成效稳步提升。然而，从总体来看，民办学校的党建工作起步晚、基础弱、底子薄、起点低，在落实党建工作保障上参差不齐，发展不平衡不充分，依旧存在诸多问题。例如，在认识上依旧存在一定偏差，党组织在教育中的作用尚没有形成足够的共识；民办学校党建工作体制机制有待健全，隶属关系需要进一步理顺；民办学校党员流动性大，党员教育管理难度较大，党务工作者队伍缺乏；基层党组织建设薄弱，党建工作保障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面对新时代新要求新任务，加强党对民办教育的全面领导显得尤为迫切和关键。中央办公厅《关于加强民办学校党的建设工作的意见（试行）》明确规定，“对不重视不支持党建工作的，要教育引导、督促整改；对办学出现严重问题的，要依法依规扣减招生计划，直至撤销办学资格。”

这次《实施条例》修订进一步强化了刚性约束，第八章“法律责任”部分第六十三条明确规定，对于“违背国家教育方针，偏离社会主义办学方向，或者未保障学校党组织履行职责”的要给予处罚。这是首次将落实国家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保障学校党组织履行职责上升至法律层面。在下一步落实过程中，民办学校应切实落实主体责任，充实党务工作力量，完善经费保障机制。

领导思想政治教育和德育工作，是民办学校党组织的首要政治责任。《实施条

例》第三十四条对师德问题作出规定，抓好师德师风是建设高素质教师队伍的内在要求和重要保证，该规定进一步强调了师德师风的重要性，有利于引导民办学校建设一支师德高尚的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第三十五条强调，“民办学校应当建立教师培训制度，为受聘教师接受相应的思想政治培训和业务培训提供条件。”该条款体现出对民办学校教师思想政治培训工作的高度重视，传道者自己首先要明道、信道，教育者要先受教育，民办学校应严把“用人关”，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切实加强教师队伍和党务工作者培养培训；教师应坚持教书和育人相统一，践行“四有”好老师要求。

展望未来，要进一步加强党对民办教育的全面领导，提升民办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通过加强民办学校党的建设，将党的优势转变为促进学校发展的有力举措；通过发挥教职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形成奋勇争先的良好氛围；通过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不断完善学校体制机制。

加强新时代中外合作办学党的领导

龚思怡 《中国教育报》2022年1月20日

在全国教育大会上，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是办好教育的根本保证。中外合作办学作为我国高等教育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必须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坚持党的建设与中外合作办学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创新、国际交流合作等深度融合，为中外合作办学改革发展稳定、完成党和国家重大战略任务提供思想保证、政治保证和组织保证。

紧盯“一个根本保证”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教育部门和各级各类学校的党组织要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定不移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自觉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各级各类学校党组织要把抓好学校党建工作作为办学治校的基本功，把党的教育方针全面贯彻到学校工作各方面。新修订颁布的《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明确提出，坚持党管办学方向、党管干部、党管人才、党管意识形态，领导改革发展，把党的领导落实到高校办学治校全过程各方面，确保党的教育方针和党中央决策部署得到贯彻落实。

近年来，中共中央、国务院及有关部门多次强调，要加强中外合作办学党的建设。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指出：“高度重视民办高校、中外合作办学中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探索党组织发挥政治核心作用的有效途径，完善政策保障和经费支持，为加强和改进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创造良好条件。”2017年，中组部、中共教育部党组印发《关于加强高校中外合作办学党的建设工作的通知》，指导中外合作办学党的建设。2019年，中共教育部党组印发的《关于教育系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的通知》明确提出，加强高校院系、民办学校、中外合作办学和中小学党建工作，实现“纵到底、横到边”全覆盖。

2020年，教育部等八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加快和扩大新时代教育对外开放的意见》指出“加大中外合作办学改革力度”。在加快和扩大教育对外开放过程中，中外合作办学发挥着独特的作用，肩负着更为重要的历史使命。中外合作办学作为

我国教育对外开放的重要载体，近年来实现了蓬勃发展，满足了学生不出国门享受高质量国际化教育的需求。目前，经教育部批准和备案的各层次中外合作办学机构项目超过 2000 个。面对越来越大的中外合作办学规模，在新的国际环境下，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确保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必须紧盯“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这一根本保证。

做到“三个立足”

立足中外合作办学自身矛盾特殊性。中外合作办学是教育对外开放的前沿阵地，中外多元主体、不同意识形态、不同文化、不同体制在这里交汇，办学过程中涉及国家主权、外事、意识形态等多方面复杂情况，各级党组织只有抓好党建工作这一基本功，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做到牢牢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才能实现中外合作办学立德树人、高质量创新发展的初心和目标。同时，中外合作办学有其特殊性，具有国际影响力大、社会关注度高、体制机制灵活、学生生源结构复杂、师资队伍国际化等特点，只有充分发挥各级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才能握紧中外合作办学思想政治工作的生命线，才能统领中外合作办学各方面业务，明晰办学治校的边界，不断推动自身发展。

立足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中外合作办学只有在党建引领下，坚持正确办学方向和育人方向，始终围绕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要求来办学，才能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只有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检验中外合作办学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构建“三全育人”工作格局，才能不断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只有在课程建设、教材选用、教学设计、教职工聘用、学术活动等重要工作中把好政治关，加强对课堂、讲座、论坛、报告会、研讨会、读书会和学术沙龙等管理，明确学术研究无禁区、课堂讲授有纪律，确保教学、学术活动等不触碰意识形态底线，才能为立德树人筑牢政治安全屏障。思政课是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关键课程，只有严格落实思政课全覆盖，在中外合作办学中国籍学生中开足开齐思政课，并且善用“大思政课”，和现实结合起来，在解疑释惑中增强思想性、理论性、亲和力、针对性，深入推进课程思政建设，才能筑牢学生理想信念根基。

立足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使命。在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下，国际关系日益复杂，国际环境不稳定性、不确定性明显增加。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提出，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上强调，要扩大教育开放，同世界一流资源开展高水平合作办学。在畅通国内大循环、打造开放的国内国际双循环各环节中，中外合作办学使命在肩、责任如

山。只有加强党的领导，坚持全面从严治党，才能凝心聚力、攻坚克难，使中外合作办学事业在新时代进一步发展，在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中发挥应有的历史作用。

明确“三个突出”

突出制度保障。有中外合作办学机构（项目）的高校党委要履行好办学治校的主体责任，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抓班子、带队伍、保落实，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推进中外合作办学党的建设，有效担负起领导中外合作办学的重任，确保党的教育方针和党中央决策部署在中外合作办学机构（项目）中不折不扣得到贯彻落实。中外合作大学大多实行理事会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要加强顶层设计和制度保障，涉及战略目标、人才培养、干部管理、师生重大利益、国际交流等重要事项，要保证党组织参与决策。院（系）级单位中外合作办学机构，要完善党组织会议和党政联席会议议事规则，确保中外合作办学的院（系）党组织有责有权、履职尽责，强化政治功能、履行政治责任。选配政治素质和政治能力过硬的党员干部担任校、院党组织书记。

突出组织优势。加强中外合作办学党的领导的关键，是健全完善中外合作办学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加快构建党委、院（系）单位党组织、基层党支部和党员“四位一体”的组织体系，形成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加强党的领导纵到底、横到边、全覆盖的工作格局。办学过程中，应按照党的建设同步谋划、党的组织同步设置、党的工作同步开展的要求，把建立党组织、开展党的工作作为中外合作办学必备条件，作为审批、年检、评估考核、管理监督的必查内容，切实把党的领导贯穿办学治校、教书育人全过程各方面。大力加强中外合作办学高校党委和院（系）级单位党组织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加大中外合作办学改革力度。

突出基层基础。中外合作办学的特点是思想文化多元、多种意识形态直接交汇碰撞。要加强教师党员日常教育，健全落实组织生活各项制度，充分发挥教师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教师党支部要加强对教师党员的管理监督，发挥教师党员作用，把师生团结凝聚在党的周围，自觉抵御各种错误思潮和腐朽思想的侵蚀。要突出政治标准做好发展党员工作，注重发展高层次人才、优秀青年教师入党。要优化中外合作办学学生党支部设置，探索在重大项目组、学生公寓、课程组等最活跃细胞上建立党组织。要根据学生特点创新组织生活形式，立足中外合作办学工作实际，更加注重发挥学生党员主体作用，充分利用新媒体优势，将组织生活延伸到网络世界，加强学生党建信息化网络化建设，并把组织生活扩展到社会“大舞台”，多开展现场教学，通过研讨式、互动式组织生活，不断增强中外合作办学学生党组织的生机

活力。

服务于党和国家改革发展大局的使命，要求中外合作办学加强党的领导，以党的坚强领导推动中外合作办学事业取得新成就，为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提供智力支持和人才保障。

三、实践案例

北京语言大学以“四严”推动党建 和业务工作深度融合

北京语言大学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论述，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以党的建设为引领，推进党建和业务工作深度融合，确保学校各项事业高质量发展。

严抓体制机制，提升组织建设实效性。认真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完善议事决策体系，全面梳理 120 余个议事协调机构，明确结构性质职能，健全议事规则程序。推进党支部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健全二级单位党组织会议和党政联席会议制度，选优配强党支部书记，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比例达 100%。推进“对标争先”建设计划，积极开展“标杆院系”和“样板支部”培育创建工作，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实行党群职能部门例会制度，不断提升统筹抓好工作部署和工作落实能力。领导班子成员、基层党组织负责人定期同党员干部谈心谈话，调动党员干部干事创业、担当作为的积极性，充分发挥党支部在推动事业发展中的战斗堡垒作用。

严抓学风学纪，提升思想建设实效性。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研究制定学习贯彻工作方案，结合工作实际进行专题政策研讨，增强学习的计划性、针对性。开展专题讲座、党建征文、知识竞赛、主题座谈会等，深入学习《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等重要政策文件精神。充分发挥校院两级理论学习中心组的示范带头作用，加强干部日常教育培训，通过小班学习，引导干部把研究解决学校事业改革发展面临的突出问题作为着力点，把中央最新精神和相关要求融入学校“十四五”规划编制，促进学用结合，学以致用。

严抓人才培养，提升“三全育人”实效性。大力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用好课堂教学主渠道，研究制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课程教学方案，建立集体备课制度，促进思政课程教学改革。起草《北京语言大学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实施纲要》，推动课程思政工作全面落地生根。制定《“三全育人”综合改革实施方案》，明确任务清单，着力构建完善“三全育人”工作体系。落实“一线规则”，校领导深入学生宿舍、食堂、课堂，为学生讲授思政课，参加主题

党日、主题班会和社团活动等。启动“爱心·桥”成长导师计划，为学生成长提供全面指导帮助。开展“众志成城、共克时艰”网络主题教育活动以及“无奋斗不青春”暑期社会实践，全面加强青年学生思想引领。

严抓监督考核，提升责任落实实效性。强化政治监督，完善巡察工作方案，出台《巡察整改联动机制实施规程》，保证巡察整改压茬推进，推动巡察工作高质量开展。坚持责任分工清单化，研究制定《北京语言大学党委主体责任清单》，明确学校党委、党委书记和领导班子成员责任，指导各二级单位结合实际建立主体责任清单。明确“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职责定位，加强日常监督。在年度考核、任期考核等相关考核中对党建业务工作同总结、同述职、同评价，不断健全完善党建和业务工作联动式评价，以“督”问“责”、以“查”促“改”，形成党建业务“一盘棋”。

（2022-02-10 来源：教育部官网）

西南大学“四个聚焦”推动基层党建工作提质增效

西南大学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严格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深入落实《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毫不动摇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遵循高校基层党建特点规律，以党史学习教育为契机，着力提升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力，持续推动学校基层党建工作提质增效，为学校事业高质量发展夯实坚强政治保障。

聚焦对标对表，大力推进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学校党委制定学习宣传贯彻《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工作安排，全面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修订实施学院（部）党组织党委会、党政联席会议事决策制度，健全二级党组织工作细则、党支部建设基本标准清单。精心策划每月主题党日活动的指导、有准备、有主题、有报备、有记录、有检查、有反馈等“七有”要求。全覆盖开展二级党组织书记抓党建现场述职评议考核，落实党支部书记述职评议全覆盖。加强专职组织员队伍建设，所有学院（部）均已配备1至2名专职组织员。按照有场所、有设施、有标志、有党旗、有书报、有制度的“六有”标准，着力建好二级党组织党建阵地。通过“西大12371”党务工作信息平台、“党旗飘飘”党员教育网络平台和“党群同心”党费收缴平台等系统，以信息化手段持续推进标准化规范化建设。

聚焦示范引领，深入实施“对标争先”建设计划。以党建“双创”为抓手，精心培育国家级、省市级、校级“三级”党建示范矩阵，形成辐射带动、比学赶超的浓厚氛围，推动学校党建质量普遍提升。建立督促指导机制，校党委负责同志进行定点联系指导，帮助基层党组织厘清创建思路、整合优势资源；定期召开党建“双创”工作推进会，立足查找解决问题，层层传导责任压力。分批开展“双创”调研，组织培育创建单位分赴全国10余所高校调研，考察学习创新做法和先进经验。通过召开党建工作会、基层党组织书记论坛、调研交流座谈会，举办党支部书记骨干示范培训班，激发培育创建内生动力，总结凝练和推广典型经验。常态化组织开展主题党日示范观摩活动，组织国家级样板支部在全校范围内进行示范展示；组织省市级样板支部在学科相近学院（部）范围内进行示范展示、校级样板支部在所在学院（部）进行示范展示。邀请在疫情防控、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中涌现的先进党组

织和优秀党员开展事迹宣讲报告，发挥好先进典型、身边榜样示范引领作用。

聚焦提升活力，着力打造党建工作特色品牌。持续打造党建示范团队和品牌活动，树立党员先锋形象，激发基层组织活力。在全校二级党组织和全体党员中分别开展“五个一”行动，二级党组织“五个一”即精心打造1个样板支部、1个党建活动品牌、1个党建示范团队、1堂精品党课和1个工作案例；党员“五个一”即每个党员每年讲1次微党课、联系1名教职工或学生、提出1条建议、参加1次志愿服务、为师生办1件实事。在学生园区、学生会、学生社团创新设立17个功能型学生特设党支部，实施“党员亮身份”工程和“党员挂牌”行动，推进园区文明建设，牢牢把握意识形态阵地主动权，实现党的组织和工作在学生宿舍、学生组织的有效覆盖。各二级党组织利用新生入学季、毕业季、七一建党节和国庆节等重要时间节点，结合专业特色和历史文化，组织开展毕业生党员重温入党誓词、党员微党课“接龙”、党史学习教育专题微党课大赛等活动，精心打造“一院一示范队伍”“一院一品牌活动”。

聚焦作用发挥，全面开展党建与业务融合考核。制定并实施党建工作与事业发展融合考核实施办法，切实发挥党建引领作用，进一步强化党建工作与事业发展同谋划、同部署、同推进、同考核。实施分类考核，将全校82个二级单位按职责划分为机关、教学科研和企业3类进行考核，推动党建考核与事业发展考核同步进行，将平时检查和年终述职相结合、领导点评与群众评价相结合、基本任务考核和关键目标考核相结合，根据党建工作考核与事业发展考核得分互为系数融合相乘所得结果，划分等次确定二级单位融合考核结果。强化考核结果运用，将融合考核结果与绩效分配相关联，发挥责任约束和业绩激励作用，兼顾多劳多得、优绩优酬，作为核拨二级单位绩效工资的重要依据。同时，把融合考核结果作为二级单位工作成绩评定、评优评奖和干部考核的重要依据，作为有关资源分配的重要参考，充分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以高质量党建引领推动学校实现高质量发展。

（2022-01-24 来源：西南大学）

中山大学扎实推进党史党建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

中山大学党委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努力推动党史学习教育走实走深，紧密结合改革前沿的生动实践，扎实推进党史党建学科建设，引导广大师生传承红色基因，争当时代新人。

完善课程体系，提升人才培养质量。按照国家一流课程标准开发“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课程，为全校本科生开设“四史”课程，通过系统讲授、文献研读、走进红色历史现场等多种方式，引导学生感悟党的创新理论。依托马克思主义学院，加强党史党建专门人才培养，打造“中共党史党建基本问题研究”“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等精品课程，将《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以及党的三个“历史决议”等作为必读文献，对中共党史、党的建设、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中国近现代史基本问题研究等四个学科方向研究生实行“组团式”培养，筑牢人才培养的红色基因内核。

立足改革前沿，促进学术成果产出。立足改革开放前沿，组织学术骨干面向国家重大需求，立足粤港澳大湾区和深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双区建设”生动实践，积极开展党史党建重大问题研究和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创新理论的宣传阐释。举办党史党建类全国学术研讨会，凝聚校内外学术力量，推动党史党建研究领域高水平研究成果产出。近年来承担党史党建类国家社科基金、教育部人文社科项目 35 项，其中重大项目 6 项；在《中国社会科学》《马克思主义研究》《中共党史研究》等权威刊物上发表党史党建研究学术论文 45 篇；在《人民日报》《光明日报》《经济日报》等中央主流媒体发表理论文章 30 余篇。

集聚优势资源，推动学科繁荣发展。积极整合马克思主义相关学科的优势力量，组建中山大学中共党史党建研究院，由学校党委书记陈春声教授担任院长，打造高水平研究平台，更好发挥党史党建研究在立德树人、资政育人方面的作用。相继举办高校社科界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座谈会、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和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等学术研讨会，举办“加强党史学习、推进学科建设”“中共党史学科发展与学术前沿”等学术会议，深入推动理论研究阐

释。组织相关专家承担国家级重大重点研究项目，开展关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与中共党史党建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的学术研究，奋力推进中共党史党建学科发展，为学深悟透党的创新理论贡献智慧和力量。

（2022-01-07 来源：教育部官网）

清华大学全面加强党的领导 促进党建与事业发展深度融合

清华大学党委以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清华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引，全面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纵深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和中央巡视整改，以高质量党建引领保障学校事业高质量发展。

强化政治功能，夯实高质量发展的组织保障。发挥学校党委领导核心作用。坚持党管办学方向，实施“三个九年，分三步走”发展战略，矢志扎根中国大地建设世界一流大学。坚持党管改革发展，研究制定《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清华大学考察时重要讲话精神行动方案》，将党的教育方针融入办学治校全过程，修订章程，完善中国特色现代大学制度体系。强化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对标《条例》及时修订完善院系党委、党支部工作规定和党建考核评价指标体系。实施“对标争先”建设“学校-院系-支部”三级共创，入选单位102个。开展院系常委会和党政联席会议议事规则执行专项督查，制定工作指南落实党组织政治把关机制。在非全日制研究生班以及服务北京冬奥会等活动中设立临时党组织，在学生社团设立功能型党支部，充分发挥党的组织优势。

坚持立德树人，凝聚高质量发展的精神力量。建设“又红又专”教师队伍。贯彻中央人才工作会议精神，实施人才强校核心战略，对13个单位开展师德师风专项巡察。引导教师向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获得者王大中学习，争做“大先生”。加强高层次人才政治引领，成立“青年教师骨干领航工作站”，已进站的156人中79人光荣入党。培育“又红又专”时代新人。加强专职辅导员、思政课专兼职教师配备，推进思政课“翻转课堂”和课程思政改革创新，在全国率先实施导学思政，师生党支部常态化联学共建。开展“百课、百讲、百问、百片、百档”党史学习教育，开发校园红色风物浸润式党课。打造博士生讲师团、原创话剧《马兰花开》等品牌，汇聚“三全”育人“五育”并举强大合力。

践行初心使命，办好高质量发展的实事难事。落细落小回应师生关切。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校、院两级领导班子带头领办41个校级、541个二级单位办实事项目，2万余名党员完成实事好事3.5万余项。推进智慧校园建设，提升管理服务效能，强化民生需求保障，着力把关系师生切身

利益的急事难事办实办好。乘势而上彰显使命担当。校院两级领导瞄准重难点问题深入一线调研，制定《2030 高层次人才培养方案》等，明确实现 2030 年中长期发展目标的时间表、路线图。推进强基计划，完善书院教育教学体系，成立集成电路学院、碳中和研究院，推动国家重点实验室改革，强化基础研究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努力建设成为具有全球重要影响力的大学，服务国家和人类命运共同体建设。

（2022-01-07 来源：教育部官网）

苏州大学坚持党管人才 筑牢人才队伍建设政治根基

苏州大学党委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人才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入落实新时代人才工作新理念新战略新举措，从党管人才的政治高度、人才强国的战略高度、立德树人的使命高度，着力打造爱国奉献的高层次人才队伍，为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汇聚强大力量。

强化政治引领，传承红色基因。坚持举旗定向、举旗铸魂，教育引导人才信党爱党、护党兴党。加强政治教育。坚持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通过国情研学、书记领学、专家导学等，引导人才坚定政治方向、找准事业坐标。挖掘学校 121 年办学历程中的红色资源，建成“初心不改、浩气长存”主题展馆，策划“党员英烈生平事迹展”“红色文献展”等主题展览，组织师生编演原创话剧《丁香，丁香》，以实物、图文等形式展示 23 位校友党员英烈生平事迹，打造铸师魂、强使命的“红色驿站”，不断激发人才爱国情报国志。把牢政治关口。构建党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党委教师工作部、院级党组织、教师党支部上下贯通的把关机制，从政治立场、学术观点、师德师风等方面把好关。强化教师党支部对人才思想政治状况的日常了解，在职称评定、岗位晋升、考核评价、评奖评优等工作中具有“一票否决权”。做好政治吸纳。坚持政治素养和业务能力“双培养”、职业发展与身心健康“双关怀”，为申请入党的高层次人才配备政治和学术“双导师”，切实做好发展党员工作，一大批高层次人才积极向党组织靠拢。

强化思想凝聚，形成育人自觉。牢固树立“教师的第一身份是教育工作者、第一职责是教书育人”的鲜明导向，引导教师牢记初心使命、争做“大先生”。制定《一流本科教育改革行动计划》《全面推进一流研究生教育实施意见》，实施“铸魂逐梦”工程，推进“三全育人”综合改革和书院制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建立“新生第一课”制度，支持高层次人才积极参与、领衔相关项目，把课程讲优、教材编精、学问做实，既当“经师”，更做“人师”。打造思政“金课”，深入推进课程思政改革，推动形成课课有思政、人人传价值的生动局面。建立实施研究生德政导师制度，成立导师学院，所有研究生导师上岗前均需参加导师学院系统培训。评选高尚师德奖、“我最喜爱的老师”，定期举办新教师入职宣誓和老教师荣休仪式，增强人才的归属感、荣誉感和使命感。汇聚校内外知名专家学者，打造“东吴大师

讲坛”，已面向师生开展7期“学术与人生”主题宣讲。引导改革创新实践。依托人才团队、课题组、科研平台等，创新基层组织设置方式，实现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对高层次人才“双覆盖”。加大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力度，鼓励党员高层次人才担任支部书记、支持具有学术潜力的党建带头人成长为高层次人才，发挥党组织的号召力、凝聚力、战斗力。实施“行动支部”工作法，引导高层次人才带头承担“双万计划”等重大教改任务，争先创优、奋进一流的良好氛围更加浓厚。

强化学术塑造，增长领军才干。建立灵活的人才工作机制，打通培养、引进、使用中的体制机制障碍，更好激发高层次人才创新创造活力。实施人才强校战略，推进“东吴学者计划”“优秀青年学者计划”“顶尖人才培养工程”，构建人才培养支撑体系，着力用好现有人才、抓住关键人才、吸引急需人才、储备未来人才，确保优秀人才能够引得来、用得好、留得住，努力营造“聚天下英才而用之”的良好氛围。出台“大师+团队”政策，赋予更大的人财物自主权，形成“以才育才、以才聚才”的倍增效应。用好教育评价“指挥棒”，推进教师岗位供给侧改革，建立导师动态上岗制度，打破导师终身制，让岗位对着项目设、资源随着需求配。

强化实践砥砺，厚植家国情怀。教育引导高层次人才胸怀“国之大者”，勇担时代重任，把论文写在祖国大地上。在服务大局中塑造自我。组织高层次人才瞄准微纳光刻、空天关键装备制造等领域，集智攻关，协同创新，服务国家重大项目，近三年有6项成果获得国家科学技术奖，一批专家获得相关领域重要奖项。支持高层次人才对接苏州名城名校融合发展战略，推进“一院一市一基地”“一学科一产业一平台”计划，先后与地方政府、行业企业共建44个协同创新中心、100余家联合研发中心，推进政产学研深度融合，产出了一批研究成果。2008年以来，学校累计选派14批151人次参加江苏省科技镇长团挂职服务；引导高层次人才带头参加援藏援疆等对口帮扶，开展海南、广西百色革命老区等地贫患儿救治，为脱贫攻坚、乡村振兴贡献力量。“看见大山”公益项目团队深入贵州偏远山区，与当地艺人合作，整合非遗文化与现代艺术元素，打造涵盖家居、服装、生态农产品等8大系列帮扶产业。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一批专家主动请缨，积极投身抗疫斗争，用大爱战大疫，4人荣获“全国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个人”称号。

（2021-12-10 来源：江苏省教育厅）

山东大学着力提升学生党建工作质量

山东大学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以学生成长成才为根本,以学生党建为龙头,以提升思想政治工作质量为核心,坚持“四个注重”,进一步加强学生党支部建设,组织学生党员切实把党员身份亮出来,把先进标尺立起来,把先锋形象树起来。

注重党员思想引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通过自学、集中研讨、主题党日、“三会一课”等多种形式,扎实推进党史学习教育,从思政教育、法制教育、安全教育等多维度开展专题学习,推动党的创新理论入脑入心入行。以主题征文、经典诵读、走访寻访、红色观影等,创新理论培训、实践服务形式,使教育模式由被动型向自主型、由课堂型向实践型、由学校型向社会型转变。邀请党政干部、时代楷模、援疆干部、知名学者、校友代表、辅导员年度人物、援鄂医疗队成员等榜样模范作专题报告;用好“学习强国”等网络平台优质教育资源,组织全体党员齐聚“云端”同上思政大课,运用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多角度、多层次推动学习教育落细落实。采取情景式、沉浸式、体验式的党史学习教育形式,组建宣讲团、征集短视频,开展徒步毅行、话剧展演,搭建沂蒙红嫂精神记忆馆;融会学、赛、讲等形式,通过线下研学、课堂教学、史料梳理、体验分享等方式提升学习教育成果。在社会实践中构建“大思政课”,组织学生党员赴全国各地开展学习实践,通过实地考察、基层走访、田野调查、国情考察、支农支教、志愿服务等,引导学生将“小我融入大我,青春献给祖国”。

注重支部规范建设。认真贯彻落实《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等要求,以“一组重大委托课题、一套党建研究丛书、一组学术研究年鉴、一批学术研究论文、一系列高端学术会议”的“五个一”学术研究工程为主要内容,线上线下相结合,实施党支部组织建设提升、党员先锋提升计划,全面加强和改进基层党建工作。树立党的一切工作到支部的鲜明导向,推动支部设置管理、骨干队伍建设、发展党员工作、支部组织活动等各项工作规范化、标准化,以党课、考察交流会、党员与入党积极分子面对面交流等形式构建丰富的培养模式、严格的评核机制和完善的发展制度,实现学生党建工作组织化、制度化、具体化。以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等重要时间节点为契机,开展学习研讨、志愿服务、高雅艺术进校园等活动,

实现理论、实践、文化全方位覆盖。重视开学毕业两端，贯穿学生发展日常，设立“党员先锋岗”，以入党启蒙教育、学长学姐经验分享会等形式帮助学生适应大学生活，做好学业生涯、职业生涯规划；在毕业生党员中持续开展“提交一份思想汇报、组织好离校前最后一次党课、重温一遍入党誓词、参加一次主题鲜明的组织生活会、开展一次主题党日活动、举办一场经验交流会、站好文明离校最后一班岗”等“七个一”教育活动，引导毕业生党员筑牢信仰之基，砥砺政治品格。用好“五老”资源，通过专题座谈会、思政课集体备课会、教育教学研讨会、辅导员双周交流研讨等，深入交流支部建设优秀做法。将学生党支部建设与全面推进“三全育人”综合改革相结合，开展沂蒙老战士讲党史、党性教育实践“双进”等活动，不断提升支部育人能力；试点在科研团队、学术梯队、实践项目现场等建立党支部，通过校领导深入基层联系学生、机关学生支部共建、院部领导联系支部等形式，努力实现支部建设、教师成长、学生成才有机融合。

注重模范典型培育。举办学生党支部负责人培训示范班，赴井冈山等地开展实践教育活动，开展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专题调研、专题报告会、组织生活会和学习分享会等。加强学生党支部书记培训，以示范培训带动全体党员亮身份、走在前，带动广大学生坚定责任担当，利用新媒体平台的互动性、交流性，使党员从教育接受者转变为教育传播者。积极鼓励学生党员带好头、作表率，发挥党员、学生骨干示范引领作用，开展“身边的小太阳”学生党支部书记优秀事迹推选活动，凸显学生党员的榜样引领作用，在学生中积极营造学习典型、争做典型的浓厚氛围。以学生党员为核心，加强线上宣传，组织开展“优秀学生宣传季”系列活动，通过校外媒介、学校各类网站及微信公众平台等对获国家奖学金、校长奖等优秀学生的典型事迹进行宣传报道。组织开展成才大讲堂活动，以党员骨干为基础，通过理论学习宣传、个人成长经历、先进典型事迹三类主题的宣讲形式，引导广大学生提升理论素养、坚定理想信念。举办“榜样的力量”优秀学生颁奖典礼、优秀学生宣讲会，围绕专业学习、科研竞赛、社会实践、学生工作、志愿服务、国际交流等主题进行经验心得分享交流，营造奋勇争先、比学赶超的校园氛围。

（2021-11-29 来源：山东大学）

上海财经大学打造“三个特色” 以党建引领学校事业发展

上海财经大学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始终坚持并不断加强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坚决落实党的教育方针,推动党建与学校事业发展深度融合,着力打造特色党建品牌,以党建引领为学校事业发展注入强劲动能。

搭建“书记谈心”系列活动平台,强化思想引领。践行“书记抓,抓书记”理念,从校、院、支部三个层级统筹设计并全面开展“书记下午茶”“书记讲习所”“书记面对面”“书记备课会”等“书记谈心”系列活动,构建起各级领导干部深入师生践行“一线规则”的常态化机制,形成全校上下共建、层层带动的党建品牌矩阵,努力把思想政治工作做到师生心坎上。目前,已累计举办 740 余场,覆盖师生超过 10 万人次。依托“书记谈心”活动平台,以党史学习教育为契机,充分利用上海丰富的红色资源,推出“走进”系列党员教育品牌,校领导班子带头走进陈望道故居、陈云纪念馆等红色地标参观研学,引导全体党员、干部和广大师生通过走进红色基地、走进专题展览、走进红色经典、走进社区、走进企业等,以脚步丈量“人民城市”,用实践淬炼初心使命。组织开展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十百行动”,创新开展“红色经典进校园”系列活动,创作上演《启航》《长征组歌》《永不消逝的电波》等一批红色艺术剧作,打造融党史学习、思政教育、艺术实践、情景体验为一体的沉浸式艺术党课。

创新区域化党建联建机制,融入生动实践。学校党委将融入城市基层党建作为推动学校党建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抓手,围绕大学校区、科技园区与公共社区“三区融合”主题,与所在地杨浦区、虹口区联合发布并实施“书记手牵手”区域化党建联建工程,建立起校党委与区委、学院党组织与街道党工委、师生党支部与社区党支部三级联建机制。2021 年 9 月,上海财经大学附属杨浦区国安路小学正式落成开学,这既是区校发挥党建联建优势、为师生群众办实事的一项重要成果,也是双方致力于推动区域优质教育资源共建共享、构建大中小学拔尖创新人才贯通式培养的重要举措。学校二级党组织和基层党支部结合各自专业特色,开展区域化党建联建活动,积极服务社区发展。商学院与 7 家“两新”组织共建党员教育培训实践基地,经济学院师生党员走进社区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之科普金融防诈骗”志愿服

务活动，法学院通过服务热线与服务站构建“杨浦 15 分钟法律服务圈”等，形成了“一单位一品牌，一支部一特色”的生动局面，充分发挥学校基层党组织在融入城市建设发展中的战斗堡垒作用。

探索智库党建和智库育人模式，服务国家需求。学校高度重视中国特色新型智库建设，主动服务国家重大战略需求，相继打造长三角与长江经济带发展研究院、上海自由贸易区研究院和上海国际金融中心研究院等一批高水平智库。创新开展智库党建，在所有校级以上智库建立党支部，智库党员负责人任党支部书记，并为 30 余家校级及以上智库配备辅导员，以智库党建引领和推动智库育人。依托首批“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入选团队成立师生联合党支部，逐渐搭建起研、讲、谈、传有机结合的情景式、融合式思政育人平台，入选上海市“为人、为师、为学”高校重点宣传典型。依托智库“三农”研究院打造“千村调查”2.0 版，探索一条融国情教育、科研训练、创新实践为一体的育人模式，累计 2 万余名学生参加。举办长三角国际论坛，创设“智库通识”课程班，开展“田野调查思政课”，组建博士宣讲团，将广大师生集聚在为国家改革发展建言献策的智库平台上同向而行，产出丰硕的育人和咨政成果，连续七届获得上海市决策咨询研究成果奖。

（2021-10-26 来源：上海财经大学）

湖南化工职业技术学院认真落实党建工作 “六个过硬” 努力推动学校高质量发展

湖南化工职业技术学院党委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始终把党的建设作为根本保证，坚持统筹规划和分步实施相结合、整体提升和品牌塑造相结合、软件建设和硬件建设相结合，坚持“六抓、六强、六力”党建工作理念，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努力做到把方向过硬、管大局过硬、做决策过硬、抓班子过硬、带队伍过硬、保落实过硬，以党建工作质量整体提升引领和推动学校高质量发展。

抓学习、强引领，将党建工作做精形成向心力，努力做到把方向过硬。高举党旗，引领发展，把牢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形成学院发展的向心力。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把党的建设贯彻办学治校全过程，以抓好“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党史学习教育等为契机，完善系列学习制度，创新学习机制，采取多种形式精心安排党员和职工理论学习、主题教育，夯实理论根基，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深入推进课程思政建设方案，学院党委主要负责同志带头给学生上形势与政策课，坚持和巩固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确保政治方向、服务面向、育人导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建立“金课”评比制度，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工匠精神等纳入课程改革，作为“金课”评价的重要指标，不断创新具有高职特色的思政教育方式方法。建立党委班子成员集体听课、随堂听课制度，推动做到学院课程门门有思政，教师人人讲育人。

抓贯通、强责任，将党建工作做强形成竞争力，努力做到管大局过硬。坚持党管方向、党管大局，认真履行管党治党、办学治校主体责任。围绕学院内涵建设，突出抓好专业领军人才建设，创新人才引进、培养、评价、激励、退出等机制。建立校院两级党建工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对基层党建工作的领导和指导，开展“一总支一品牌、一支部一特色”党建质量提升工程，2018—2020 年立项各级党建专项研究课题和项目 83 项、发表党建相关论文 123 篇。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将党建工作经费列入学院年度预算，改造升级各总支、支部活动场所。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开展厉行节约宣传教育活动，推进

干部职工廉政教育常态化。

抓转化、强机制，将党建工作做细形成凝聚力，努力做到做决策过硬。树牢“把抓好党建作为最大的政绩”的理念，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落实“三重一大”制度，健全领导班子议事和决策机制，努力做到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近年来，共梳理完善学院相关制度 710 项，其中新制定 145 项、修订 287 项、废止 24 项，切实将党建工作成果转化为制度安排和工作部署。积极承办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全国职业院校教师职业能力大赛等相关赛项，以高水平赛事推动学院办学质量提升。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高职扩招的决策部署，着力加强基础建设，推动规模建设和内涵建设双双上台阶。2019 年、2020 年学院连续扩招共计 4600 余人，在校生规模从近 12000 人扩大到 16500 余人。

抓纪律、强担当，将党建工作做深形成号召力，努力做到抓班子过硬。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出台《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实施细则》《落实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情况报告制度》《校级领导班子成员沟通协调制度》等制度，每年向上级报告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落实情况，学院班子成员在民主生活会和述职中均报告个人执行情况。完善责任落实机制，努力构建主体明确、责任分明、任务清晰的工作责任体系。加强对二级学院班子建设的指导，选优配强二级单位领导班子，二级党组织专职副书记、专职组织员均配备到位，健全学院领导班子成员联系基层党组织、联系基层单位、联系专家人才、联系学生制度。实施“三个带头”，做好率先垂范，党委书记、校长等党委班子成员深入基层、深入一线，亲自抓学习宣讲、专题辅导等工作，参加基层党组织活动，指导基层单位党的建设。对于重大事项，亲自指导、现场解决。2018 年学院入选首批“全国党建工作示范高校”创建单位，2020 年学院党委入选湖南省首批“全省基层党建工作示范点”建设单位。

抓管理、强作风，将党建工作做优形成战斗力，努力做到带队伍过硬。坚持党管干部、党管人才，制定《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党政领导干部考核工作条例》等文件，坚持好干部标准和正确选人用人导向，健全完善选人用人机制、干部考核评价机制、干部激励机制等，着力培养一批“师德高尚、爱岗敬业、专业突出、技能精湛”的师资队伍。配齐配强思政工作队伍，专任教师党支部书记实现了“双带头人”标准达标率 100%。加强学院思想政治工作专门力量建设，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落实二级学院专职组织员、专职辅导员、专职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配备要求。从 2019 年起，对高校辅导员、党务工作干部实行专业技术职务单列指标，单

设标准，单独评审。

抓融合、强措施、将党建工作做实形成生产力，努力做到保落实过硬。紧紧围绕学院党的建设和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创新、国际交流合作各项任务，抓调研谋划、抓落实推进、抓监督检查。对事关全局的中心工作和事关师生根本利益的重大事项，学院党政主要负责同志亲自挂帅、严格把关、负责到底，推动学院内涵式发展、特色发展、开放发展。将二级学院党总支推动重点项目建设情况纳入绩效考核，形成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和责任体系。大力推进高水平专业群建设，获批全国第二批 1+X 证书试点单位立项。

（2021-09-24 来源：湖南省教育厅）

贵州大学以“四个赋能”强党建促发展

贵州大学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以培育创建党建工作示范高校为契机,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深入推进思想建设、组织建设、制度建设,全面提升学校党建工作质量,为深化部省合建、加快“双一流”建设赋能助力。

政治赋能,把牢办学方向。擦亮政治底色,把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和办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大学的政治属性纳入以学校章程为核心的现代大学制度体系,全面贯彻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指导基层党委修订完善议事决策制度,认真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落实校院两级党委领导联系党支部、青年教师和学生制度,落实“三会一课”、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等制度。强化政治把关,对照高等教育“四个服务”要求,深化学校综合改革,先后出台10余项措施,在人才引进、教师评聘、学术评价中细化政治、师德等方面的具体要求,确保正确的政治方向、价值取向、学术导向。突出政治标准,加强对干部的跟踪了解和分析研判,进一步选优配强基层党委领导班子,注重在重大任务中培养选用干部。严格政治监督,聚焦党中央的重要决策部署落实情况和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情况,全面完成学校政治监督活页建设,将其作为党内政治生态分析研判、专项督查检查的重要依据,完善问题梳理、情况更新、成果运用机制,推进政治监督日常化、具体化。

思想赋能,筑牢理想信念。加强理论学习,坚持校院两级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运用各类新媒体平台分层分类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宣传研究工作,打造了“高校青年·思想论坛”等多个师生理论学习品牌。加强宗旨教育,建立健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长效机制,组织开展向张桂梅、杨明、卢永根、陈立群等同志学习宣传活动,开展“我心目中的好导师”“国华奖”评选表彰活动,开设“师德大讲堂”,录制师德微课视频,积极引导教师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深化党史学习,以“学党史、感党恩、听党话、爱祖国、强贵大”为主题,紧扣专题学习、宣传宣讲、专题调研、办实事解难题、警示教育五个环节,引导干部师生从党的百年奋斗史中汲取智慧和力量。强化网络思政,建成“四微一报一网一朵云”的融合媒体矩阵,依托“易班”“青年之声”“贵研新声”“贵州大学学习强国号”等网络平台,围绕理论热点,在重要节日和时间节点

率先发声，丰富线上线下活动。

机制赋能，践行育人使命。完善思想政治工作机制，持续推进“思政课质量提升工程”“思政课教学提质创优计划”，实行“一院一特色、一课一精品”，培育思政课教学品牌、教改特色项目；在专业课程中有机融入红色文化、“三线文化”、贵州省情等思政元素，推进课程思政建设，打造全课程育人体系。构建党建思政双向融合机制，指导基层党组织整合特色资源，发挥专业优势，创新工作方法，严密学生党员组织体系，鼓励学生党支部委员担任班级职务；增强教师党支部政治功能，明确在教学评价、职称评聘、评优奖励中把思想政治表现和育人功能发挥作为首要指标。健全一体化育人机制，创新实践育人，组织实施服务农村产业革命“博士村长”计划，持续推动融入乡村振兴战略；坚持以文化人，举办“溪山大讲坛”，打造“溪山论道”读书会、硕博论坛等品牌活动，开展“做人·做事·做学问”校园学者系列讲座；推进资助育人，大力实施发展型资助，培养学生感恩、自强、奋斗等品质；落实服务育人，积极推进校党委领导班子进课堂、进班级、进宿舍、进食堂、进社团、进讲座、进网络“七进”制度，每年召开“校长、书记面对面”座谈会和“我和我的贵大”新生座谈会，听取学生意见，加强思想引领，在践行“一线规则”的生动实践中潜移默化地影响学生、激励学生。

组织赋能，深耕基层土壤。开展“堡垒晋级”行动，建立单位、岗位、党建职责要点和底线清单，量化细化基层党建工作考核指标和评分标准，开展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达标验收和示范认定工作，在达标基础上遴选推荐示范点，在考核合格的党支部中遴选培育“样板支部”；深化培育“标杆院系”，农学院党委荣获“全国先进基层党组织”。开展“头雁引领”行动，配齐学院专职组织员，配备熟悉、热爱党务工作的教师、青年学术骨干担任学生党支部书记，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比例达到100%。开展“细胞强健”行动，严把党员发展政治关，严格党员教育管理，认真开展党员民主评议，评选表彰“优秀共产党员”“成才先锋”“育人先锋”“服务先锋”；通过学校官网、微信公众号和短视频等新媒体，对身边榜样、优秀党员事迹进行广泛宣传，在全校形成选优树先、推崇榜样的热潮。

（2021-07-09 来源：教育部官网）

重庆大学推进“强基、创新、铸魂、引领”工程 着力加强党的建设

重庆大学认真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和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坚持以新时代高校党建示范创建和质量创优工作为契机，积极实施“制度建设强基”“平台建设创新”“红色基因铸魂”“党建品牌引领”四项工程，不断夯实基层基础，拓展工作内涵，着力健全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快推进“双一流”建设提供坚强保障。

实施“强基工程”，筑牢制度“四梁八柱”。突出全面领导，完善学校党委工作制度。修订关于贯彻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全面从严治党、干部选育管用、人才引育等规范性文件，保证党委领导作用发挥。突出上下贯通，完善二级党组织工作制度。修订二级党组织工作细则、学院党委会会议和党政联席会议议事规则，制定二级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等制度，保证基层党组织政治核心作用发挥。突出执行有力，完善党支部工作制度。分类制定学生、教职工和离退休党支部建设标准，强化支部书记责任意识，实行支部书记述职考核和组织生活“三随机”抽查制度，保证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发挥。突出链条管理，培养合格党员。加强对入党积极分子的教育考察和培养，开展党章党史、党的基本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党的优良作风以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方面的综合教育，加大在高层次人才、优秀青年教师和优秀学生中发展党员的力度，指导基层党支部加强对发展对象入党动机、思想觉悟、政治品质等的全面考察，提高党员发展质量。

实施“创新工程”，提升平台服务能级。依托学校党建信息化平台，打造“党务工作、干部考核、党校学习”三大系统，为理论学习和党务工作提供更好服务。完善党建纪实管理系统，全面梳理党组织和党员信息，精确记录党组织和党员管理数据，实时跟踪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等情况，及时进行反馈指导。优化干部管理考核系统，加强干部档案信息化管理，确保干部数据的完整性和准确性，为学校党委选人用人提供有力支撑。加强党务模块建设，完善党组织、党员信息管理模块，打通信息共享堵点；完善组织生活管理模块，建立电子任务清单；完善组织关系转接模块，做到全员全覆盖；完善数据提取报送模块，提高党务工作效率；完善数据统计分析模块，基本实现实时化、全方位、分层次的

精细化管理。加强网上党校“云端”建设，不断完善网上党校学习系统，采用任务清单、菜单式点学、开放式教学、互动式交流、随堂式小测等方式，实现教育培训全流程、精准化、科学化管理，覆盖全校 1.4 万余名党员和 5000 余名教职工。

实施“铸魂工程”，传承学校“红色基因”。用好重庆市红岩文化资源，开好红色“大思政课”。结合“走红岩、感红岩、学红岩”等主题党日活动，组织干部师生到红岩魂陈列馆、渣滓洞监狱旧址等开展现场教学，重温入党誓词、缅怀烈士，学习先烈崇高的理想信念和大无畏的革命精神。用好学校革命文化资源，加强红色校史宣讲。挖掘梳理学校 7 位红岩烈士事迹，凝练校史、校训、校歌、校友中的红色元素，组建重庆大学红岩精神宣讲队和志愿服务队，推动红岩精神进校园、进社区、进乡村；与红岩革命历史博物馆合力打造党史学习教育课“传承红色基因 争做时代新人——红岩革命故事展演”，赴各机关企事业单位和高校演出 79 场，观众达 3.15 万人次。用好红色文化教育基地，加强红色精神传承。与红岩联线文化发展管理中心共建红岩精神研究中心，举办“复兴民族 誓作先锋——抗战烽火中的重庆大学”等主题展览。围绕“不忘初心忆先烈，牢记使命谱新篇”等主题，构建分类别、多层次的党员干部教育培训体系，通过课堂听、现场看、实地感、内心悟，切实提升党员干部的党性修养和宗旨意识，激发干事创业的激情。

实施“领航工程”，强化党建示范引领。坚持以“一院一品”引领院系党组织“五个到位”，以“一支一特”推进基层党支部“七个有力”，以“双带头人”建设彰显“头雁效应”，推动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打造院系示范点，机械与运载工程学院党委探索实践“五个‘一帮一’”党建工程，通过高年级党支部帮低年级党支部、研究生党支部帮本科生党支部、先进党支部帮后进党支部、教工党支部帮学生党支部、党员帮群众，持续提升党建工作质量。电气工程学院打造科学研究和文化遗产于一体的雪峰山综合实践基地，发扬勇攀科学高峰的拼搏精神，弘扬“立足祖国大地做科研”的家国情怀，已接待 30 余个国家的 1000 余名专家学者和师生前来参观学习。实施“双带头人”建设工程，持续完善“双带头人”工作室建设培育体系，依托井冈山、延安等干部教育培训基地开展全脱产示范培训班，促进“双培养”“双提高”。推进“弘深双导师”建设，探索研究生导师做学业导师、思政导师，促进教师和学生思想政治工作同频共振、共同提高。

（2021-07-02 来源：教育部官网）

宁夏大学落实“双带头人”制度 推进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融合发展

宁夏大学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开展高校党组织“对标争先”建设计划为抓手,推进教师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实现“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选任方式全覆盖,引领带动教师党支部建设和教师思想政治工作质量双提升,有效推进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融合发展。

选优配强,激励担当作为。明确“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双高双强”选任标准,选拔政治素质高、师生威信高、党务能力强、业务能力强的党员教师担任党支部书记。目前学校所有“双带头人”党支部书记均具备博士学位或副高以上职称,或任教学科研的系主任、教研室主任。支持符合条件的教师党支部书记加入学院学术委员会、学位分委员会等,通过列席单位党政联席会议等方式,提升基层党支部书记在教职工职称评审、表彰奖励、评优评先、学习培训等方面的话语权,并发挥积极作用。在党政领导班子换届考核、选人用人等涉及院系发展的重大议题考察调研谈话中,教师党支部书记均被列为必谈对象。将双带头人党支部书记纳入干部梯队建设,进一步促进了党建和业务工作融合。

实践培养,强化评价考核。注重教师党支部书记和“双带头人”后备人选的双向培养、双向提升。对于符合业务带头人要求、党务工作能力有待提高的同志,通过党校培训、实践锻炼、岗位挂职等多种形式,不断提高其政治素质、理论水平、党性修养和党务工作能力。以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形式保证专任教师党支部书记每年参加一次专题培训,并在区内外各类党务培训中优先选派业务带头人参加。对于符合党建带头人要求、具备业务带头人发展潜力的同志,在教学能力提升、科研立项、进修研修等方面给予支持,不断提高其教学科研水平。在评价考核上,以基层党支部书记年度述职评议考核制度为基础,以“对标争先”计划、“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创建、党建样板支部建设、“五星级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建项目化建设等为抓手,从支部政治功能、示范引领作用、思政工作、班子建设和推进中心工作等方面对“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进行党建和业务工作综合考评。按照隶属关系下考一级,逐级开展党组织书记抓党建工作述职考核。重点考核自身建设、作用发挥。

搭好平台，强化保障服务。以党建研究课题和建设项目立项审批的方式支持“双带头人”支部书记开展工作，在经费保障上予以倾斜，在培训机会上优先考虑，大力开展“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创建，积极组织申报教育部和自治区“双带头人”党支部书记工作室。目前建设有1个教育部“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3个自治区“双带头人”党支部书记工作室，5个配备“双带头人”支部书记的教师党支部被列为全区首批高校党建工作“样板支部”创建培育对象。强化服务保障，将“双带头人”培育工程纳入学校党的建设规划，制定培育实施方案，不断完善选任、培养、考核和保障等相关制度。各基层党组织不断优化教师党支部设置，做好“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开展工作的组织保障。多部门联动，将提升教师党支部书记参政议事相应条款纳入学校各项制度和具体工作要求中，强化制度保障。通过校、院两级绩效工资划拨，兑现“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的待遇保障。

（2021-06-29 来源：教育部官网）

浙江大学坚持以高质量党建引领“双一流”建设

浙江大学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学校的重要指示精神，坚决扛起高水平大学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的政治责任和使命担当，扎实开展党建工作示范高校培育创建，充分发挥高质量党建对“双一流”建设的引领和保障作用，努力办好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以更加优异的成绩庆祝建党 100 周年。

加强政治引领，把牢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定政治信仰，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高质量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并建立长效机制，以党史学习教育为重点，一体化抓好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学习教育工作，全面展示建党百年的光辉历程、伟大成就和宝贵经验，教育引导师生知史爱党、知史爱国。加强政治领导，加快健全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成立党的建设和全面从严治党工作领导小组，出台加强学校党的政治建设和政治监督等实施意见，将党的全面领导制度性地落实到改革发展和办学治校全过程。把牢政治方向，坚持一张蓝图绘到底，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对学校的系列重要指示精神，作为指引世界一流大学建设的“纲”和“魂”，推动首轮“双一流”建设完成预期目标任务，进一步明晰奋进“十四五”的战略路径。加强政治监督，抓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体系，修订并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和责任清单，围绕立德树人、党管人才工作和附属医院医德医风建设等加强监督检查与整改落实，实现学校内部巡察全覆盖，切实将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压紧压实。

聚焦铸魂育人，培养担当大任时代新人。扎实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学术、进学科、进课程、进培训、进读本，积极凝练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在浙江实践的重大理论成果并转化为育人资源，形成了“新思想在浙江的萌发与实践”系列教材等高质量成果。加快建设高水平的思想政治教育体系，深入推进高水平思政课程与有特色课程思政同频共振，充分发挥“新生之友”、德育导师和“五好”导学团队等作用，依托党校“四百精品”等平台 and “马兰工作室”等思政教育基地，强化价值观引导、责任感培育以及人格完善，系统提升师生的政治素养和道德情操，着力构建培根铸魂、启智润心的“德育共同体”。把人才培养作为学校的中心工作，大力实施一流本科教育行动计划、卓越研究生培养计划，不断擦亮创新创业教育的鲜明特色，着重培养广大学子的家国情怀，鼓励青年学生到基层去、到西部去、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去。“十三五”以来，学校毕业生中选调生人数增长

近 5 倍，赴中西部地区就业人数增长近 24%。

抓实组织建设，打造德才兼备“中坚力量”。出台加强和改进院（系）党组织建设的意见，规范院（系）党组织书记例会和院（系）工作交流会等机制，进一步发挥院（系）党组织在办学方向、人才培养、队伍建设等方面的政治核心作用，推动形成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实施党组织“对标争先”建设计划，开展以建设一个“智慧党建”平台、培育十个标杆院（系）党组织、打造百个样板党支部、培养千名好支书、培训万名“先锋学子”为主要内容的“一十百千万”工程。采取委任制、选任制与聘任制相结合的方式，打好干部选、育、管、用“组合拳”，打通专职党政管理干部和专业高素质人才发展通道，启动实施青年学术骨干实践锻炼“双专计划”，选聘 90 位青年专家到管理岗位锻炼业务与管理能力，建设德才兼备、又红又专的干部队伍。完善党管人才体制机制，建立校领导联系服务专家制度和机关部门负责人基层联系点制度，推进教师“预聘—长聘”教职制度改革，启动实施“学术大师汇聚计划”，努力打造一支信念坚定、师德高尚、业务精良的教师队伍。开展“竺可桢奖”“永平奖教金”和“三育人标兵”评选活动，树立爱生重教的师德典范，“十三五”以来学校高层次人才数量增长超过 50%。

践行大学使命，服务国家发展战略需求。主动对接“一带一路”倡议构建合作体系，加快建设“一带一路”国际医学院；聚焦长三角一体化，建设之江实验室、杭州国际科创中心等高能级科创平台 29 个，着力将国际联合学院打造成国际合作教育样板区；与全国 15 个省份、20 家大型企业建立全面战略合作关系，实现与浙江省地级市合作全覆盖。主动服务国家科技自立自强，不断提升重大原始创新策源能力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能力，在飞机制造自动化装配、公斤级皮纳卫星研制、“超重力离心模拟与实验装置”建设等领域取得了一批重大成果。积极传承和创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精心打造了《中国历代绘画大系》《中华礼藏》等一批精品传世之作。建设国家制度研究院等新型研究机构，区域协调发展研究中心入选国家高端智库建设试点单位。勇担脱贫攻坚重任，定点帮扶云南省景东县，累计直接投入和帮助引进资金超 5000 万元，助力景东县顺利脱贫摘帽，4 个扶贫项目先后入选教育部直属高校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十大典型项目。全力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累计派出 524 名医务人员驰援湖北，坚决打赢湖北保卫战、武汉保卫战；附属医院承担省内大部分危重患者救治任务，实现了医护人员“零感染”、疑似患者“零漏诊”、确诊患者“零死亡”，共有 15 个党组织和 69 名党员获得国家级和省部级荣誉表彰。

（2021-06-25 来源：教育部官网）

同济大学构建三级党建质量标准体系

服务党建质量全面提升

同济大学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党的组织路线,切实加强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健全并落实学校党委、二级党组织、党支部三级党建质量标准体系,着力加强党建示范创建和质量创优工作,以一流党建引领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建设。

修订学校党建标准,增强学校党委议事决策能力。坚持将学习党的创新理论作为党委常委会第一议题,及时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深入领会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重要文件精神。实施加强领导班子政治建设若干要求、领导班子成员行为要求、加强投入做好管理工作约定等规范,班子成员发挥“关键少数”表率作用,以身作则,率先垂范。党委书记、校长带头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结合学校和个人实际谈体会、谈思路,发表各类理论文章。领导班子成员定期给学生讲党课、上思政课,给教职工作思想政治理论和形势政策辅导报告,参与思政课教师集体备课,用马克思主义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认真践行“一线规则”,领导干部深入一线进行现场办公、解决实际问题,把主要时间和精力投入到办学治校工作之中。举办专题研讨班,帮助中层干部深入掌握高校管理的规律和方法,不断提升学校治理能力和水平。深化综合改革,扎实推进“双一流”建设和首批“三全育人”综合改革试点高校建设,深入推动校院两级“十四五”规划的制定和实施,努力把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转化为学校改革发展优势。

健全院系党建标准,发挥二级党组织政治功能。按照中组部、教育部党组《普通高等学校院(系)党委会会议和党政联席会议议事规则示范文本》要求,指导所有二级党组织完成两个议事规则的修订。加强党对公立医院的领导,落实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推动附属医院制定党委会、院长办公会议事规则。进一步健全纪检机构设置,从制度上对二级单位纪检组织的设置、主要职责、议事规则等作出明确规定,实现二级党组织纪委设置全覆盖。不断加强二级党组织专职组织员队伍建设,制定《专职组织员岗位聘任和管理工作实施办法》,规范专职组织员的设置标准、任职资格、管理考核等,将组织员全面纳入学校干部队伍建设整体布局,打通组织员职务职级双线晋升通道,推动组织员队伍专职化、专业化发展,目前已实现

二级党组织专职组织员全覆盖，配备专职组织员 56 人。出版《新时代高校党员之家建设导则》，规范建设理念、建设要求、设计导则等，推动二级党组织“党员之家”建设全覆盖，相关成果推广至全国 130 余所高校。发挥一流党建引领功能，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土木工程学院入选“全国党建工作标杆院系”，其所属教工党支部分别入选“全国党建工作样板支部”，城乡规划学、土木工程在全国第四轮学科评估中位列“A+”等次，实现了一流党建和一流学科的同频共振。

出台支部党建标准，强化基层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建成“同济党建 e 家”信息管理系统，打造动态数据库，及时掌握党员底数台账。编制党务工作指南，规范党员发展流程。开展党支部书记集中轮训，根据不同群体特点，采取“线上+线下”“集中授课+主题实践”的模式施训，切实提高支部书记的党性修养和党务工作能力。推进“双带头人”工作室建设，在 13 个二级党组织建立 20 个校内“双带头人”工作室，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尹海龙工作室、交通运输工程学院朱兴一工作室先后入选教育部“双带头人”工作室。扎实推进“双带头人”培育计划，实现教工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全覆盖；实施“双带头人”学术能力提升专项计划，为 6 名“双带头人”党支部书记提供 100 万元专项科研经费。全面夯实基层党建工作基础，制定《关于落实党支部工作保障的若干规定》，健全党支部书记参加系所等重要事项决策机制，落实党支部书记津补贴待遇，保障党支部活动经费等，确保党支部书记干事有抓手、待遇有保障、发展有空间。制定《教工党支部书记向上级党组织述职办法》，要求教工党支部书记围绕党支部思想建设、组织建设等 5 大方面、19 个大项、74 个小项的工作内容，按年度向二级党组织进行述职。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把思想政治工作、从严教育管理党员工作、群众工作等落到支部，使党支部成为教育党员的基地、团结群众的核心、攻坚克难的堡垒，使广大党员成为日常学习、生活和工作的先锋模范。附属同济医院门急诊党支部、土木工程学院建筑工程系教工第一党支部、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教工第八党支部、外国语学院本科生党支部等 4 个党支部入选“全国党建工作样板支部”。

（2021-06-18 来源：教育部官网）

东北大学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

东北大学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把培育创建“全国党建工作示范高校”作为推动学校事业发展的重要契机,严格对照“六个过硬”工作要求,推进学校党建工作质量持续提升,为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提供坚强保障。

强化组织领导,抬高示范创建“标尺线”。坚持学校党委统筹,精准施策、深化创新。突出“顶层设计”,印发《关于开展基层党组织“对标争先”建设计划的实施意见》《关于开展新时代党建标杆分党委(直属党总支)和样板党支部创建工作的通知》,积极构建部、省、校三级对标创建工作格局。突出“高点定位”,出台《关于推进“全国党建工作示范高校”培育创建工作的实施方案》,细化各项工作的任务指标、落实举措、成果形式和责任单位,明确路线图、时间表、任务书。突出“过程跟进”,召开培育创建中期推进会,及时总结创建工作经验和成效,建立信息报送联动机制,掌握工作进展,加强对阶段性成果的凝练总结。突出“项目驱动”,围绕干部队伍领导力提升、基层党组织建设、教职工思想引领、校园文化培育、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党风廉政建设和纪检监察等重点工作,以问题为导向,以项目化建设为抓手,开展专项工作,破解发展瓶颈,巩固党建工作成效。突出“氛围营造”,建立党建新媒体矩阵,加强校院两级新媒体公众号的互联互通,及时宣传培育创建工作的典型经验和特色做法,强化成果辐射。

实施五大工程,绘好质量提升“施工图”。以提升基层党组织战斗力为核心,以强化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为重点,着力推动“五大工程”落地见效。实施“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能力提升工程”,制定《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实施办法》等规程,出台加强领导班子建设的若干规定,进一步完善践行一线规则、干部“选培管用”、激励担当作为等机制。落实校院两级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促进领导干部理论素养、业务能力双提升。实施“基层党建质量夯实工程”,落实党建目标管理责任制,构建“大党建”格局。加强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教师党支部“双带头人”比例达100%。推动基层党建“对标争先”,构建“支部立项、特色支部创建、基层党建工作创新奖评选、党建课题研究、学生党员述责测评”五位一体党建工作体系,充分激发基层党建活力。探索智慧党建,建设VR党

建红色教育基地，构建“党建新媒体矩阵”，推动信息技术与党建工作深度融合。实施“思想政治教育提升工程”，全面构筑“问题开启、目标导向、经典品读、学理优先、课程育人”的教学模式，推进思想政治理论课创新发展。实施“学生‘一五一十’建设工程”，不断丰富学生工作“教育、管理、指导、服务、能力素质拓展”五项职能，以各学院、多部门的项目化建设推动构建十大育人体系，加强思政文化育人一体化平台建设，增强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实效。实施“廉洁护航工程”，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制定《党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设置基层纪委书记或纪检委员，建立全面监督体系。加强巡察工作总体谋划，高质量开展校内巡察，逐步形成优质高效的党委巡察工作体系。全面建设“廉洁东大”，推动干部作风建设走深走实。

深化融合联动，厚培引领发展“原动力”。积极推动党的建设与事业发展深度融合，将党建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将党建活力转化为发展动力、将党建成效转化为发展实效。坚持学校党委统筹协调，以学科为基础，以深化改革为动力，深入推进一流大学建设。围绕“智能”与“绿色”两大主题，逐步形成“高峰引领、高原支撑、卓越促进、特色牵动”的学科建设格局，推进学科群融通发展；实施“育心铸才”工程，搭建“一体化构建、两中心并重、十体系联动”的“三全育人”工作格局；实施“一流本科建设方案”“本科卓越教育行动计划”“产学研融合博士生培养计划”等，新建课程 200 余门、教材 207 部，加快未来技术学院建设，探索交叉型、复合型、前沿性人才培养新模式，形成产学研协同育人特色。坚持党管人才原则，深入推进人才强校战略。建立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稳步实施“人才特区”和创新团队建设工程，深化分类评价和绩效改革，积极营造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的工作环境。坚持“四个面向”，瞄准科技前沿和国家重大需求，推动科技创新和社会服务，完善校企协同体制机制，引领和推动行业产业结构调整 and 转型升级，近两年获各类科技奖励 200 余项；加强新型智库建设，成立中国东北振兴研究院，以高水平研究成果和资政服务为东北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智力支持；推进党员干部教育培训专业化、规范化、常态化，建好全国党员教育培训示范基地，办好辽宁社区干部学院，累计为辽沈地区培训社区干部 6670 人次。

（2021-06-11 来源：教育部官网）

北京交通大学以“六大举措”强化党的政治建设

北京交通大学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高校党的政治建设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教育部党组有关工作部署，深入推进政治学习，实施清单式管理，提升思政育人实效，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优化校园政治生态，把政治建设贯穿管党治党、办学治校全过程，以政治建设成效推动学校事业高质量发展。

加强“系统化”学习，提高政治站位和思想认识。召开党委会、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专题座谈会、暑期务虚会等，组织领导班子围绕加强政治建设开展6次集体学习研讨。召开加强党的政治建设专题民主生活会，进一步提高全面推进党的政治建设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制定实施党的政治建设方面存在突出问题的专项整治方案，同时将有关问题纳入校领导班子整改方案，不断巩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采取修订议事决策制度、调整部分机构设置、强化安全稳定责任制度等一系列举措，提高学校治理能力。及时传达学习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并结合实际制定学习贯彻方案，抓好各项工作落实。

突出“清单化”管理，强化政治建设责任链条。制定“三个清单”，进一步明确任务措施、责任分工、完成时限。制定《学校加强党的政治建设任务清单》，明确160项工作任务，确保党的政治建设责任到人、任务落细落实。制定《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清单》，分解细化二级党组织、基层党支部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清单和负面清单，压紧压实政治责任。制定《基层党建检查重点任务清单》，强化对任务落实情况的检查，切实保障建设任务落地见效。

实施“一体化”育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强顶层设计，每年印发的1号文件均聚焦人才培养，抓好统筹部署。召开人才培养工作会，深入开展立德树人大讨论，大力推进“本研贯通、学科融通、产学研通、国际互通”的“四通”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成立詹天佑未来技术学院，加强基础学科拔尖人才培养和学校特色优势学科科技领军拔尖人才培养。落实“三全育人”综合改革要求，双线推进教师、学生思想政治工作，形成育人合力。强化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同向同行，推进马克思主义学院和思政课建设，通过学科、科研、教学“三轮驱动”，加强思政课改革创新；出台《加强课程思政建设方案》，在专业导论等重要课程中强化思政元素，把课程思政作为学校评选教学名师、教学团队和“金课”的必要条件。

注重“特色化”发展，主动服务国家战略需求。积极争取国家有关部门支持，

协调教育部、交通运输部签署共建北京交通大学协议，与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建立全面战略合作关系。成立川藏铁路研究院和重大项目管理办公室，举全校之力服务川藏铁路建设等国家重大工程。设立雄安数字交通创新中心，全力支持雄安新区建设发展。研究制定北京“四个中心”建设的实施意见，产出以基于通信的列车控制系统、列车全自动驾驶系统等为代表的一批科研成果，服务首都经济社会发展特别是轨道交通发展。为“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订单式”培养铁路建设、运营及管理人才，近年来累计培训各类人才 2000 余人次，为推动“一带一路”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提供有力支撑。

强化“制度化”保障，提升基层组织政治功能。组织召开党委常委会、党建工作领导小组会、二级党组织书记例会，专题研究部署基层党建和思政工作，不断完善制度体系和工作机制，通过年初部署、二级自查、年终督查、定期交流、年度检查“五步法”，扎实推进党建工作。落实学院党委会和党政联席会议制度，进一步明确学院党委会研究决定、前置讨论和政治把关的具体事项。落实系务会制度，强化党支部在干部选任、教师引进、职务评聘等工作中的政治把关作用。落实党支部规范化制度，针对基层党建品牌建设、“双带头人”培育工程、教师党员发展等工作，形成校领导班子成员联系教师发展对象、定期排查整顿后进党支部、定期检查支部手册等制度。落实基层党组织负责人培训制度，聚焦能力素质，分级分类开展专题培训，强化体验式教育，不断提高党务工作者的能力素质。

筑牢“常态化”防线，着力净化校园生态环境。针对巡视整改督查反馈的问题，强化“三条主线”，营造良好政治生态。严把干部人才政治标准“高压线”，在干部选任、优秀年轻干部遴选等工作中强化政治标准，形成正确的选人用人导向；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的第一标准，制定实施拟聘师资思想政治表现考察办法、教师行为规范等文件，把好政治关、入口关。守好安全稳定“警戒线”，针对敏感节点制定专门工作方案，构建“三纵三横”安稳工作体系，增加 5000 余万元专项经费，大力推进平安校园建设；成立实验室安全管理处，切实强化管理责任，坚决维护校园安全稳定。把牢作风建设“生命线”，建立校领导联系基层和师生制度，进一步改进工作作风；通过高端人才实地访谈、青年教师座谈会、“交心零距离——我与校长的下午茶”、校情通报会以及为 80、90 岁老教师集体过生日等活动，深入践行“一线规则”，凝聚各方合力，形成共同推进学校各项事业改革发展的良好态势。

（2021-04-02 来源：教育部官网）

湖北省落实政治建设统领地位 全面加强高校党的建设

湖北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坚持和加强党对高校的全面领导，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着力增强高校基层党建的系统性、时代性、基础性、示范性和融合性，不断加强和改进高校党的建设，努力培养堪当民族复兴重任的时代新人。

增强系统性，在构建管党治党责任体系上形成新格局。省委常委会、省委深改委会议等15次专题研究教育重点工作。省委召开全省高校党的建设工作会议，研究具体落实举措。出台《关于进一步明确高校党建工作责任的通知》，推进17个市（州）党委成立教育工委。全面规范理顺高校党组织领导和管理关系，使党对高校的全面领导在职能配置上更加科学、在体制机制上更加完善、在运行管理上更加高效。制定高校党建工作要点和全面从严治党重点任务清单，系统部署加强高校党的政治建设等专项工作。开展常态化调研督查，组织高校党建、平安建设、法治建设等重点工作考核，推进学校、院（系）、支部党组织书记抓党建工作“三级联述联考”，着力完善聚焦重点、破解难点，闭环推进、协调推动的工作机制。

紧贴时代性，在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上彰显新气象。切实抓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进”工作，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推进构建“三全育人”工作体系，省委书记、省长等省领导2021年先后44次到高校作形势政策报告、讲思政课。组织高校针对不同专业、不同学科特点和师生需求，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线上线下巡讲。实施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专项行动，开展“深入学讲话、奋进建支点”学习实践，举办市（州）党委教育部门、高校领导干部省级示范培训班，全面提高从讲政治的高度定政策、作决策和抓落实的能力。组织开展“师德师风建设年”活动，构建教育宣传、典型示范、倡议承诺、考核奖惩相结合的长效机制。开展“同上一堂四史大课”“网上党史故事接力讲述”“党史知识网络竞答”等活动，推出《伟大抗疫精神》《中国共产党革命精神》等选修课程，汇编《听他们说》系列抗疫思政读本，教育引导广大师生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

夯实基础性，在增强基层组织功能上跃上新台阶。举办《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

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示范培训班，实现全省高校培训全覆盖。印发高校党委全委会、常委会、校长办公会和院系党组织会议、党政联席会议 5 项议事规则，指导督促全省 130 所高校修订完善相关制度文件。出台湖北高校党支部规范化建设标准 30 条、民办高校党建工作重点任务 20 条、“清廉学校”建设 10 条，深化高校纪检监察体制改革 10 条，开展高校教师、学生、机关、流动党员分类管理试点。落实院（系）组织员配备要求，新增专职组织员 802 人。通过师生结合、专业联合、跨年级整合等方式，优化设置学生党支部 5068 个。激活每一个基层党组织“细胞”，在平安校园“七防工程”建设、校园疫情防控等各类急难险重任务中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防范化解各类风险隐患，持续提升基层党组织战斗力。

突出示范性，在发挥典型引领作用上打造新引擎。加大新时代高校党建示范创建、质量创优工作力度，培育全国党建示范高校 1 所、标杆院系 13 个、样板党支部 121 个。推进高校、院（系）党组织书记带头开展党支部联系点工作，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比例达 98.7%，15 个教师党支部被确定为全国高校“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精心打造精品思政课程，推广华中科技大学“百年中国”、华中农业大学“耕读中国”、湖北经济学院“领航中国”等 40 余门思政“金课”。持续培育宣传优秀师生典型，省级表彰“荆楚好老师”30 人（团队），1 名高校教师获评“全国道德模范”，1 名辅导员获评“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3 名大学生获评“2021 年最美大学生”和“大学生年度人物”。

提升融合性，在主动融入工作大局上体现新担当。坚持谋大局、抓大事、聚大力、算“大账”，为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提供坚强保证。高校牵头组建首批 7 个湖北实验室中的 4 个。深入推进巩固拓展教育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持续开展高校“院士专家服务团”工作，启动“百校联百县”高校服务乡村振兴科技支撑行动计划，参与高校 101 所，覆盖县市 104 个，确定项目 1502 个，推动乡村教育振兴与教育振兴乡村良性循环。实施“一市两校双基地”建设计划，确定高校服务市州产学研合作项目 192 项。聚焦关键领域“卡脖子”技术，围绕重点产业布局，申请新设专业点 191 个。制定《关于推进高校党员干部下沉社区常态化、长效化的若干措施》，推动 5.75 万名党员干部下沉，开展党建联建、人才共育等活动，参与人次达 11.35 万。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变化，指导高校各级党组织完善防控措施、坚守工作一线，保障全省高校春秋两季安全开学、正常教学。

（2022-01-29 来源：教育部官网）

广东省坚持“四个突出”激发组织活力 把党的领导落实到高校办学治校全过程各方面

广东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坚持和加强党对高校的全面领导，坚守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在加强党的领导、夯实基层组织、改进思想政治工作、落实党建责任等方面持续发力，不断加强和改进高校党的建设，努力培养堪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突出政治统领，牢牢掌握党对高校工作的领导权。一是狠抓思想理论武装。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推行“第一议题”制度，贯彻“大学习、深调研、真落实”工作机制，通过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三会一课”、理论宣讲等方式，在学思践悟、深学笃行中扎实推进党的创新理论武装。二是狠抓党的政治建设。出台《关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广东教育工作的实施意见》，每年召开高校党建工作会议，部署推动全省高校党建工作，连续25年举办高校领导干部暑期读书班，引导全省高校干部和广大师生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进一步加强高校党的政治建设，完善落实“两个维护”十项制度机制、政治要件闭环落实机制，强化政治领导，实现对省属高校、省教育厅直属单位政治巡视巡察全覆盖。三是狠抓制度体系构建。全覆盖成立省市县三级党委教育工作领导机构，建立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部门各负其责的领导体制。落细落实高校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制定高校领导班子建设等“1+5”制度，选好配强高校领导班子，保证党的领导在高校中全面发挥作用。选优配强民办高校党委书记，全省民办高校均实现党委领导班子和行政领导班子“双向进入、交叉任职”。建立高校党组织书记抓党建工作实地考察、集中述职机制，把高校党建工作纳入巡视巡察重要内容，确保高校党建工作责任落到实处。

突出组织建设，不断淬炼办学治校的基本功。一是加强高校党委建设。推动153所高校规范制定党委常务委员会会议和校长办公会议（校务会议）议事规则、院（系）党委会会议和党政联席会议议事规则，切实发挥高校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抓班子、带队伍、保落实的作用。二是加强院系党组织建设。健全集体领导、党政分工合作、协调运行的工作机制，明确党组织研究决定、前置讨论及政治

把关等 27 类事项，切实保证院系党组织权责清晰、统筹有力。推动院系党组织在教师交流引进、教师评聘、干部培养任用、课程建设等重大问题上，发挥好政治把关作用。选优配强院系党组织书记，加强院系党务工作队伍建设，全省高校二级院系全部配齐专职副书记和专职组织员，确保党建工作专人专职。三是加强党支部建设。修订学校党支部标准化建设指导意见，创新支部设置方式，探索把支部建在课题组、实验室、创新平台上，建在校企合作、产教融合、社会实践基地上，培育党建示范高校、标杆院系、样板支部 560 个，公办高校“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比例达到 100%。制定高校党支部规范化建设指导标准，精准施治、集中整顿软弱涣散党支部 305 个。四是加强党员队伍建设。重视在高层次人才、优秀青年教师和优秀学生中发展党员，建立高校领导干部联系知识分子群体、入党积极分子制度。积极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全省 2 万余名师生党员积极参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11 所高校近 2000 名医护人员驰援湖北等地，在疫情防控一线发展党员 386 名。明确高校党务工作队伍具有教师和管理人员双重身份，推动落实党务工作队伍岗位津贴、职务职级“双线”晋升和职务（职称）评审单列计划、单设标准、单独评审等政策。

突出铸魂育人，坚决守好思想政治工作生命线。一是推动党的创新理论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省委书记、省长带头讲思政课，高校党委书记坚持为学生上入学第一堂思政课。实施思政课建设行动计划 16 项举措、党史进校园 10 项活动，建设思政课改革创新试点 23 个，打造《马克思主义中国化进程与青年学生使命担当》精品课程，不断提升思政课程建设质量。二是深化“三全育人”综合改革。充分挖掘利用各类课程的思想教育元素和资源，打造 1000 门课程思政示范课，引导课程思政与思政课程同向同行，持续推动将思想政治工作体系贯通学科体系、教学体系、教材体系、管理体系。用好网络“新课堂”和社会“大课堂”，建设广东高校网络思想政治工作中心，连续 16 年开展“立志·修身·博学·报国”大学生主题教育活动，引导青年学生坚定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三是守好高校意识形态阵地。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牢牢掌握高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强化底线思维、风险意识，坚决维护高校政治安全和校园稳定。

突出责任落实，压实管党治党责任链条。一是细化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省委教育工委和各高校均制定党（工）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实施办法，党（工）委书记落实全面从严治党第一责任人责任，党（工）委班子其他成员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一岗双责”责任，进一步细化和明确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切实推动党建工作

落细落实。二是逐级落实党对高校全面领导。推动学校党委与基层党组织逐级签订《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责任书》，明确部属高校、省属高校、市属高校、民办高校、省外在粤办学机构、省内异地办学机构、合作办学机构等7类高校党建工作主体责任、主管部门责任和属地管理责任，制定省外高校在粤办学机构管理、合作办学工作等指引，全面推动党建工作写入学校章程。三是全面落实基层党建述职述廉。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党组分别开展厅直属机关基层党组织书记抓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工作、全省153所高校党委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工作，考核结果书面向本人反馈，并抄送有关地级以上市委组织部，对排名靠后的高校党委书记进行约谈，督促整改。每年组织高校党政主要负责同志开展书面述廉，并对排名靠后的主要负责同志进行有针对性、有侧重点的约谈。推动高校各级基层党组织书记述职述廉考核评价全覆盖，进一步压实管党治党、办学治校的政治责任，为高校改革发展提供根本保证和坚强保障。

（2021-12-21 来源：教育部官网）

山东选优配强民办高校党委书记加强党建工作

“要按照政治素质过硬、熟悉党建工作、懂教育管理、有奉献精神的要求，选优配强民办高校党委书记。落实党委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落实举办者党建工作责任，加强督导考核，凝聚加强民办高校党建工作的合力。”日前，山东省教育工委在济南组织开展全省民办高校党委书记工作观摩交流活动，山东省教育工委常务副书记，山东省教育厅党组书记、厅长邓云锋提出明确要求。

自 2017 年以来，山东已向 24 所民办高校选派党委书记 30 名，并向民办高校选派党建联络员 120 余名，协助民办高校党委书记做好学校党建、思想政治和安全稳定等工作，形成了一支奋战在山东民办高校党建工作战线上的“红色力量”。

因校制宜确保“选得准”

目前，山东省有民办高校 40 所，教职工 3 万余人，在校生约 50 万人，党员 1.35 万余名。做好新时代民办高校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成为一项重要而紧迫的政治任务。

山东出台《山东省民办高校党委书记选派和管理暂行办法》，按照“政治强、业务精、纪律严、作风正”的标准，坚持“地域相邻、专业特色相似、办学方向相近”的原则，在人选上注重“精准匹配”。

今年 4 月，山东交通学院原党委委员、副院长孔祥云到山东工程职业技术大学担任党委书记后，两校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在党建、学科专业、师资队伍等多方面开展全方位战略合作，积极探索对口帮扶的新模式、新经验。

“山东交通学院在交通类、电子信息类、土建类专业开展‘点对点’精准帮扶，充分帮助我校解决紧缺专业师资不足的问题，我校先后聘任了山东交通学院省级教学名师戴汝泉教授等一批首席教授、专业带头人、兼职教师和特聘教授，山东交通学院土建工程学院还全面帮扶我校建筑专业 BIM 实训室建设。”山东工程职业技术大学党委副书记、校长吴梦军说。

明确职责确保“抓得实”

党委书记选派到民办高校后，主要管什么、抓什么？

山东省教育工委副书记，山东省教育厅党组副书记、副厅长冯继康指出，民办高校党委书记主持学校党委全面工作。涉及党的建设、思想政治工作和德育工作

的事项，由学校党委研究决定；涉及学校发展规划、重要改革、人事安排等重大事项，党委要参与讨论研究，董事会（理事会）在作出决定前，应征得党委同意。选派党委书记同时兼任省政府派驻学校的督导专员，依法履行督导、督学和督查职责。

“以党建工作作为统领，推动立德树人工作，首先要了解学生、理解学生。”山东师范大学原省委常委、纪委书记姚东方到山东圣翰财贸职业学院任党委书记后，为了了解学生，与学生一同参加活动，学生的精气神一下子就起来了。

“姚书记到任后，突出党建育人特色，充分利用校内校外两种资源，打造‘领航’党建育人工作体系。我们首次开展的心理健康教育四级网络建设工作从专家报告、人员培训、心理测评到心理健康档案建立，都是由山东师范大学全程指导。”山东圣翰财贸职业学院学生工作负责人许锐说。

强化管理确保“用得活”

“管得住”是根本，“用得活”才是目标。

“为更好地帮助民办高校党委书记开展工作，我们重点实施了‘三个一’工程，即每年组织一次专题培训、举行一次工作观摩交流活动、选派一批省属公办本科高校的优秀党员干部到民办高校担任党建工作联络员。”山东省教育厅高校干部处处长袁广全说。

此外，山东还研究制定了《山东省民办高校党委书记（督导专员）考核工作办法》和《山东省民办高校党建工作联络员管理细则（试行）》，并采取“四不两直”的方式，不定期开展民办高校党建工作督导调研，及时通报检查结果，跟进指导问题整改，改变了过去民办高校党建工作制度缺失、基础薄弱、管理粗放的状况。

“由于民办高校党组织在定位、职能、体制机制等方面与公办高校有较大不同，作为新任党委书记，一开始确实感觉很不适应。”新选派到曲阜远东职业技术学院任党委书记的马恩说，“省委教育工委及时组织民办高校党委书记培训交流活动，使我深受启发和鼓舞，增强了工作的自信心和责任感。”

（2021-12-06 来源：中国教育报）

北京出实招硬招让高校基层党组织 有地位、有担当、有底气

“北京高校近年入选全国党建示范高校 2 个、标杆院（系）31 个、样板支部 127 个，数量位列全国第一。”在 2021 年北京高校党建工作会召开前，首都高校交出了一份沉甸甸的基层党建成绩单。

北京市委教育工委常务副书记郑吉春说：“党的十八大以来，北京市委高度重视高校党的建设，通过‘赋权、赋责、赋能’全面增强高校基层党组织组织力，努力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首都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

以“赋权”强化政治功能，让基层党组织“有地位”

在北京联合大学采访时，记者拿到一组数据：截至目前，学校有 2048 名毕业生被选聘为北京市大学生村官，位居北京高校首位；近 1100 名学生应征入伍，位居北京高校前列。数字的背后是学校全面加强政治建设，强化基层党组织建设的结果。

早在 2019 年，北京市委就在全中国率先制定《关于加强高校党的政治建设的若干措施》，强化高校基层党组织的政治属性和政治功能，完善基层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郑吉春说：“文件对加强高校党组织工作没有大而化之，而是列出了 20 条共 100 项具体措施，用自列任务清单的方式压实各级身上的担子。”

此后，北京高校出实招、硬招落实文件精神。在校级层面，北京高校全部修订完成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实施细则，健全党委会、校长办公会议事规则，确保党委履行好“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抓班子、带队伍、保落实”的领导职责。

在院系层面，北京在全国率先制定《关于坚持和完善北京普通高等学校院（系）党组织会议和党政联席会议制度的指导意见（试行）》，指导高校修订院（系）议事规则，明确干部议题由党组织会议研究决定，重要事项由党组织会议前置把关，党政联席会一般由书记主持。

在支部层面，建立和落实系或教研室的系（室）务会制度，明确行政领导班子成员和党支部书记按照民主集中制原则集体讨论决定本单位重要事项。健全在人员聘用、晋职晋级、评奖评优时征求党支部意见等工作机制。建立学生党支部、团支

部、班委会协同工作机制，持续实施北京高校学生党员先锋工程。

“这项工作由北京市委主要负责同志直接部署推动，18位市领导联系39所高校，连续3轮深入高校现场督导，以上率下在首都高校中唤起了干部教师的高度政治自觉。”郑吉春说。

以“赋责”强化初心使命，让基层党组织“有担当”

“第一次来到天安门广场彩排走位，看着夜色中灯光璀璨的天安门城楼，我的脑海浮现出开国大典的画面，思绪久久不能平复。”中国传媒大学学生、“七一”庆典献词领诵员冯琳说，“那一刻，让我懂得真正打动观众的一定是真情实感的流露；那一刻，我可以自豪地说，在天安门广场为党献词，我感到无比幸福和光荣！”

如何引领广大师生真心实意跟党走，这是高校的一道必答题。“关键在抓基层党组织。”郑吉春说，“要让基层党组织强化‘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初心使命。”为此，北京坚持把事业发展作为高校基层党组织评价考核的重要指标，研究制定了《北京普通高等学校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基本标准》，组织开展集中入校检查。在党建和思政工作先进学校评选表彰等重要工作中，均把事业发展纳入重点评价指标。

北京各高校在实践中推动党建创新。中国人民大学以北京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高精尖创新中心为牵引，组织理论难点攻关，建设集体备课平台，开展“一站式”教学服务，搭建了“千人百村”等一大批实践平台。中国农业大学聚焦脱贫攻坚，服务国家和首都发展，成立国家乡村振兴研究院，在京郊大地建立科技小院50余个，引导师生把论文写在大地上。北京理工大学传承“延安根、军工魂”精神，坚定不移走“红色育人之路”。

北京市委教育工委还将国家重大任务视为高校党建的“试金石”，在重大任务活动中锤炼基层党组织，在服务保障新中国成立70周年庆祝活动团队中建立临时党组织，把党旗插在疫情防控第一线。据统计，国庆游行方队有4590名学生提交入党申请书。疫情期间，北京高校600余名医护人员、9000余名师生逆行出征；全市高校1.2万个党组织、5万名党员筑牢校园防线，引领30万名党员奋勇抗疫。

以“赋能”加强条件保障，让基层党组织“有底气”

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想让基层党组织发挥战斗力，必须想办法提升其工作能力。为此，北京市委教育工委连续实施3批北京高校党建难点项目支持计划，组织北京大学、清华大学等33所试点高校围绕“大学生思想入党”“党的领导贯穿办学治校、教书育人全过程”等7个难点项目开展集中攻关。北京还通过市属高校党建质量提升工程，从能力提升、专项指导、项目支持、品牌培育4个方面给市

属高校赋能力、补短板、增实效、强亮点。

为加强高校基层党组织条件保障，北京大力推动高校为党委组织部门和院系配备专职组织员，落实专职党务干部保障激励机制。按照党员年人均不低于 300 元标准，补贴学生党支部活动和工作经费；按照每人每月 1000 元标准，补贴教学科研一线教师党支部书记激励经费，增强基层工作吸引力，真正形成了“人往基层走、钱往基层投”的良好态势。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党委书记闫晓军说：“北京市委教育工委坚持推动高校党建工作重心下移，给了基层更多资源，真正让我们基层党组织说得上话、办得了事。”

与此同时，北京市委还健全了市领导联系高校制度，推进领导干部督导高校党建、上讲台讲授思政理论课制度化、常态化。建立北京市委教育工委领导联系基层党组织制度，推动高校建立党委基层党建联系点制度，校、院（系）两级领导班子成员、职能部门主要负责人联系指导学生党支部工作制度，树立了党的一切工作到支部的鲜明导向。

“站在新的历史起点，北京高校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传承深厚红色基因，持续赋权、赋责、赋能，推动高校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不断提升高校基层党建工作质量，为办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大学提供坚强保证。”北京市委教育工委书记夏林茂说。

（2021-09-17 来源：中国教育报）

黑龙江省佳木斯市强化党建引领作用 推动中小学教育发展

黑龙江省佳木斯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把中小学校这个教育“重地”作为党建“高地”,持续强化党建引领作用,狠抓组织体系建设,在规范组织生活、建强阵地堡垒、党建教学融合上精准督导发力,以高质量党建促进中小学教育高质量发展。

夯实中小学党建工作基层基础

坚持深度挖、统筹抓,加大人财物等方面投入,全面夯实中小学党建工作基层基础。一是强化学校阵地建设。按照有场所、有设施、有标识、有党旗、有书报、有制度的“六有”要求,整合利用学校现有场所,建立党员活动室 216 个,为党员开展活动提供阵地保障。鼓励各校合理布置党建阵地,在公共区域设置“党建文化墙”、“党建文化廊”、宣传栏等,大力宣传党建文化、党史知识、党员活动和先优模范等,有效营造中小学校党建工作氛围。二是建立建强业余党校。注重对广大学生进行党的基本知识教育,在全市 128 所中学全面推广建立业余党校。建立完善组织机构,由党组织书记任校长,团委书记、校外辅导员兼任教师。突出“永远跟党走”的主题,围绕党史、党章、时事政治和社会实践等方面丰富授课内容,以舞台剧、网络视频、现场教学等灵活生动的方式加深认识,引导学生知党、爱党、跟党走。三是挖掘整合红色资源。充分挖掘东北抗联精神、东北小延安精神、北大荒精神等优质红色资源,开出红色教育基地“清单”,全市 40 家红色场馆(教育基地)免费向中小学校开放。各学校着眼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结合实际,通过建设红色阵地、开展红色研学、宣讲红色故事等形式,使红色阵地越做越大、红色基因入脑入心。目前,建成校史馆、红色走廊、红色展室 87 个,创建红军中小学 4 所,聘请红色辅导员 45 名,编写红色读物 32 种。

加强中小学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

坚持高标准、严要求,严格规范标准、鼓励探索创新,全面加强中小学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一是精准组织设置。以党的组织有形有效覆盖为着力点,对全市 231 所中小学校进行摸底排查,根据学校大小、学科和党员分布等情况,按照应建尽建、便于活动原则,采取上提下分、组织联建等方式,对规模较大的学校将党

支部、党小组延伸到学年组、教研组、备课组，对 52 所乡村小规模学校(教学点)实行“联合式、挂靠式”组建，有效扩大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覆盖面。二是规范基本制度。以提升党建业务能力为着力点，聚焦工作难点堵点，重点从党员发展、组织生活、支部换届、党费管理等方面进行规范，研究制定支部建设标准手册、组织生活记录簿和组织生活清单。搭建互动交流平台，通过组织专题培训、专题辅导、座谈交流等方式，开展培训指导，实现全域中小学党务干部互动交流，切实提升标准化规范化水平。三是创新党建载体。以增强支部活力为着力点，探索开展以重温入党誓词、讲党史故事等为主题的“5+N”忠诚教育，通过微党课、微学习、微话题、微视频、微行动等，有效丰富组织生活。佳木斯市第一中学等学校利用周早会，动员党员用 5 至 8 分钟时间开展“嵌入式微型党课”，围绕时政热点、教学难点等方面讲党课，使党课接地气、入人心。2021 年，佳木斯市精选百篇微党课实录，集册发行《正意微言》，得到广泛好评。

实现中小学党建、教学质效双提升

坚持以上率下、引领带动，带头攻坚、聚力克难，实现中小学党建、教学质效双提升。一是领导干部带头示范。市县教育行政部门党组(党委)班子全员下沉教学一线，主动对接支部，建立学校支部联系点，常态化联系服务师生。推动作风改进，变“等上门”为“登上门”，通过定期蹲点坐班、常态座谈交流、节点走访慰问等形式收集问题建议，帮助解决实际问题，实现服务“零距离”。二是支部书记认岗定责。结合“星级党组织”、“红旗党支部”和“党员先锋岗”等评选活动，探索建立支部书记“三双”工作机制，即通过党建带头研究和业务带头推进，结合学科职责认领业务示范岗和党员先锋岗，签订教育教学和党风廉政责任书等方式，规范职责任务，完善配套管理制度，把党的工作融入学校教育教学各环节，有效防止“两张皮”。三是党员名师互促联动。组织实施“361”党员名师工作室工程，围绕打造优秀教师团队，狠抓党员名师引领、组织联动，在传统教学基础上灵活运用两微一端、网络直播等方式，定期组织业务培训、学术交流、岗位竞赛等活动，实现区域互联互通、推进资源共建共享。目前，已打造 135 个党员名师工作室，带动 3425 名教师参与“抱团”发展，有效提升教育教学质量。

推动中小学党建工作质量持续提高

坚持把发现和解决问题作为突破重点，着眼以改促建、抓点带面，推动中小学党建工作质量持续提高。一是高站位抓实推进。把中小学校党建工作作为全市党建重点任务来抓，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深入教育一线调研指导，为中小学党的建设、

教育教学定目标、下任务、支招法。市委组织部通过列表推进、清单管理，定期听取工作汇报，指导中小学校党建任务落地落实，推动全市中小学党建工作呈现统一布局、各有特色的鲜明景象。二是高标准督促指导。市县教育行政部门党组(党委)聚焦党建主体责任制、巡察及各类调研发现的问题、党支部标准化建设、党建与教学融合等方面内容，指导中小学校建立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全面开展党建常态督导，由市教育局机关党委牵头，每所学校抽调 1 名党务干部成立督导组开展督导检查，推动中小学校纵向横向交流，比创新、晒成绩，查问题、补短板，形成了“比学赶超”良好氛围。三是高质量选点示范。通过督促指导，实地总结挖掘亮点，从高中、中专、初中、小学等 4 个层面，培育选树党建示范点，通过召开现场会、经验介绍、观摩学习等方式，充分发挥示范带动作用。在 4 个县(区)启动了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试点工作，抓实学校党政班子建设，厘清党组织与行政职责职能，统筹协调资源配置，着力打造中小学党建“样板”。

(2022-02-16 来源：党建杂志)